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推荐主办券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ZHONGSHAN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六年五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运营资金不足的风险

从最近的两年一期数据看，2013年、2014年、2015年1-10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别为-1,023,344.55元，1,399,604.87元，-1,794,442.48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少，从短期看，由于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如果公司不能尽快提高获取现金的能力，公司面临运营资金不足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考虑企业外部市场行情、同业竞争、主要用户信息动态，将企业销售经营与财务资金结算、商业信用管理等紧密衔接，采用合适的销售方式和货款结算方式，实施有的放矢的应收账款管理；

（二）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截至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0月31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59,339.97元、27,102.91元、4,115,927.12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53%、0.33%、33.01%，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1.28%、0.36%、55.91%。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100.00%账龄在1年以内。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但是应收账款余额绝对金额较大，且占总资产、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缩短销售货款的回款周期。公司专人负责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并将应收账款回款情况纳入销售人员的业绩考核范围，降低应收账款收账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偏重选择信誉度高的客户以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

（三）未来无法继续享受税收优惠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如果今后国家税务主管机关对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做出调整，或者公司经营范围改变，公司将不再享有上述税收优惠政策，这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将会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面临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四）网络游戏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风险

中国网络游戏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市场上既有大量资本雄厚、用户资源广泛的大型网络游戏公司，也有数量众多在细分领域有较强竞争力的中小规模企业。此外，网络游戏行业的商业模式和技术应用也在不断的升级换代之中。在整个行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如果公司不能对产品持续的进行创新，拓展新的游戏类型，发掘新的故事题材，开发用户体验更好的游戏产品，则不能保持公司游戏产品的用户粘性，在保留现有的游戏玩家的基础上吸引新的玩家，扩大公司游戏产品的用户群。

（五）政策及游戏运营风险

文化部为加强网络游戏管理，规范网络游戏经营秩序，维护网络游戏行业的健康发展，出台了《网络游戏管理暂行办法》、《网络出版服务管理规定》等，办法中不仅对从事网络游戏运营企业的相关资质进行了规定，同时也对游戏产品的内容设置进行了原则性规定，例如游戏内容不得含有宣扬淫秽、色情、赌博、暴力或者教唆犯罪的内容，不得在网络游戏中设置未经网络游戏用户同意的强制对战，不得以随机抽取等偶然方式诱导网络游戏用户采取投入法定货币或者网络游戏虚拟货币方式获取网络游戏产品和服务，以未成年人为对象的网络游戏不得含有诱发未成年人模仿违反社会公德的行为和违法犯罪的行为的内容，以及恐怖、残酷等妨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内容等。

虽然公司在研发过程中对游戏产品内容进行合规性审核，所运营的游戏已经或正在进行网络文化监管部门的运营备案，并在报告期内并未受到相关处罚。但由于游戏玩法模式变化多样，网络游戏监管法规可能滞后于游戏行业发展，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出现游戏产品内容不符合现行监管法规，而被责令整改或处罚的风险。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本次公开转让前，自然人股东白晓莉直接持有公司 38.98%的股份，并与配偶刘剑锋通过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5.01%股份，合计持有 63.99%股份，同时，白晓莉配偶刘剑锋另通过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00%股份。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的规定履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重要财务决策程序。同时，股份公司成立了监事会，从决策、监督层面加强对实际控制人的制衡，以防范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另外，公司还将通过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认真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保障“三会”决议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

（七）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瑕疵，如公司三会构成简单，未建立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制度，存在一定内控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渐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初步建立了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仍存在一定风险。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仍需在实践中检验，治理效果有待进一步观察。另外，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以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9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公司股票挂牌情况	11
(一) 公司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11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1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2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12
(二)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13
(三) 公司股东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17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17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7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8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1
六、公司子公司情况	36
(一)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36
七、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9
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9
(一) 董事会成员	39
(二) 监事会成员	40
(三) 高级管理人员	41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41
(五) 董监高无违法违规情况	41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2
十、相关中介机构	43
(一) 主办券商	43
(二) 律师事务所	43
(三) 会计师事务所	44
(四) 评估机构	44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44
(六) 证券交易场所	45
第二节公司业务	46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46
(一) 公司主要业务	46
(二)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47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55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55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55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7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57
(二) 主要无形资产的情况.....	58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认证情况.....	63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64
(五) 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70
(六) 租赁情况.....	70
(七) 员工情况.....	71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74
(一) 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销售收入.....	74
(二) 主要客户情况.....	75
(三)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78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80
五、商业模式.....	84
(一) 采购模式.....	84
(二) 研发模式.....	84
(三) 运营模式.....	84
(四) 盈利模式.....	85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85
(一) 行业概况.....	85
(二) 行业发展基本情况及市场规模.....	89
(三) 基本风险特征.....	99
(四) 行业的壁垒.....	100
(五)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01
第三节公司治理.....	105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5
(一) 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5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6
(三)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6
(四) 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107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07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108
四、公司独立性.....	109
五、同业竞争.....	110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10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	114
六、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形.....	115
(一) 资金占用情况.....	115
(二) 对外担保情况.....	11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5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115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116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116
第四节公司财务.....	118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118
(一) 合并报表.....	118
(二) 母公司报表.....	126
二、审计意见.....	135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情况.....	135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38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63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分析.....	165
七、报告期内的利润形成情况.....	172
八、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87
九、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202
十、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208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210
十二、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6
十三、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16
十四、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17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19
十六、风险因素.....	219
第五节有关声明.....	221
第六节附件.....	226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仙侠网络、公司、本公司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职内、职内有限	指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即公司的前身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指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德恒	指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中同华	指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PVP	指	玩家互相利用游戏资源攻击而形成的互动竞技
buff	指	一种游戏里的魔法
UI	指	界面设计
残影	指	游戏中角色运动的表现手法
opengl-es shader	指	一种渲染软件
udp 协议	指	用户数据报协议
redis	指	开源的使用 ANSI C 语言编写、支持网络、可基于内存亦可持久化的日志型、Key-Value 数据库，并提供多种语言的 API
游戏引擎	指	一些已编写好的可编辑电脑游戏系统或者一些交互式实时图像应用程序的核心组件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尾数上存在差异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兴亮

设立日期：2010年4月19日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日期：2015年12月21日

公司设立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100万元

实收资本：1,100万元

住所：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88号205室201、202单元

邮编：361000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许红菊

电话号码：0592-2387228

互联网网址：www.xmxianxia.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35020669993093XA

组织机构代码：69993093X

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动漫设计、多媒体设计及制作；电脑数码影像设计及处理；展览展示及文化艺术交流策划。

所属行业：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I64 类：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I6420 类：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按照股转系统《挂牌公

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I6420 类：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

主营业务：游戏社区平台、游戏运营发行、手机游戏研发。

二、公司股票挂牌情况

（一）公司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元
股票总量	11,000,000 股
挂牌日期	—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

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未做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公司股份限售条件，公司股东也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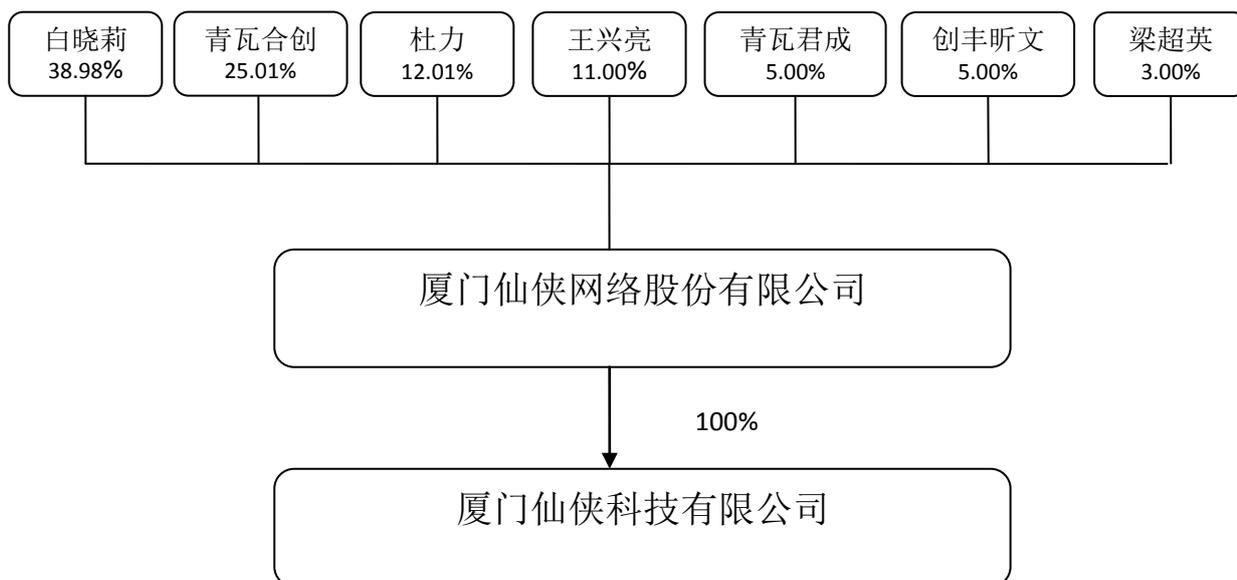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第一批可转让股份（股）
1	白晓莉	4,287,415.00	38.98	0
2	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1,485.00	25.01	0
3	杜力	1,320,671.00	12.01	0
4	王兴亮	1,210,418.00	11.00	0
5	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50,000.00	5.00	0
6	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50,000.00	5.00	0
7	梁超英	330,011.00	3.00	0
	合计	11,000,000.00	100.00	0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不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1	白晓莉	4,287,415.00	38.98	自然人	否	与厦门青瓦合创、厦门青瓦君成存在关联关系
2	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1,485.00	25.01	有限合伙	否	与白晓莉、厦门青瓦君成存在关联关系
3	杜力	1,320,671.00	12.01	自然人	否	无
4	王兴亮	1,210,418.00	11.00	自然人	否	无
5	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50,000.00	5.00	法人	否	与白晓莉、厦门青瓦合创存在关联关系
6	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50,000.00	5.00	有限合伙	否	无
7	梁超英	330,011.00	3.00	自然人	否	无
	合计	11,000,000.00	100.00	/	/	/

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符合《公

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股东适格性的规定。

1、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5.01% 的股份。

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如下：

登记事项	内容
名称	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6303187810K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禾山街道枋湖北二路 889 号 653 单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剑锋
经营范围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合伙人出资情况	白晓莉出资 335.00 万元，出资比例 67.00%； 洪明法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20.00%； 刘剑锋出资 5.00 万元，出资比例 1.00%； 柳德明出资 60.00 万元，出资比例 12.00%；

2、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00% 的股份。

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登记事项	内容
名称	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M00003B091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禾山街道枋湖北二路 889 号 646 单元
法定代表人姓名	郑成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188.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委托进行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6 月 5 日至 2065 年 6 月 04 日
董监高情况	郑成文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刘剑锋任监事
股东情况	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37.60 万元，出资比例 20.00%；郑成文出资 2550.40 万元，出资比例 80.00%；

其中，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为：

登记事项	内容
名称	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302805015E
住所	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曾厝垵北路 1 号 1-305L 单元
法定代表人姓名	刘剑锋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5 月 5 日至 2064 年 5 月 04 日
董监高情况	刘剑锋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刘奕权任监事
股东情况	刘剑锋出资 2,970.00 万元，出资比例 99.00%；刘奕权出资 30.00 万元，出资比例 1.00%；

3、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5.00% 的股份。

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如下：

登记事项	内容
名称	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号	91310110332487273U
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包头路 92 号 309-1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创丰昕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3 日
合伙期限	2015 年 4 月 3 日至 2020 年 4 月 2 日
合伙人出资情况	<p>上海东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出资比例 0.57%； 上海创丰昕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出资比例 0.57%； 上海创丰昕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2500.00 万元、出资比例 28.74%； 上海高亚建筑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上海沁仁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申克杰出资 12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3.79%； 胡大友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刘红太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周强出资 150.00 万元、出资比例 1.72%； 汪岩出资 200.00 万元、出资比例 2.30%； 杨宁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梁明森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李苗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蒋学群出资 230.00 万元、出资比例 2.64%； 庄紫娟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林惠建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王国娟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徐跃出资 250.00 万元、出资比例 2.87%； 连翠红出资 200.00 万元、出资比例 2.30%； 赵鹏出资 300.00 万元、出资比例 3.45%； 杨正刚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严分志出资 200.00 万元、出资比例 2.30%； 尹满红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张爱娟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陶红梅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高吕权出资 300.00 万元、出资比例 3.45%； 祁建民出资 220.00 万元、出资比例 2.53%； 刘金山出资 200.00 万元、出资比例 2.30%； 颜碧清出资 200.00 万元、出资比例 2.30%； 韩海富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孟笑梅出资 150.00 万元、出资比例 1.72%； 陈铭出资 200.00 万元、出资比例 2.30%； 程立新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p>

	庄毅出资 300.00 万元、出资比例 3.45%； 黄菲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张晨毅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1.15%；
--	---

（三）公司股东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公司非自然人股东的私募投资基金及基金管理人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私募投资基金及/或基金管理人	备注
1	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股东为白晓莉、洪明法、刘剑锋、柳德明，公司资金来源于股东自有资金，不存在向社会非公开募集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2	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否	股东为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郑成文。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刘剑锋、刘奕权。公司资金来源于股东自有资金，不存在向社会非公开募集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3	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是	已于 2015 年 09 月 17 日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80780。管理人为上海创丰昕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自然人股东白晓莉直接持有公司 38.98% 的股份，并与配偶刘剑锋通过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5.01% 股份，合计 63.99% 股份，白晓莉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白晓莉配偶刘剑锋另通过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00% 股份。刘剑锋现任公司董事长，白晓莉现任公司董事。白晓莉与刘剑锋能够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决定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实际控制人白晓莉基本情况：白晓莉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2001年06月至2001年12月任厦门市精通科技有限公司客服专员，2001年12月至2008年05月任厦门华商盛世网络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06月至今任职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实际控制人刘剑锋基本情况：刘剑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1999年05月至2002年03月任风云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02年03月至2004年03月任厦门市锋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03月至2006年03月任厦门万商盛世网络有限公司总裁，2006年03月至2009年05月任厦门读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05月至2013年05月任香港十方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2011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白晓莉、刘剑锋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白晓莉持有公司股东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7.00%的股权，刘剑锋持有公司股东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除此之外，刘剑锋还持有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99.00%的股权，持有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64.80%的股权，并通过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30.00%的股权，通过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0.00%的股权，通过厦门青瓦投管理有限公司、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100.00%股权。

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登记事项	内容
名称	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6303063324M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106 号 612 室
法定代表人姓名	刘剑锋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11.1111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计算机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成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11 月 21 日至 2064 年 11 月 20 日
董监高情况	刘剑锋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明耀任董事，洪明法任董事，王兴亮任监事
股东情况	北京星云创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11.1111 万元，出资比例 10.00%； 王兴亮出资 9.00 万元，出资比例 8.10%； 洪明法出资 9.00 万元，出资比例 8.10%； 刘剑锋出资 72.00 万元，出资比例 64.80%； 周伟出资 10.00 万元，出资比例 9.00%；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登记事项	内容
名称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6685279373Y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88 号 205 室之一
法定代表人姓名	刘奕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专业化设计服务；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09 年 6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6 月 12 日至 2029 年 6 月 11 日
董监高情况	刘奕权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白晓莉任监事

股东情况	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元，出资比例 30.00%； 刘奕权 ^{注1} 出资 70.00 万元，出资比例 70.00%；
------	--

注：刘奕权为刘剑锋的父亲。

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登记事项	内容
名称	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6303110354Y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106 号 613 室
法定代表人姓名	白锦龙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内容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其他计算机制造；集成电路设计。
成立日期	2015 年 3 月 6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3 月 6 日至 2065 年 3 月 05 日
董监高情况	白锦龙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兰亮任监事
股东情况	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出资比例 10.00%；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450.00 万元，出资比例 90.00%；

除上述公司外，报告期内，刘剑锋曾持有中购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0.00% 股权。中购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登记事项	内容
名称	中购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0111011281895
住所	北京市房山区房山工业园区东区阎富路 1 号-916
法定代表人姓名	刘剑锋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器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成立日期	2008年08月19日
营业期限	2008年08月19日至2028年08月18日
董监高情况	刘剑锋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陈智全任监事
股东情况	刘剑锋出资40.00万元，出资比例40.00%； 陈智全出资60.00万元，出资比例60.00%；

2015年12月24日，刘剑锋与陈富圣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刘剑锋将所持有的中购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40%股权转让给陈富圣。同时，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由陈富圣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本及演变

1、2010年04月，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设立

公司前身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于2010年04月19日，由自然人股东刘剑锋、王兴亮、洪明法共同出资100.00万元。

2010年04月10日，刘剑锋、王兴亮、洪明法签署《公司章程》，约定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实收资本20.00万元。分期缴资情况：（1）股东刘剑锋认缴出资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00%，分两期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其中第一期货币出资16.00万元，于公司设立登记前缴纳；第二期货币出资64.00万元，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纳。（2）股东王兴亮认缴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分两期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其中第一期货币出资2.00万元，于公司设立登记前缴纳；第二期货币出资8.00万元，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纳。（3）股东洪明法认缴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分两期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其中第一期货币出资2.00万元，于公司设立登记前缴纳；第二期货币出资8.00万元，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纳。

2010年04月19日，厦门东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厦东会分期首次验（2010）LYZ字第10007号的《验资报告》，载明：经审验，截至2010年4月19日止，公司（筹）已收到洪明法、刘剑锋和王兴亮首次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0.00万元。全体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2010年04月19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登记内设字【2010】第2082010041920008号)，同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剑锋	80.00	16.00	80.00	货币
2	王兴亮	10.00	2.00	10.00	货币
3	洪明法	10.00	2.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	20.00	100.00	/

2、2010年05月，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缴至100.00万元

2010年05月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到资第二期注册资本80.00万元，其中王兴亮以货币形式到资8.00万元，股东洪明法以货币形式到资8.00万元，股东刘剑锋以货币形式到资64.00万元。

2010年05月10日，厦门东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厦东会分期非首验（2010）LYZ字第10043号的《验资报告》，载明：经审验，截至2010年05月7日止，公司（筹）已收到洪明法、刘剑锋和王兴亮缴纳的第二次出资，即本期实收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全体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2010年5月10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登记内变字【2010】第2082010051030023号）。

本次实缴注册资本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剑锋	80.00	80.00	80.00	货币
2	王兴亮	10.00	10.00	10.00	货币
3	洪明法	10.00	1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	--------	--------	--------	---

3、2011年07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至1,000.00万元

2011年07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股东刘剑锋将其持有公司的80.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80.0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80.00万元）以80.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白晓莉。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同日，刘剑锋与白晓莉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因刘剑锋与白晓莉为夫妻关系，上述股权转让款未实际支付。股东刘剑锋与白晓莉之间进行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系夫妻间共同财产的内部分配。

2011年07月29日，有限公司新股东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1,000.0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由股东王兴亮以货币形式增资90.00万元，股东洪明法以货币形式增资90.00万元，股东白晓莉以货币形式增资720.00万元。

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00万元。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股东王兴亮持有公司10.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100.00万元，实缴100.00万元）；股东洪明法持有公司10.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100.00万元，实缴100.00万元）；股东白晓莉持有公司80.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800.00万元，实缴800.00万元）。

2011年8月01日，厦门市景舜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厦景舜会验字(2011)第YJII116号的《验资报告》，载明：经审验，截至2011年7月29日止，公司进行了股权转让，并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本次新增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9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1年08月03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登记内变字【2011】第2082011080230001号）。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1	白晓莉	800.00	800.00	80.00	货币
2	王兴亮	100.00	100.00	10.00	货币
3	洪明法	100.00	10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4、2011年11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10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

(1) 股东王兴亮将其持有公司 2.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以 20.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厦门高新软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 股东洪明法将其持有公司 2.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以 20.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厦门高新软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 股东白晓莉将其持有公司 16.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以 160.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厦门高新软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日，王兴亮、洪明法、白晓莉分别与厦门高新软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 1.00 元/股，系参照公司截至 2011 年 09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为定价依据：截至 2011 年 09 月 30 日，公司股本 10,000,000.00 股，净资产为 9,998,125.00 元，每股净资产为 0.99 元/股。经双方协商一致，转让价格最终确定为 1.00 元/股。

2011 年 11 月 09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登记内变字【2011】第 2082011110730004 号）。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1	白晓莉	640.00	640.00	64.00	货币
2	王兴亮	80.00	80.00	8.00	货币
3	洪明法	80.00	80.00	8.00	货币
4	厦门高新软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2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厦门高新软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厦门弘信创业工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振威安全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厦门德润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金牛兴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厦门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非为公司关联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兴亮、洪明法、白晓莉与厦门高新软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之间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不存在对赌条款。

2016年01月，仙侠网络出具声明：“本公司与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对赌协议或其他投资协议安排，也不存在任何“对赌”等投资价格调整、优先权、反稀释、拖带权、认沽权等特殊条款或利益安排。且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6年01月，王兴亮、洪明法、白晓莉分别出具声明：“本人与厦门高新软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对赌协议或其他投资协议安排，也不存在任何“对赌”等投资价格调整、优先权、反稀释、拖带权、认沽权等特殊条款或利益安排。且本人与厦门高新软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5、2013年08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年05月3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股东厦门高新软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公司20.00%股权（认缴注册资本200.00万元，实缴200.00万元）以2,429,066.25元的价格转让给白晓莉。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

同日，白晓莉与厦门高新软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年08月12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登记内变字【2013】第 2082013080730012 号)。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白晓莉	840.00	840.00	84.00	货币
2	王兴亮	80.00	80.00	8.00	货币
3	洪明法	80.00	80.00	8.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6、2014 年 06 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06 月 1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股东白晓莉将其所持有公司 13.05% 的股权以 130.0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林坚，将其持有公司 0.70% 的股权以 7.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兴亮，将其持有公司 0.70% 的股权以 7.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洪明法。

2014 年 06 月 11 日，白晓莉分别与林坚、王兴亮、洪明法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06 月 16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登记内变字【2014】第 2082014061330021 号)。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白晓莉	695.50	695.50	69.55	货币
2	林坚	130.50	130.50	13.05	货币
3	王兴亮	87.00	87.00	8.70	货币
4	洪明法	87.00	87.00	8.7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7、2015 年 04 月，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04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股东白晓莉将所持有的公司2.196%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21.96万元，实缴21.96万元）以208.6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东林坚将所持有的公司0.412%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4.12万元，实缴4.12万元）以39.1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东王兴亮将所持有的公司0.275%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2.75万元，实缴2.75万元）以26.1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东洪明法所持有的公司0.275%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2.75万元，实缴2.75万元）以26.1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日，白晓莉、林坚、王兴亮、洪明法分别与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9.5元/股。上述股权转让价格的定价依据为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以及公司整体估值等因素，由公司与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沟通协商后最终确定。

2015年04月30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登记内变字【2015】第2082015042830020号）。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白晓莉	673.54	673.54	67.354	货币
2	林坚	126.38	126.38	12.638	货币
3	王兴亮	84.25	84.25	8.425	货币
4	洪明法	84.25	84.25	8.425	货币
5	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1.58	31.58	3.158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2016年01月，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具声明：“本合伙企业非为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与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016年01月，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具声明：“本合伙企业与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对赌协议或其他投资协议安排，也不存在任何“对赌”等投资价格调整、优先权、反稀释、拖带权、认沽权等特殊条款或利益安排。且本合伙企业与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6年01月，仙侠网络出具声明：“本公司与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对赌协议或其他投资协议安排，也不存在任何“对赌”等投资价格调整、优先权、反稀释、拖带权、认沽权等特殊条款或利益安排。且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据上所述，上述股权转让不存在对赌协议条款或其他投资协议安排。

8、2015年5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至1,052.6316万元

2015年05月0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司新增股东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加至1,052.6316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股东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认缴52.6316万元。

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5,000,000.00元，认购52.6316万股股份，其中52.6316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447.368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价格为9.5元/股。

本次增资价格确定为9.5元/股的定价依据为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以及公司整体估值等因素，由公司与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沟通协商后最终确定。

2015年05月，公司与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增资协议。协议约定了增发股票数量、价格，未存在对赌条款或其他投资安排。

2015年05月04日，厦门业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厦业华验【2015】3019号的《验资报告》，载明：经审验，截至2015年05月04日止，公司已收到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2.6316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2.6316万元。

2015年05月21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登记内变字【2015】第2082015051930011号）。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白晓莉	673.54	673.54	64.00	货币
2	林坚	126.38	126.38	12.00	货币
3	王兴亮	84.25	84.25	8.00	货币
4	洪明法	84.25	84.25	8.00	货币
5	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6316	52.6316	5.00	货币
6	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1.58	31.58	3.00	货币
合计		1,052.6316	1,052.6316	100.00	/

2016年01月，仙侠网络出具声明：“本公司与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对赌协议或其他投资协议安排，也不存在任何“对赌”等投资价格调整、优先权、反稀释、拖带权、认沽权等特殊条款或利益安排。且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6年01月，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具声明：“本合伙企业与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对赌协议或其他投资协议安排，也不存在任何“对赌”等投资价格调整、优先权、反稀释、拖带权、

认沽权等特殊条款或利益安排。且本合伙企业与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据上所述，本次增资不存在对赌协议条款。

9、2015年06月，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5年06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股东林坚将所持有的公司12.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126.38万元，实缴126.38万元）以126.3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杜力；白晓莉将所持有的公司20.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210.63万元，实缴210.63万元）以210.6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洪明法将所持有的公司3.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31.58万元，实缴31.58万元）以31.5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兴亮；洪明法将所持有的公司5.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52.67万元，实缴52.67万元）以52.6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股权转让价格确定为1元/股的原因系公司股东对股权结构的梳理调整。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白晓莉、洪明法、刘剑锋出资设立的合伙企业，白晓莉与刘剑锋系夫妻关系。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白晓莉除直接持有公司股权外，另通过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权。而洪明法不再直接持有公司股权，而通过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权。

同日，洪明法、白晓莉分别与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林坚与杜力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洪明法与王兴亮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上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了股权转让数量、价格，未存在对赌条款或其他投资安排。

2015年07月10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登记内变字【2015】第2082015070930019号）。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号					
1	白晓莉	462.91	462.91	44.00	货币
2	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30	263.30	25.00	货币
3	杜力	126.38	126.38	12.00	货币
4	王兴亮	115.83	115.83	11.00	货币
5	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6316	52.6316	5.00	货币
6	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1.58	31.58	3.00	货币
合计		1,052.6316	1,052.6316	100.00	/

10、2015年07月，有限公司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5年07月1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股东白晓莉将所持有的公司5.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52.6316万元，实缴52.6316万元）以40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由郑成文及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剑锋及其父亲刘奕权共同出资设立。

上述股权转让价格确定为7.6元/股的原因系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以及公司整体估值等因素，由公司与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沟通协商后最终确定。

同日，白晓莉分别与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上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了股权转让数量、价格，未存在对赌条款或其他投资安排。

2015年07月30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登记内变字【2015】第 2082015072830023 号）。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白晓莉	410.2784	410.2784	39.00	货币
2	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30	263.30	25.00	货币
3	杜力	126.38	126.38	12.00	货币
4	王兴亮	115.83	115.83	11.00	货币
5	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6316	52.6316	5.00	货币
6	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2.6316	52.6316	5.00	货币
7	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1.58	31.58	3.00	货币
合计		1,052.6316	1,052.6316	100.00	/

11、2015 年 08 月，有限公司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08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股东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所持有的公司 3.00% 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31.58 万元，实缴 31.58 万元）以 3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梁超英。

同日，上海创丰昕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梁超英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08 月 25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登记内变字【2015】第 2082015082430014 号）。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白晓莉	410.2784	410.2784	39.00	货币
2	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30	263.30	25.00	货币
3	杜力	126.38	126.38	12.00	货币
4	王兴亮	115.83	115.83	11.00	货币
5	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6316	52.6316	5.00	货币
6	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2.6316	52.6316	5.00	货币
7	梁超英	31.58	31.58	3.00	货币
合计		1,052.6316	1,052.6316	100.00	/

12、2015年12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11月23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115599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11,358,189.78元。

2015年11月24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同华评报字【2015】第86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公司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1,167.81万元。

2015年11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公司的具体方案，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2015年10月31日净资产人民币11,358,189.78元，按照1:0.96846的比例折合1100万股股份，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余人民币 358,189.78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15 年 11 月 25 日，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签署《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2015 年 11 月 29 日，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5 年 11 月 3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51952 号《验资报告》，对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情况验资确认。

2015 年 12 月 21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新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白晓莉	4,287,415.00	38.98	净资产
2	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1,485.00	25.01	净资产
3	杜力	1,320,671.00	12.01	净资产
4	王兴亮	1,210,418.00	11.00	净资产
5	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50,000.00	5.00	净资产
6	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50,000.00	5.00	净资产
7	梁超英	330,011.00	3.00	净资产
	合计	11,000,000.00	100.00	净资产

由于有限公司盈余公积为 0 元，未分配利润为-3,641,810.22 元，在公司整体变更过程中不涉及未分配利润及盈余公积转增股本的情形。自然人股东未缴纳个人所得税。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发起人均已出具承诺函，承诺若税务部门认定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时需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承诺将依法自行向税务机关申报纳税并以自有资金自行缴纳税款及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滞纳金），保证不因前述纳税义务的履行致使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遭受任何损失。

2015年，公司存在股权溢价转让。转让方白晓莉、林坚、王兴亮、洪明法缴纳个人所得税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转让日期	转让方	受让方	应纳税额	缴纳印花 税	应纳税款	应缴纳税款 总计	是否 缴纳
1	2015.4.23	白晓莉	上海创丰 昕伦投资 管理中心 (有限合 伙)	1,866,500.00	1,043.05	373,091.39	374,134.44	是
2	2015.4.23	林坚	上海创丰 昕伦投资 管理中心 (有限合 伙)	350,200.00	195.70	70,000.86	70,196.56	是
3	2015.4.23	王兴亮	上海创丰 昕伦投资 管理中心 (有限合 伙)	233,750.00	130.63	46,723.88	46,854.50	是
4	2015.4.23	洪明法	上海创丰 昕伦投资 管理中心 (有限合 伙)	233,750.00	130.63	46,723.88	46,854.50	是
5	2015.7.17	白晓莉	厦门青瓦 君成创业 投资有限 公司	3,473,684.00	2,000.00	694,336.80	696,336.80	是

公司因注册地址发生变更，转让方白晓莉、林坚、王兴亮、洪明法于公司税务迁移工作完成后，向湖里分局申报缴纳股权转让产生的个人所得税及印花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转让方白晓莉、林坚、王兴亮、洪明法已经缴纳了上述个人所得税及印花税。厦门市湖里区禾山分局分别就上述个人所得税、印花税出具了缴款凭证。

2015年12月3日，厦门市地方税务局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分局出具证明：“公司自2013年01月01日至2015年10月31日，依法履行纳税义务，未发现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重大违法行为而被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形，未发现因违反社会保险费征收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而被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4年09月16日,厦门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文件: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 35020369993093X)是我局管辖的纳税人,经核实,在征管系统中2013年01月-2013年12月内尚未发现偷逃骗抗等税收违法行为,特此证明。

2015年09月11日,厦门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文件: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 35020369993093X)是我局管辖的纳税人,经核实,在征管系统中2014年01月-2014年12月内尚未发现偷逃骗抗等税收违法行为,特此证明。

2015年12月03日,厦门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文件: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 35020369993093X)是我局管辖的纳税人,经核实,在征管系统中2015年01月-2015年12月内尚未发现偷逃骗抗等税收违法行为,特此证明。

据上所述,公司税务合法合规,上述事项不会对挂牌造成实质性障碍。

六、公司子公司情况

(一)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1、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为:

登记事项	内容
名称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50206303063332G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88号205室203单元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王兴亮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500.00万人民币
经营业务	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动画、漫画设计、制作;计算机、软件及辅助

	设备零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7日
营业期限	2014年11月7日至2064年11月06日
股权结构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00%
董监高任职	刘剑锋任董事长，白晓莉任董事，王兴亮任董事，洪明法任监事，王兴亮任经理

2、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 2014年11月，公司设立

2014年11月1日，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发起人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通过了《公司章程》，约定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以无形资产出资，所认缴的注册资本分期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缴足。

2014年11月7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后，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0.00	100.00	无形资产
	合计	500.00	0.00	100.00	/

根据公司法（2014年03月01日起施行）第二十六条：“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在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全体股东认缴的出资额。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决定对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实缴、注册资本最低限额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十七条：“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但是，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作为出资的财产除外。”

据上，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合法合规。

2015年12月08日，厦门市湖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6303063332G系我辖区企业，经查询，该企业于2014年11月07日设立，自2014年11月07日起至2015年12月07日未发现因违反工商行政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而被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合法合规，符合挂牌条件的基本要求。

(2) 2015年06月，公司出资时间、方式变更并实缴第一期出资

2015年6月11日，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原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缴足。现决定变更出资时间，即公司注册资本分期到资，首期资本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于2015年6月11日到资，其余资本出资人民币490.00万元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五年内缴足。出资方式变更为货币。

2015年6月15日，厦门欣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厦欣洲验字(2015)第034号的《验资报告》，载明：经审验，截至2015年6月11日止，公司已收到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5年6月23日，厦门市湖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变更后，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1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	100.00	/

(3) 2016年01月，公司实缴第二期出资

2015年12月28日，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公司股东按公司章程约定缴纳第二期出资100万元，相应实收资

本由 10 万元增加至 11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30 日, 厦门欣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厦欣洲验字(2015) 第 102 号的《验资报告》, 载明: 经审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29 日止, 公司已收到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合计人民币 100.00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6 年 01 月 13 日, 厦门市湖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变更后,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11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10.00	100.00	/

2016 年 01 月, 公司实缴第二期出资完成后,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未发生变更。

3、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七、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 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 任期三年, 自 2015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现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刘剑锋先生, 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白晓莉女士，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王兴亮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02月出生，大专学历。2006年08月至2010年02月任职三五互联，历任内容部、移动事业部、互动娱乐事业部项目经理。2010年04月起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4、洪明法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06月出生，本科学历。2005年04月至2006年04月任银德（福州）信用咨询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6年04月至2007年03月任厦门奇报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7年03月至2009年02月任亚尔迪(厦门)科技有限公司，2010年04月起任本公司技术总监，现任公司董事。

5、林肃城（Kenny Daza.Lim）先生，菲律宾永久居留权。1977年6月出生，高中学历。1999年3月至2000年5月，就职于香港华侨华人总会，担任会长秘书；2000年10月至2009年12月，作为创始人创办读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09年12月至2011年9月，作为创始人创办香港十方控股，担任常务副总裁；2011年9月至今，作为东方汇富文创基金合伙人。现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任期三年，自2015年11月29日至2018年11月28日。公司现任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1、刘巧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02月出生，本科学历。2014年02月至2014年11月任新浪厦门新闻编辑，2014年12月至2015年04月任福建中福典藏有限公司收藏顾问，2015年05月任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文案策划，现任公司监事。

2、朱少凤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10月出生，本科学

历。2015年05月任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企划，现任公司监事。

3、李云萍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2006年06月至2014年07月任厦门正航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薪酬绩效主管，2014年07月至2015年08月任厦门煜龙科技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主管，2015年08月任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主管，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两名，任期三年，自2015年11月29日至2018年11月28日。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王兴亮先生，总经理，个人简历详见董事情况。

2、许红菊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09月出生，本科学历。2011年04月至2014年04月任四三九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4年04月至2015年04月任厦门新游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05月任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董事刘剑锋与董事白晓莉为夫妻关系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直接亲属关系。

（五）董监高无违法违规情况

2015年11月，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确认函，确认“公司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因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2016年01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获取了辖区公安派出所出具的报告期内无犯罪记录证明。

2015年11月，公司董监高出具声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监高的情形。

据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并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且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46.94	823.43	1,113.5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98.95	552.70	884.0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98.95	552.70	884.09
每股净资产（元）	1.04	0.55	0.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1.04	0.55	0.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11.87	32.88	20.60
流动比率（倍）	5.56	1.89	4.04
速动比率（倍）	4.60	1.14	1.89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36.16	752.59	465.35
净利润（万元）	46.25	-331.38	-31.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6.25	-331.38	-31.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万元）	46.12	-331.59	-31.9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万 元）	46.12	-331.59	-31.95
毛利率（%）	69.64	44.78	75.31
净资产收益率（%）	5.60	-46.13	-3.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净资产收益率（%）	5.59	-46.16	-3.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9	-0.3314	-0.03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9	-0.3314	-0.031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45	168.90	152.14
存货周转率（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万元）	-1,794,442.48	1,399,604.87	-1,023,344.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7	0.14	-0.10

上表数据计算依据可参考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分析”中列示的计算依据。

十、相关中介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大厦 7 层、8 层

联系电话：0755-82943755

传真：0755-23982961

项目小组负责人：蔡颖

项目小组其他成员：陈珊珊、方郡琴、周姣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沈宏山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华能联合大厦 905 室

邮编：200120

联系电话：021-60897070

传真：021-60897590

经办律师：盛先磊、李旭斐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联系电话：23280000

传真：63219659

签字注册会计师：葛伟俊、蔡伟

（四）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季珉

住所：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819 室

联系电话：010-68090001

传真：010-68090099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徐建福、周冠臣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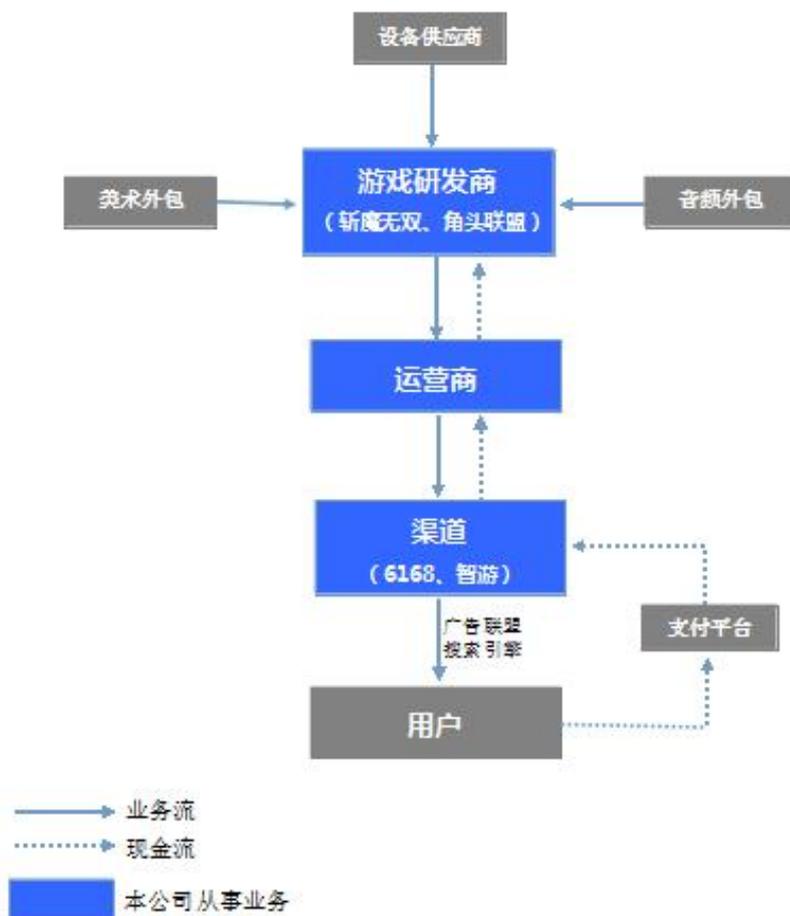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 公司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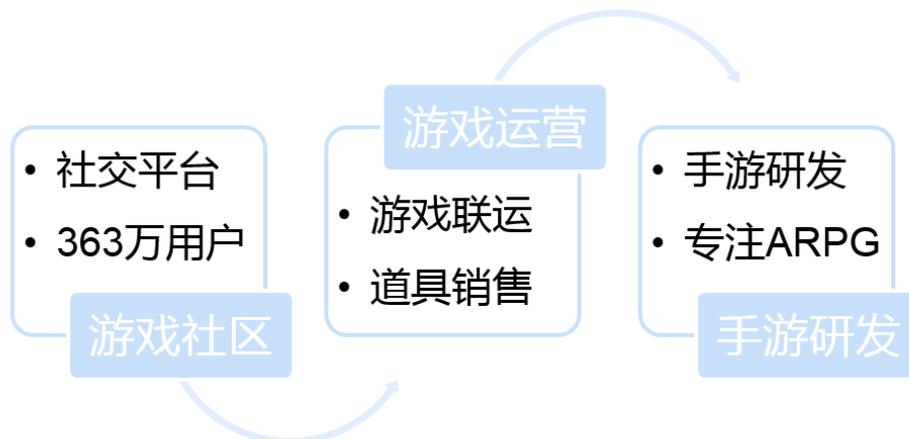
公司是一家集游戏社区平台、游戏运营发行、手机游戏研发于一体的互联网企业，主要专注于移动互联网游戏的研发与运营。作为游戏社区平台、游戏运营发行商，公司通过服务器构架、网站开发，在官方网站为多款已出版发行的游戏提供下载链接；作为手机游戏研发商，公司对游戏策划案进行可行性、商业性及成本预算论证，在论证通过基础上制订具体的游戏开发计划。公司主要业务结构如下：



公司在产业链中从事主要业务

（二）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目前提供的主要服务和产品为游戏社区平台、游戏运营发行、手机游戏研发，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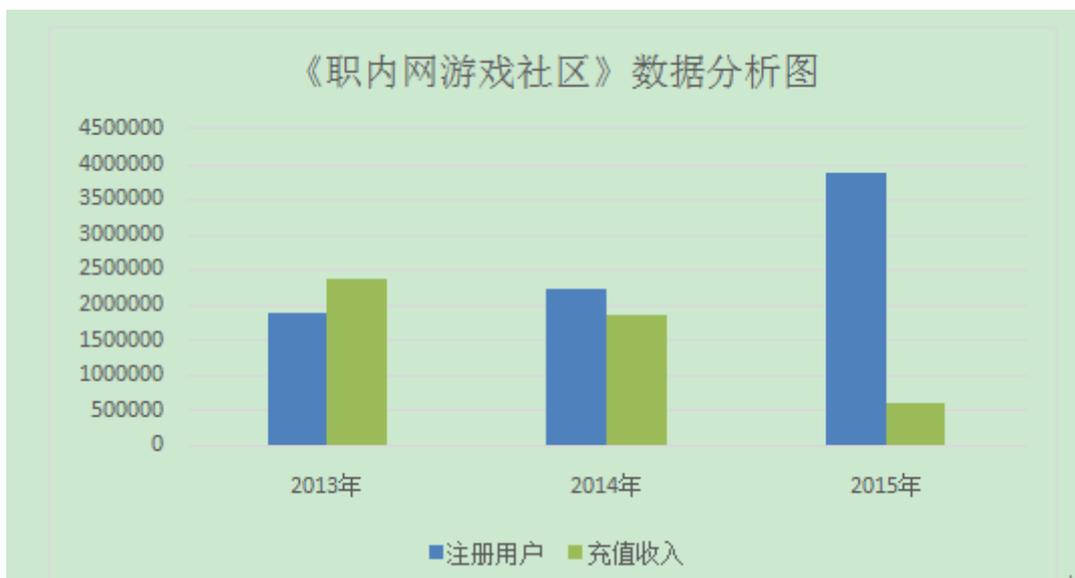
1、游戏社区平台

职内网 (<http://www.zhinei.com/>)，是一个以职业人士为服务人群的网络游戏社交娱乐平台。该平台使用技术和商业模式的创新，通过游戏社区，聚拢大量的白领用户，为白领人士提供休闲社交游戏和网页游戏。



此图为网页截图，网站具体内容实时更新，具体详情见 <http://www.zhinei.com/>

自创办以来，该网站注册用户不断增加，由 2013 年的 190 多万增加到 2015 年的 380 多万，由于公司业务转为游戏及游戏运营，后期逐渐成立了智游网、6168 手游网，该网站担负起导入用户流任务，网站游戏社区收入减少，含税收入由 2013 年的 200 万多元降至 2015 年的 60 多万元，报告期情况如下：



2、游戏运营发行

公司的游戏运营发行是通过搭架服务器、建立并宣传网站，聚拢大量用户，进而形成的平台完成。游戏开发商通过公司的游戏运营平台推广自身已经出版发行的游戏。目前公司拥有两个游戏运营平台，分别是智游网和 6816 手游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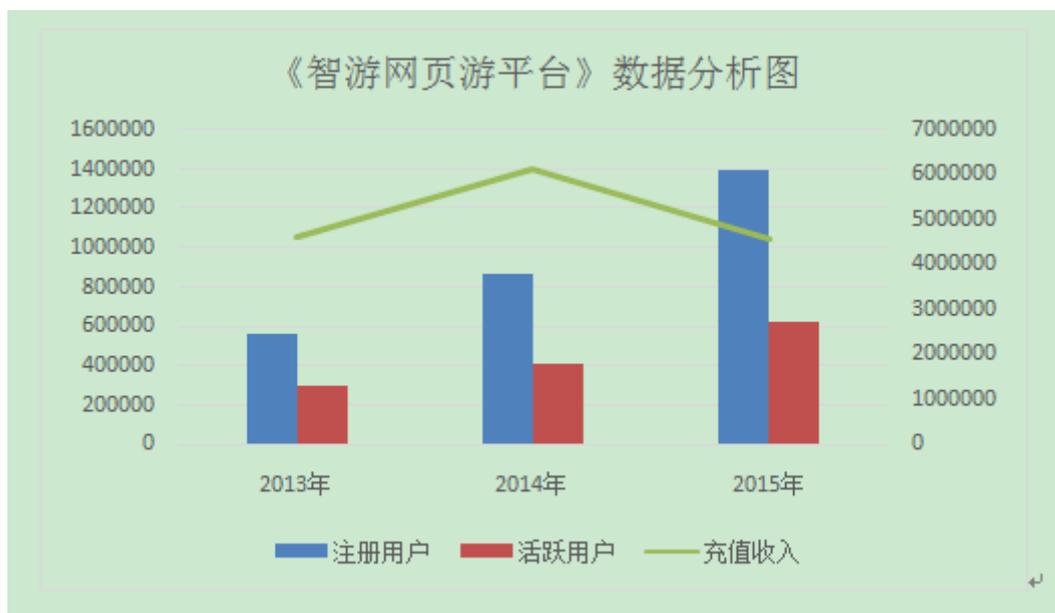
(1) 智游网

智游网 (<http://www.zhigame.com/>) 于 2012 年上线，是一个专门为职业人士提供休闲娱乐产品的中文网页游戏平台。该平台与上市公司游族网络，奇虎 360，百度等企业合作，为用户提供知名企业的网页游戏产品服务。截至 2015 年 11 月，平台运营多款著名网页游戏，例如：《龙将》、《大侠传》、《三国魂》、《武尊》、《暗黑世界》、《黑暗之光》等游戏。



此图为网页截图，网站具体内容实时更新，具体详情见 <http://www.zhigame.com/>

该网站主要担负公司的网页游戏运营，网站注册用户有 2013 年的 50 多万增长至 2015 年的 130 多万，收入伴随网页游戏的生命周期呈周期性，2015 年达到最高峰 600 多万元含税收入。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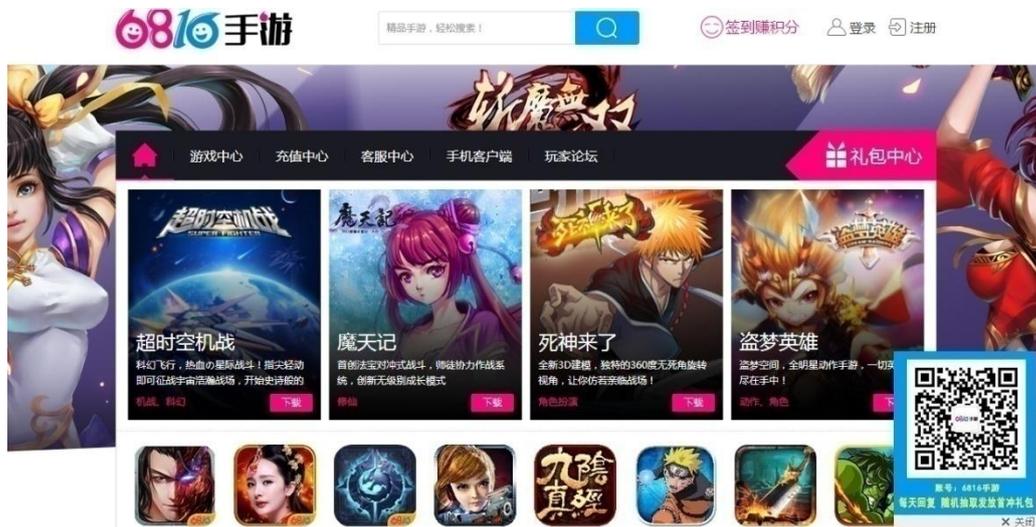


(2) 6816 手游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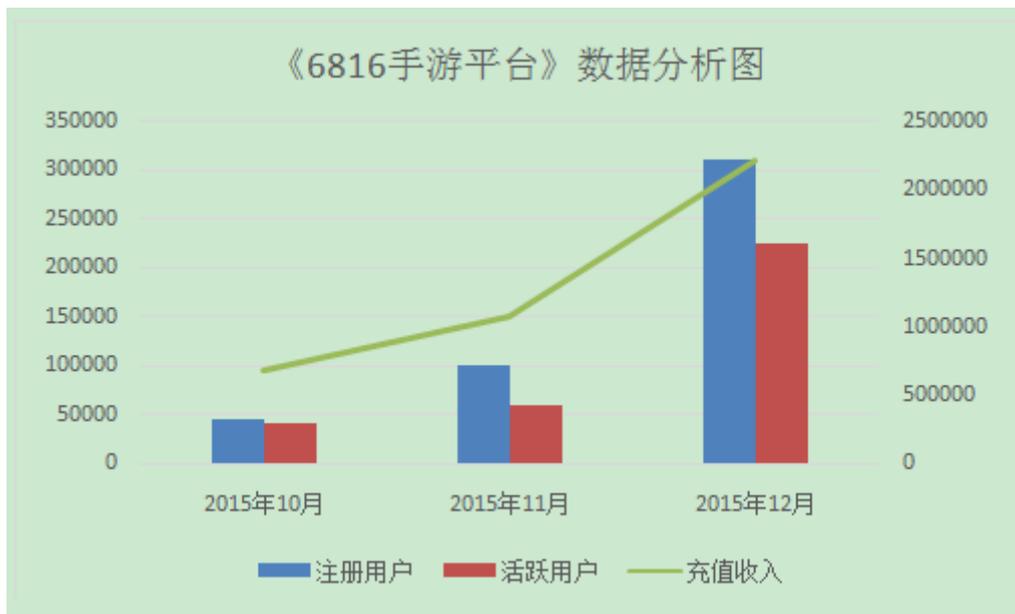
6816 手游网 (<http://www.6816.com/>) 于 2015 年上线，平台主要服务于广大手机游戏玩家用户，为手机玩家提供新、全、便捷的游戏资源下载。平台为满足每一个手机用户的多样化要求，以市场导向和客户体验效果为核心，围绕用户的体验来不断升级和完善游戏平台。

6816 手游平台与多家公司合作，其中包括奇虎 360，百度、九游等，已接入多款手机游戏产品。网站截图如下：

此图为网页截图，网站具体内容实时更新，具体详情见 <http://www.zhigame.com/>



该网站是公司的手游运营平台，2015 年 10 月份设立不久，注册用户仅 4 万多人次，12 月份注册用户增长了近 600%，活跃用户数量同步增长，含税收入也由 2015 年 10 月份的 60 多万增长至 2015 年 12 月份的 200 多万，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3、手机游戏产品

(1) 《斩魔无双》—三国横版动作手游

《斩魔无双》是一款以格斗为主的 2D 横版 APRG 手游。游戏共有枪战、舞刀、御术三大职业的角色，游戏延续了传统格斗游戏真实的打击感，以街机格斗游戏为借鉴标准，连招无缝衔接，真实再现街机格斗的战斗体验。精美的画面风格，丰富的任务系统，真实的音效配乐，带给玩家独特的游戏战斗体验。强化、锻造、宝石、称号等系统可全面提升角色战力，配合心法、魂骨、宠物系统使玩家战斗力大大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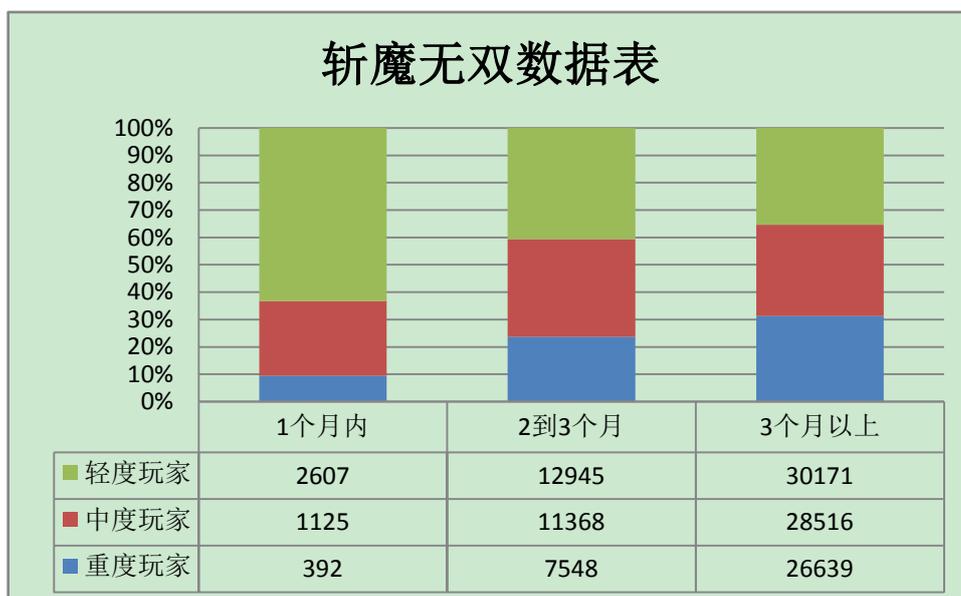
<p>产品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核心技术</p>	<p>依托当下流行的 cocos2dx 为游戏引擎，主要采用 c++语言编写，结合 java 及 Object-C，实现跨平台编译及运行，使游戏可在目前主流的安卓手机及苹果手机上面顺畅的运行；</p> <p>游戏图像采用纹理压缩技术，从而节约带宽，将本来在服务器的图片先压缩，传输，然后在本地解压，或不解压，直接渲染；</p> <p>游戏通讯采用 tcp 及 p2p 两种通讯方式结合，采用 socket 常链接，采用 my sql 数据库管理系统，以达到流畅的数据通讯及存储过程，让玩家体验到数据的及时性。</p>
------------------------	--

《斩魔无双》在经历适应期及磨合期之后生命周期较长，预计产品生命周期在 24-36 个月,可通过各种活动及增加更多玩法，版本更新，加入更多副本，或者更新升级融入更多社交元素增加社交黏性来延长生命周期。至 2015 年 9 月份上线

以来，该游戏的主要运营指标如下：

斩魔无双	2015年9月	2015年10月	2015年11月	2015年12月	2016年1月	2016年2月
新增注册用户(人)	108,713	126,291	211,416	257,456	308,947	338,052
付费用户(人)	4,124	10,949	20,912	31,383	24,837	29,106
活跃用户(人)	108,713	166,191	297,495	362,280	361,900	401,900
平均每用户获取成本(CPA)	0	0	0	0	0	0
有效用户获取成本(eCPA)	0	0	0	0	0	0
留存率	35.73%	37.02%	38.42%	37.67%	36.72%	35.89%
日活跃用户(DAU)	21,742	33,238	59,499	72,456	72,380	80,380
月活跃用户(MAU)	108,713	166,191	297,495	362,280	361,900	401,900
当前用户留存率(DAU/MAU)	25.90%	27.30%	28.90%	26.20%	24.70%	25.80%
流失率	65.17%	62.50%	63.23%	64.05%	65.84%	63.89%
平均日活跃用户收入(ARPPU)	0.65	6.79	5.86	8.94	6.47	3.6
平均每付费用户收入(ARPPU)	17.1	103	83.41	103.16	94.31	49.65
转化率	65.00%	64.38%	67.85%	62.38%	63.11%	64.52%
用户终生价值(LTV)	9.00	11.00	11.80	10.78	10.23	11.12

从《斩魔无双》数据报告可以看出，目前该款游戏处于内测期，2015年12月，当月付费游戏玩家共计3.1383万人，仍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和用户吸引力。其中生命周期在1个月内、2-3个月和3个月以上游戏玩家占比分布为3.40%、26.26%和70.34%，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备注：轻度玩家为累计充值 1000 元以下的游戏玩家，中度玩家为累计充值 1000-5000 元的游戏玩家，重度玩家为累计充值 5000 以上的玩家。

(2) 《角头联盟¹》—萌系大乱斗手游

《角头联盟》是双人格斗手游和大乱斗的形式结合红白机上的热血游戏形成的新型游戏格斗模式，此外还融入卡牌元素，使每个英雄都有其不同特点和技能。玩家在游戏中扮演一位角色操控各色英雄进行战斗，加入了角斗场玩法和竞技场玩法，逐步增加了每日任务、星座等系统。这样的战斗模式使得角头联盟不同于普通的割草游戏，加深了游戏体验中的乐趣和技巧。



<p>产品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核心技术</p>	<p>利用 redis 构建的二级缓存机制，为游戏提速 50%； 采用分布式的网络构造系统，可支持更高的用户支持，及更高的稳定性 构建的网络底层协议解析，超高的灵活性及适配性； 采用 udp 协议，为 p2p 比赛深层的优化； 自定义的 opengl shader，为游戏提供更好的渲染效果； 采用特殊的物理算法，为游戏战斗做了深度的优化；</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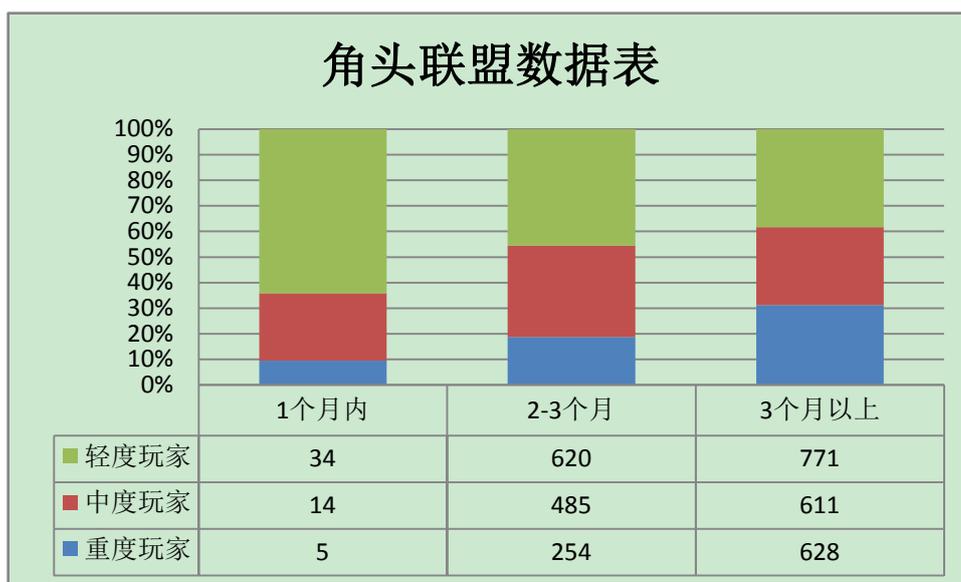
《角头联盟》是仙侠网络打造的自有 IP 特色手游产品，在美术与玩法上有风格上的独特创新。预计产品生命周期至少在 36-48 个月左右，《角头联盟》第一个产品为单机类版本，属于产品封测适应期，目前只在 4399 与 XY 手机助手两个平台测试，用户反响很好，留存率较高，短短三个月已 25 万的用户注册。具体运营

¹ 《角头联盟》已更名为《幻斗英雄》

情况如下表所示：

角头联盟	2015年10月	2015年11月	2015年12月	2016年1月	2016年2月
新增注册用户(人)	17,513	53,806	181,095	63,059	52,865
付费用户(人)	53	314	1,045	1,026	984
活跃用户(人)	17,513	60,868	202,617	201,367	154,932
平均每用户获取成本(CPA)	0	0	0	0	0
有效用户获取成本(eCPA)	0	0	0	0	0
留存率	33.20%	32.10%	31.78%	32.60%	33.75%
日活跃用户(DAU)	3,503	12,174	40,523	40,273	30,986
月活跃用户(MAU)	17,513	60,868	202,617	201,367	154,932
当前用户留存率(DAU/MAU)	23.40%	22.90%	20.60%	21.70%	25.69%
流失率	60.01%	62.74%	65.30%	62.07%	61.33%
平均日活跃用户收入(ARPPU)	0.17	0.23	0.12	0.12	0.1
平均每付费用户收入(ARPPU)	4.46	3.51	1.75	1.39	1.52
转化率	65.17%	67.37%	65.20%	62.36%	66.10%
用户终生价值(LTV)	0.05	0.03	0.04	0.04	0.03

从《角头联盟》数据报告可以看出，目前该款游戏处于内测期，2015年12月，当月付费游戏玩家共计0.1045万人，仍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和用户吸引力。其中生命周期在1个月、2-3个月、3个月以上游戏玩家占比分布为1.55%，39.71%和58.74%，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备注：轻度玩家为累计充值100元以下的游戏玩家，中度玩家为累计充值100-1000元的游戏玩家，重度玩家为累计充值1000以上的玩家。

4、正在研发产品

公司正在加大研发力度，继公司 2015 年推出《斩魔无双》、《角头联盟》（单机版）之后，公司正在研发《仙侠剑》，预计 2016 年上线运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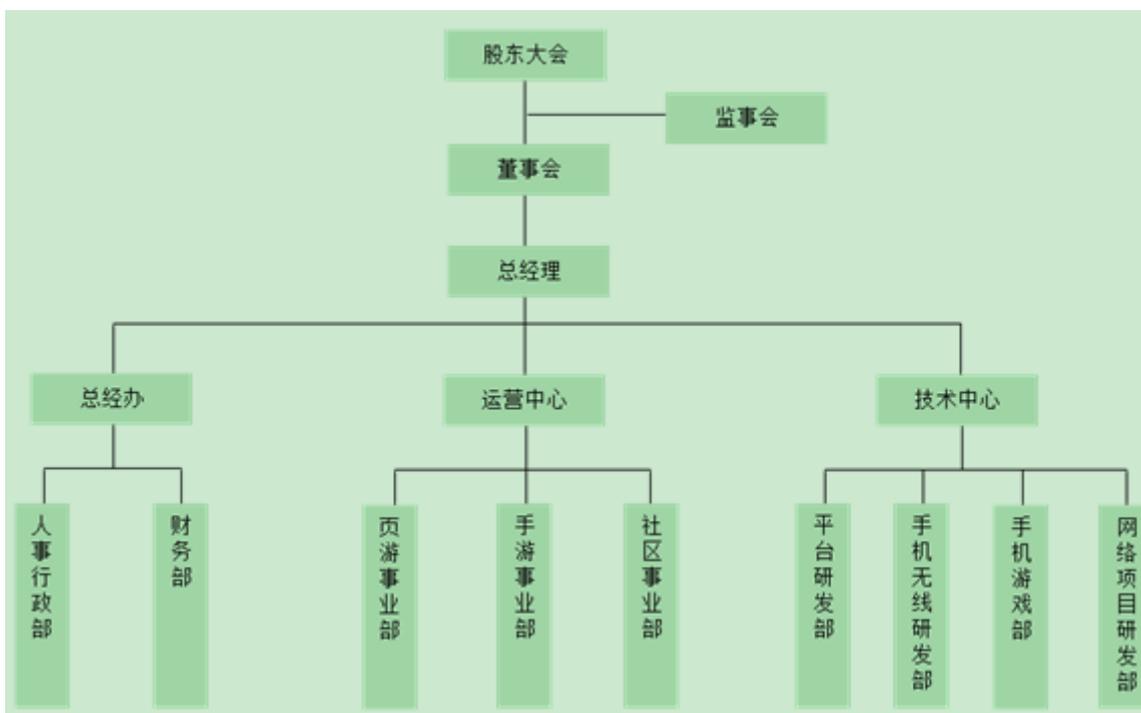
继《角头联盟》（单机版）后，公司正在计划推出《角头联盟》（网络版）。《角头联盟》（网络版）是一款以架空二次元世界为背景的手机游戏，根据单机开服量统计，角头联盟品牌用户量已经稳列前茅，在网络版正式上线后也将保持在排行榜的前列。

未来公司将成为集游戏研发、发行、渠道于一体的全产业链公司。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规范的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机构，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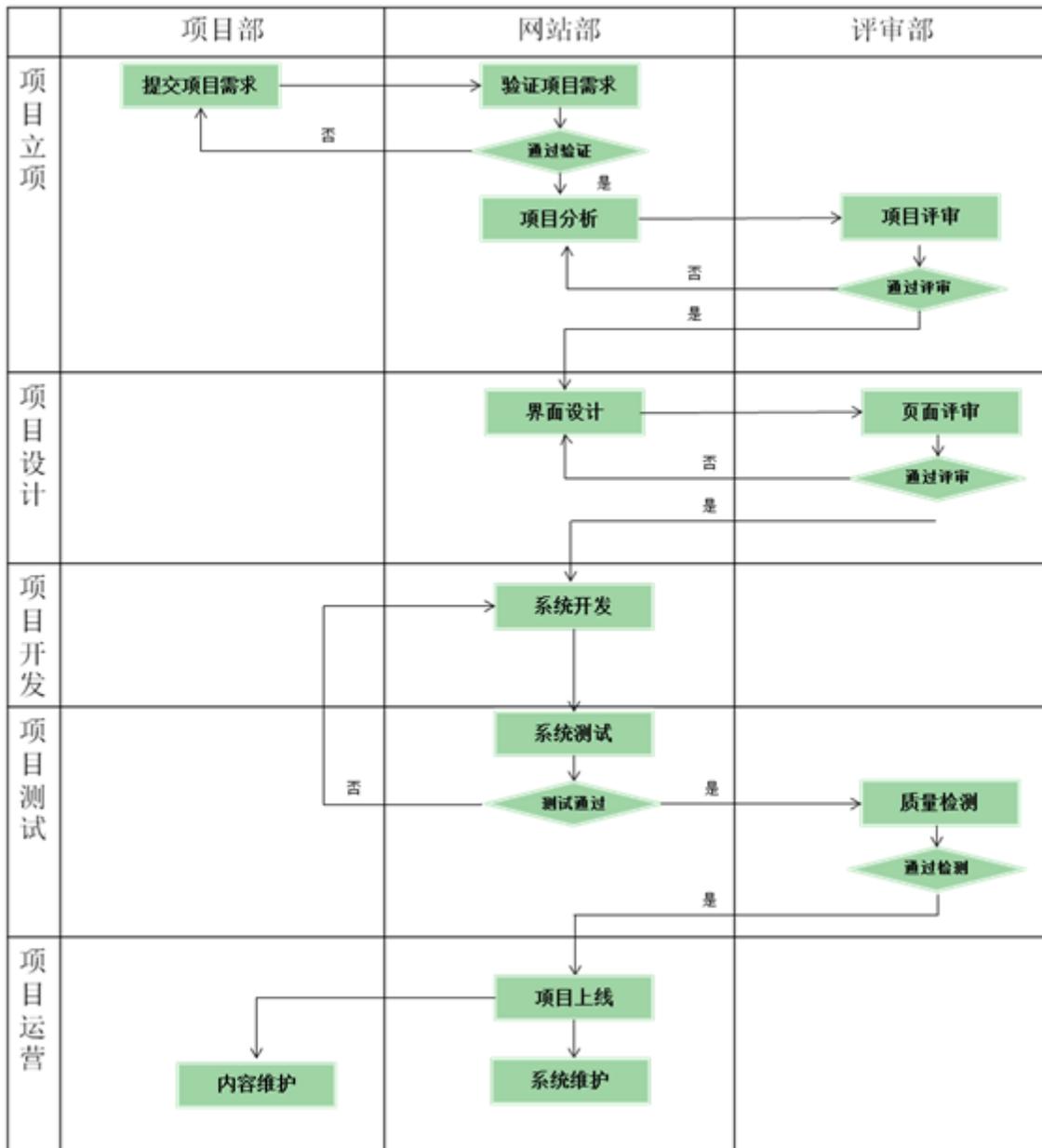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旗下有自营的网络游戏平台，也有自主研发的手机游戏产品，分别对应

两种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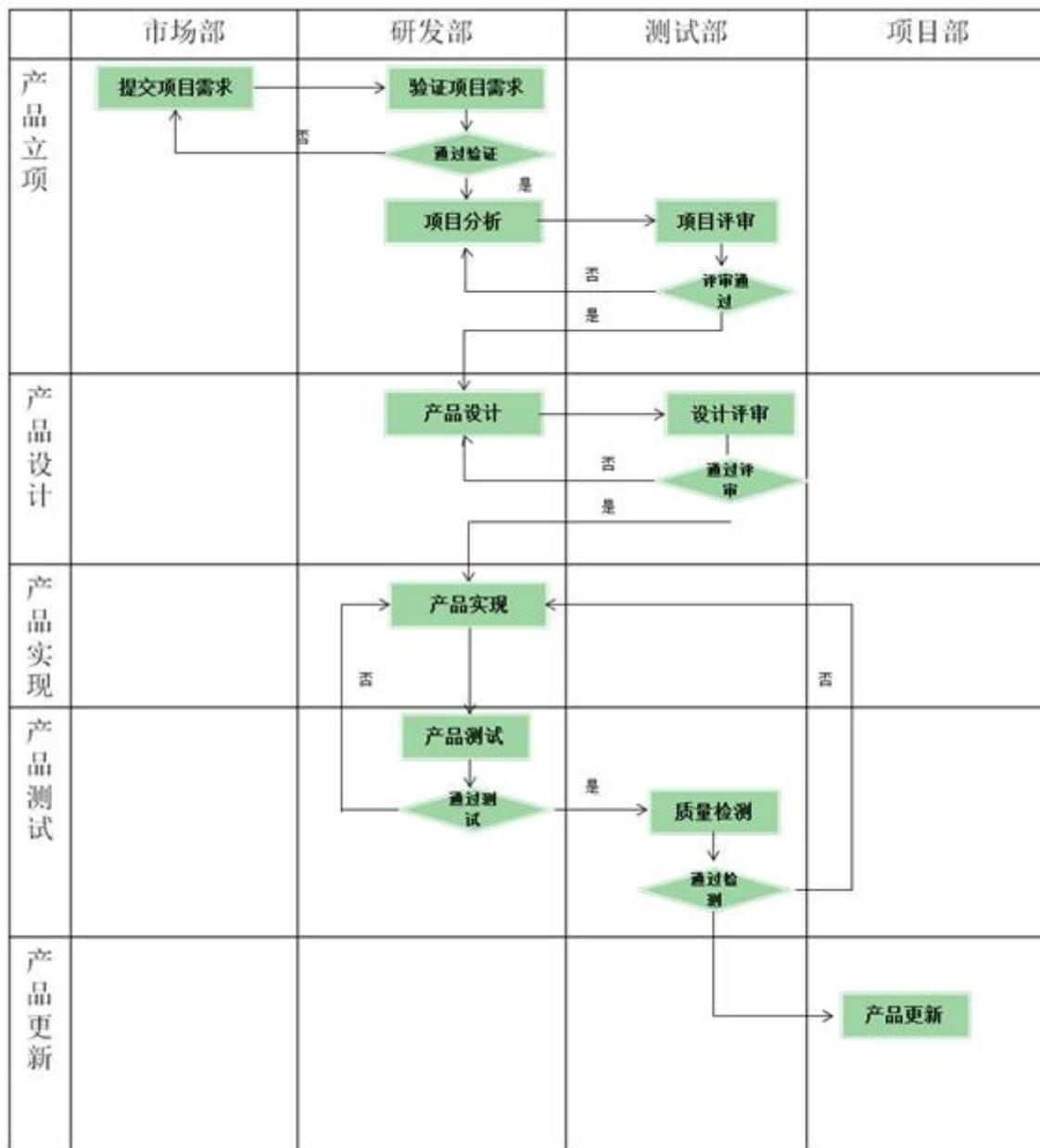
1、游戏运营发行

公司自营的游戏平台的研发需**三级部门中的**项目部门、网站部门和评审部门共同完成，经历项目立项、项目设计、项目开发、项目测试和项目运营等多个环节。具体流程图如下：



2、手机游戏产品

手机游戏产品的研发需经**三级部门中的**市场部门、研发部门、测试部门和项目部门共同完成，经过产品立项、产品设计、产品实现、产品测试和产品更新等几个步骤。具体流程详见下图：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mmorpg 游戏引擎

(1) 服务端采用 Linux 下高性能的网络处理模型 ePoll 及共享内存方式高速完成进程间高速通讯模式, 不仅大大提高了服务器的稳定性, 也保证了带宽的低消耗;

(2) 服务器的扩充方式采用裂变式的扩充方式, 形成负载均衡阵列树状结构;

(3) 游戏服务器的网络和逻辑分开, 不仅仅是层次上的分开, 在进程上也分开, 然后中间通过共享通道进行管理和协调, 并且增加了辅助线程, 在主线程处理大压力的异步的操作的时候直接交给辅助线程处理, 保障了游戏服务器的高效性运转;

(4) 在 pvp 实时对战中, 为了弥补延迟造成的不良体验, 客户端采用 UDP 结合玩家行为预测及延迟补偿来达到平滑的对战体验;

(5) 客户端在角色 buff, UI 按钮, 残影等, 采用自定义 opengl-es shader, 为游戏提供优质的渲染效果, 而不是生硬地用图片特效来展示;

(6) 客户端采用自己研发的物理模型, 方便客户端构建各种英雄动作表现, 以及场景动态物件的添加。

2、模拟游戏场景编辑器

(1) 支持场景分段, 可以设置地图的分屏, 在游戏中体现在每一屏的怪打完后才走到下一屏继续游戏;

(2) 支持将怪物直接从列表中拖放到地图中, 实现所见即所得, 让策划更容易设置怪物在地图中的布阵;

(3) 可在地图中选中相应的怪物来更改相应的固有属性, 如怪物 AI 等级和形态等。而如仙鹤这种飞鸟则可以设置飞行范围、速度等参数来达到灵活的动态配置;

(4) 为了标记地图上的阻挡属性, 我们建立一个 2 维的矩阵, 覆盖整个地图区域。每个阻挡格带有该格的阻挡属性, 例如人物是否可通过, 地表法术是否通过, 空中法术是否通过等。

(二) 主要无形资产的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项商标：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申请号	类号	商品/服务列表	申请日期
1		13276581	41	组织教育或娱乐竞赛；安排和组织会议；除广告以外的版面设计；提供在线电子出版物（非下载）；在线电子书籍和杂志的出版；提供娱乐场所；娱乐信息（消遣）；娱乐；在计算机网络上提供在线游戏	2013.09.23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正在对上述仍然注册在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名下的所有商标进行变更登记，统一变更至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名下。

2、专利

目前，公司未拥有专利。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1	软著登字第 0350644 号	职内游戏网网站管理系统 V1.0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 1 日	2010 年 7 月 1 日	原始取得
2	软著登字第 0374257 号	智游游戏网站管理系统[简称：zhigame]V1.0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10 日	2011 年 9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3	软著登字第 0374260 号	智盟电商推广系统 [简称：zhimeng]V1.0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1 日	2011 年 9 月 1 日	原始取得
4	软著登字第 0344200 号	45451 游戏网站系统 [简称:45451]V1.0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9 月 1 日	2010 年 9 月 1 日	原始取得
5	软著登字第 03474251 号	职内社交网网站管理系统[简称：zhigame]V1.0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5 月 1 日	2010 年 5 月 1 日	原始取得
6	软著登字第	战魔手机游戏软	厦门职内网	2013 年	2013 年	原始取得

	0741824号	件[简称: 战魔]V1.0	络科技有限公司	11月15日	11月15日	
7	软著登字第1113521号	仙侠剑手机游戏软件[简称: 仙侠剑]V2.0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5日	2015年5月25日	原始取得
8	软著登字第1113522号	角头联盟手机游戏软件[简称: 角头联盟]V2.0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5日	2015年4月15日	原始取得
9	软著登字第1113523号	斩魔无双手机游戏软件[简称: 斩魔无双]V2.0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5日	2015年6月15日	原始取得
10	软著登字第1111423号	职内手机引擎编辑系统[简称: 手机引擎编辑系统]V1.0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20日	2013年10月20日	原始取得
11	软著登字第1111428号	职内说起来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简称: 客户关系管理]V1.0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5日	2014年1月15日	原始取得
12	软著登字第0994425号	仙侠剑手机游戏软件[简称: 仙侠剑]V1.0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5日	2015年4月25日	原始取得
13	软著登字第0986687号	斩魔三国手机游戏软件[简称: 斩魔三国]V1.0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3月15日	2015年3月15日	原始取得
14	软著登字第0992114号	斩魔无双手机游戏软件[简称: 斩魔无双]V1.0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3月15日	2015年3月15日	原始取得
15	软著登字第0962410号	仙侠手机游戏场景编辑系统V1.0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月5日	2015年1月5日	原始取得
16	软著登字第1066976号	角头联盟手机游戏软件[简称: 角头联盟]V1.0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3月15日	2015年3月15日	原始取得
17	软著登字第1255501号	斩魔无双手机游戏软件[简称: 斩魔无双]V3.0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	原始取得
18	软著登字第1247218号	幻斗英雄手机游戏软件[简称: 幻斗英雄]V2.0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5日	2015年4月15日	原始取得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正在对上述仍然注册在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名下的所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进行变更登记, 统一变更至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名下。

4、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发表日期
1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厦 DGY-2012-015 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 年 8 月 1 日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正在对上述仍然注册在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名下的所有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进行变更登记，统一变更至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名下。

5、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域名 7 项，具体情况如下：

	域名	域名注册人	到期时间	备案情况
1	zhigame.net	Xiamen Xian Xia Network Co., Ltd.	2016-4-7	已备案
2	zhigame.cn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9-15	已备案
3	zhigame.com.cn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9-15	已备案
4	zhigame.com	Xiamen Xian Xia Network Co., Ltd.	2016-9-24	已备案
5	zhinei.cn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5-24	已备案
6	zhinei.com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5-24	已备案
7	zhinei.com.cn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5-24	已备案

注：域名 zhigame.net 已续期到 2017 年 4 月 7 日。

6、作品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作品著作权 4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作品名称	证书登记号	著作权人	作品类别	登记日期
1	董卓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55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2	饿死鬼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56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3	伏地恶魔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57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4	蝴蝶女妖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58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5	华雄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59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6	刘太守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60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7	魔化张角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61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8	魔焰鹞鸟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62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9	琵琶仙女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63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10	片轮车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64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11	石化守护者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65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12	水镜先生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66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13	孙权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67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14	象妖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68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15	诸葛亮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69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16	舞刃原画设定 1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70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17	御术原画设定 1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71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18	枪战原画设定 1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72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19	御术原画设定 2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73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20	狐妖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74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21	皇帝之子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75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22	夏侯渊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76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23	舞刃原画设定 2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77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24	陈楼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78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25	吊桥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79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26	虎牢关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80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27	荒郊野地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81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28	禁地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82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29	破庙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83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30	三顾茅庐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84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31	汜水关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85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32	天境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86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33	新手村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87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34	营地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88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35	幽州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89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36	地下宫殿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90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37	山路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91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38	树林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92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39	远古战场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93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40	创建角色背景图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94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41	游戏 LOGO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95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42	游戏登陆背景图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96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43	游戏图标 1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97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44	游戏图标 2	闽作登字 -2014-F-00001598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术	2014-01-14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认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认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发证时间
1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厦 R-2012-0050	厦门市软件行业协会	-	2012 年 11 月 5 日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435100057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	三年	2014 年 9 月 30 日

3	厦门市动漫企业认定证书	夏 DM-2015-030	厦门市动漫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办公室	-	2015年2月3日
---	-------------	---------------	------------------	---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1、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互联网出版业务许可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公司于2014年3月17日取得了福建省通信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许可证编号：闽B2-20120017，有效期截止2017年3月27日。经营范围为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公司于2012年10月17日取得了福建省文化厅颁发的《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闽网文[2011]0720-023，有效期为2011年11月至2014年11月。2015年5月26日，公司取得了福建省文化厅颁发的新的《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闽网文[2015]1348-017，有效期为2015年3月31日至2018年3月30日，经营范围为：利用信息网络经营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

公司暂未直接从事网络游戏出版活动，目前公司主要业务为：一、通过搭架服务器，建立并宣传网站，聚拢大量用户，进而形成平台，在游戏平台上为游戏开发商已经出版发行的游戏进行推广；二、研发手机游戏。因此，公司暂无需取得互联网出版业务许可证。而随着公司业务逐渐扩大，公司拟近期向相关部门申请《互联网出版业务许可证》。

公司平台代理推广的游戏已获取网络游戏出版版号及游戏运营备案号，符合《互联网出版管理暂行规定》、《网络出版服务管理规定》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三定”规定>和中央编办有关解释进一步加强网络游戏前置审批和进口网络游戏审批管理的通知》。

公司部分游戏产品未取得版号，具体情况如下：

(1) 未取得出版版号的网络游戏及未取得版号的原因

公司自行开发的手机游戏为《斩魔无双》、《角头联盟》（单机版，现更名为《幻斗英雄》），上述2款游戏于2015年9-10月上线试运营。公司已与上海同济大学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委托方”）就《斩魔无双》、《幻斗英雄》

游戏委托出版事宜签署了出版合同。

但由于 2015 年 12 月，公司因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导致名称发生变化。公司根据备案机关的相关要求，在办理完成《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更名手续后，办理上述网络游戏的出版手续。

(2) 申请出版版号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按协议约定向上海同济大学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支付了首期款项，游戏版号申请也已递交文件材料，目前正在审核过程中。根据向上海同济大学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了解申请出版版号的进展情况，公司预计《斩魔无双》、《幻斗英雄》的版号将于 2016 年 06 月取得。

(3) 在未取得版号情况下的处理措施

2016 年 5 月 12 日，公司已将《斩魔无双》、《角头联盟》两款游戏下线。

公司已经出具承诺，将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和备案手续，并承诺在取得《斩魔无双》、《角头联盟》的游戏出版版号后重新上线。同时在未来经营活动中，如新增网络游戏，将按照规定完成事前审批并履行备案手续。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剑锋、白晓莉也已经承诺，若因公司部分游戏未取得相关证号和备案而导致公司受到相关损失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其自有资金对此承担赔偿责任。

根据厦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1 年 11 月取得《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以来，不存在因违反网络文化经营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4) 《斩魔无双》、《角头联盟》游戏下线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1 公司目前主要收入来源（游戏运营平台收入）具有可靠的盈利前景

公司是一家集游戏社区平台、游戏运营发行、手机游戏研发于一体的互联网企业。作为游戏社区平台、游戏运营发行商，公司通过服务器构架、网站开发，在官方网站为多款已出版发行的游戏提供下载链接；作为手机游戏研发商，公司对游戏策划案进行可行性、商业性及成本预算论证，在论证通过基础上制订具体

的游戏开发计划。

公司旗下拥有职内社交网、智游网、6816手游网等休闲娱乐游戏平台，目前，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在所属游戏运营平台为多款已出版发行的游戏提供推广运营，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游戏运营平台收入	4,524,593.13	69.33	6,125,763.57	46.60	7,387,922.35	98.17	3,454,275.32	74.23
《斩魔无双》、《角头联盟》的游戏收入	1,889,518.76	28.95	3,544,123.00	26.96	0.00	0.00	0.00	0.00
技术开发	108,594.55	1.67	2,939,361.80	22.36	39,206.98	0.52	965,000.00	20.74
广告收入	3,296.38	0.05	536,411.89	4.08	98,785.43	1.31	234,252.43	5.03
合计	6,526,002.82	100.00	13,145,660.26	100.00	7,525,914.76	100.00	4,653,527.75	100.00

注：公司将平台运营收入划分为两类，一为通过运营游戏平台，为多款已出版发行的游戏提供推广运营收入，即游戏运营平台收入；二为自行研发的《斩魔无双》、《角头联盟》的游戏收入。

2013年之前，公司主要提供“职内网”社交网络服务。自2013年开始，公司通过设立“智游网”页游平台，为多款已出版发行的游戏提供运营推广，获取相关收入。2013年公司平台运营收入3,454,275.32元，占营业收入比例74.23%。

2014年，公司对运营页游平台的经验不断丰富。2014年平台运营（页游游戏）收入上升较快，收入7,387,922.35元，占营业收入比例98.17%。

公司属于网络游戏行业，随着业务类型不断扩大，公司从初期的社交网络扩大到页游平台、研发手机游戏等。2015年公司总体收入的增长主要得益于技术开发收入的增加：2015年3月1日，公司与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合同，为其开发“仙侠剑”手游，金额250.00万元。

2016年1-4月，随着公司页游平台及手游平台等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公司游戏运营平台推广收入保持持续稳定增长。

据上所述，公司目前主要收入来源为通过运营游戏平台、为多款已出版发行的游戏提供运营推广获得持续稳定的收入，公司盈利具有可持续性。同时，公司代理推广的主要游戏均已获取网络游戏出版版号及游戏运营备案号，运营合法合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运营游戏名称	游戏运营备案号	网络游戏出版版号
1	傲剑2	文网游备字[2014]W-RPG105号	新出审字[2013]1460号
2	傲视战神	文网游备字[2014]W-RPG154号	新广出审[2014]1179号
3	暗黑世界	文网游备字[2014]W-RPG192号	新出审字[2013]1697号
4	暗黑西游	文网游备字[2013]W-RPG133号	新出审字[2013]1247号
5	百战天下	文网游备字[2014]W-RPG172号	新广出审[2014]973号
6	霸域	文网游备字[2012]W-RPG195号	科技与数字[2012]721号
7	大侠传	文网游备字[2012]W-RPG183号	科技与数字[2012]626号
8	大将军	文网游备字[2012] W-SLG048号	科技与数字[2012]436号
9	斗破乾坤	文网游备字[2012]W-RPG237号	科技与数字[2012]720号
10	独步天下	文网游备字[2014]W-RPG016号	新出审字[2013]861号
11	盗魂传	文网游备字[2013]W-RPG101号	科技与数字[2013]29号
12	封天战神	文网游备字[2014]W-RPG177号	新广出审[2015]391号
13	范特西篮球经理	文网游备字[2010]W-SLG026号	科技与数字[2010]139号
14	风云无双	文网游备字[2014]W-RPG054号	新广出审[2014]424号
15	攻城掠地	文网游备字[2012]W-SLG021号	科技与数字[2012]571号
16	火纹三国	文网游备字[2014]W-RPG041号	新广出审[2014]182号
17	黑暗之光	文网游备字[2013]W-RPG151号	新广出审[2014]315号
18	九伐中原	文网游备字[2013]W-SLG026号	科技与数字[2012]279号
19	九龙朝	文网游备字[2013]W-RPG045号	科技与数字[2012]481号
20	街机三国	文网游备字[2013]W-RPG113号	新出审字[2013]259号
21	烈火战神	文网游备字[2013]W-RPG032号	科技与数字[2012]599号
22	烈焰	文网游备字[2013]W-RPG103号	新出审字[2013]339号
23	范特西篮球经理2	文网游备字[2013]W-SLG023号	新出审字[2013]1364号
24	龙将	文网游备字[2012]W-RPG008号	科技与数字[2011]456号
25	龙破九天	文网游备字[2014]W-CSG109号	新广出审[2014]969号
26	冒险契约	文网游备字[2013]W-RPG012号	科技与数字[2013]62号
27	梦幻飞仙	文网游备字[2011]W-RPG168号	科技与数字[2012]031号
28	南帝北丐2	文网游备字[2012]W-RPG139号	科技与数字[2011]063号
29	女神联盟	文网游备字[2013]W-RPG155号	新出审字[2013]893号
30	七杀	文网游备字[2013]W-RPG016号	新出审字[2013]428号
31	奇迹来了	文网游备字[2013]W-RPG188号	新出审字[2013]1369号
32	枪魂	文网游备字[2013]W-CSG005号	科技与数字[2012]727号
33	热血战记	文网游字[2014]W-RPG022号	新出审字[2013]796号

34	热血海贼王	文网游备字[2012]W-RPG141号	科技与数字[2012]410号
35	三国武神	文网游备字[2015]W-RPG 0265号	新广出审[2015]70号
36	三国演义	文网游备字[2012]W-RPG152	科技与数字[2012]510号
37	三国魂	文网游备字[2012]W-RPG080号	科技与数字[2012]181号
38	圣杯传说	文网游备字[2012]W-RPG225号	新出审字[2013]324号
39	神仙道	文网游备字[2011]W-RPG089号	科技与数字[2011]208号
40	神将三国	文网游备字[2012]W-RPG121号	科技与数字[2012]556号
41	神魔三国	文网游备字[2014]W-RPG054号	新广出审[2014]1383号
42	天行剑	文网游备字[2013]W-RPG024号	科技与数字[2011]263号
43	太古遮天	文网游备字[2013]W-RPG040号	新出审字[2013]180号
44	桃园结义	文网游备字[2014]W-RPG012号	新广出审[2014]189号
45	武尊	文网游备字[2013]W-RPG062号	科技与数字[2012]528号
46	武斗乾坤	文网游备字[2013]W-RPG218号	新出审字[2013]481号
47	武易	文网游字[2013]W-RPG184号	新出审字[2013]1315号
48	轩辕变	文网游备字[2013]W-RPG049号	科技与数字[2013]23号
49	御天	文网游备字[2013]W-RPG166号	新出审字[2013]1117号
50	战天堂	文网游进字[2015]0014号	新广出审[2014]1284号
51	最无极	文网游备字[2013]W-RPG099号	新出审字[2013]928号
52	真三国乱舞	文网游备字〔2015〕W-RPG004号	新广出审[2014]118号
53	足霸天下	文网游备字[2014]W-CSG007号	新广出审[2014]739号
54	足球经理	文网进字[2012]004号	新出审字[2011]922号
55	醉武侠	文网游备字[2014]W-RPG007号	新广出审[2014]503号

未来,公司将通过继续扩大游戏运营平台的规模,并加大手机游戏的研发业务,使公司获得持续稳定的收入。

II 《斩魔无双》、《角头联盟》游戏下线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① 《斩魔无双》、《角头联盟》游戏收入情况

公司自行开发的手机游戏《斩魔无双》、《角头联盟》于2015年9-10月上线试运营。《斩魔无双》、《角头联盟》的游戏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游戏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业务收入	占比(%)	业务收入	占比(%)
1	斩魔无双	1,876,769.13	28.76	3,531,619.93	26.87
2	角头联盟	12,749.63	0.19	12,503.07	0.09

② 《斩魔无双》、《角头联盟》游戏下线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公司于2016年5月将《斩魔无双》、《角头联盟》两款游戏下线，根据向上海同济大学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了解申请出版版号的进展情况，公司预计于2016年6月取得《斩魔无双》、《角头联盟》的游戏出版版号后，将两款游戏重新上线。

以2016年1-4月上述两款游戏业务收入合计1,889,518.76元为计算标准，则两款游戏平均一个月的业务收入共约472,379.69元，预计占2016年总收入19,578,008.46（年化后）元的2.41%。因此，《斩魔无双》、《角头联盟》游戏下线一至两个月对公司2016年营业收入的影响较小。

据上所述，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且公司将《斩魔无双》、《角头联盟》两款游戏下线一至两个月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公司符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条件。

2、游戏运营备案号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收到了文化部国产网络游戏备案通知单，上述2款游戏均已经取得了游戏运营备案号。具体情况如下：《斩魔无双》的备案号为文网游备字【2016】M-RPG0623号；《幻斗英雄》的备案号为文网游备字【2016】M-RPG0671号（《角头联盟》的备案号为文网游备字【2016】M-RPG0630号）。

3、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备案情况（文化部门的备案程序）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就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情况向福建省文化厅做了备案，并取得了闽网文【2015】1348-017号企业许可证。主要备案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许可证	闽网文【2015】1348-017号

虚拟货币名称	Z 币
虚拟货币兑换比例	1:1

（五）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电脑及其配件。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明细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办公及电子设备	1,145,401.82	464,507.79	680,894.03	59.45
2	运输设备	510,300.00	412,067.25	98,232.75	19.25
合计		1,655,701.82	876,575.04	779,126.78	47.06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成新率较低，主要是因为近年来，公司资金实力较弱，固定资产更新较慢。随着公司未来融资能力的增强，公司资金实力将得到显著改善，公司的固定资产成新率也将得到改善。

2、车辆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车辆情况如下：

序号	车型	车牌号	注册/转移日期	权属
1	德赛德斯-奔驰 BJ7182V	闽 DRDO91	2011.07.12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六）租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均为本公司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用途	坐落位置	租金	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1	职内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	厦门市软件园望海路67号6层	2013年4月12日至2013年5月11日为免租期；2013年5月12日至2014年4月11日，租金为17974.5元/月；2014	599.15	2013-4-12至2018-4-11

					年4月12日至2015年4月11日，租金为17974.5元/月；2015年4月12日至2016年4月11日，租金为18873.23元/月；2016年4月12日至2017年4月11日，租金为19819.88元/月；2017年4月12日至2018年4月11日，租金为20808.48元/月。		
2	职内	金日(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办公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88号205室201、202单元	2015年2月1日至2015年3月17日为免租期；第一年、第二年每月租金为16574元，第三年每月租金为17402元，第四年每月租金为18795元，第五年每月租金为20764元。	394.61	2015-2-1至2020-1-31
3	仙侠科技	金日(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办公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88号205室203单元	2015年2月1日至2015年3月17日为免租期；第一年、第二年每月租金为11685元，第三年每月租金为12269元，第四年每月租金为13251元，第五年每月租金为14575元。	278.21	2015-2-1至2020-1-31

(七) 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61人。公司研发人员占比达到47.54%，30岁以下人员占比达到81.97%，符合行业特征，与公司业务匹配度高。公司员工按专业、学历、年龄结构等划分如下：

1、专业结构

专业类别	人数(人)	所占比例(%)
研发人员	29	47.54%
销售人员	20	32.79%
行政人员	8	13.11%
财务人员	4	6.56%
合计	61	100%

2、学历结构

学历类别	人数(人)	所占比例(%)
硕士	0	0

本科	32	52.46%
大专	20	32.79%
大专及以下	9	14.75%
合计	61	100%

3、年龄结构

年龄类别	人数（人）	所占比例（%）
30岁以下	50	81.97%
31~40岁	11	18.03%
41~50岁	0	0
合计	61	100%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陈志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2010年3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厦门读客科技有限公司，任职程序员；2011年3月至2013年3月就职于四三九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程序员；2013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职研发部经理。

江长兴，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2012年1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厦门精神联合科技有限公司，任职系统策划；2014年4月至2015年5月就职于厦门梦加网络有限公司，任职系统策划；2015年6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职主策划。

（2）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志伟	-	-
2	江长兴	-	-

（3）核心技术团队在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江长兴先生 2015 年 6 月加入公司，除此之外，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动。

5、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 61 名（其中，公司有员工 47 名，子公司有员工 14 名），公司与全部员工签署了正式劳动合同。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共 56 人，未缴纳社会保险 5 人。未缴纳社会保险 5 人为新员工，均在 2015 年 11 月缴纳了社会保险。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为员工缴纳公积金共 9 人，未缴纳公积金 52 人。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劳动局财政局地税局医改办关于做好社会保险费委托地方税务部门征缴有关问题意见的通知》(厦府办[2001]128 号)的有关规定，从 2001 年 7 月 1 日起，地税部门接受劳动 (社保)部门委托负责社会保险费的征收、延期缴纳审批和稽查工作。

2015 年 12 月 3 日，厦门市地方税务局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出具证明，证明仙侠股份前身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未发现因违反社会保险费征收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而被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厦门市湖里区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证明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1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未发现因违反社会保险费征收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而被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注：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07 日设立）

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公积金的情况，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已做出承诺：“将按照《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公司的人事管理制度，加强劳动用工管理，规范公积金的缴纳行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公司将依法为在职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对于以前年度未为员工缴纳公积金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白晓莉、刘剑锋已经于 2016 年 1 月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因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并公开转让之前存在的未能依法缴交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事由而受到相关部门行政处罚并被要求补缴相关款项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愿意全额承担公司因此需缴纳的全部费用，不使公司受到损失。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销售收入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分别为 100.00%、100.00%和 100.00%，主营业务突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361,641.77	100.00	7,525,914.76	100.00	4,653,527.75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7,361,641.77	100.00	7,525,914.76	100.00	4,653,527.75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平台运营收入、技术开发、广告收入构成,公司报告期内只开展了主营业务，因此公司的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其中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平台运营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56.22%、98.17%和 74.23%，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类别构成如下：

单位：元

产品（或服务）类别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平台运营	4,138,882.22	56.22	7,387,922.35	98.17	3,454,275.32	74.23
技术开发	2,687,551.92	36.51	39,206.98	0.52	965,000.00	20.74
广告收入	535,207.63	7.27	98,785.43	1.31	234,252.43	5.03
合计	7,361,641.77	100.00	7,525,914.76	100.00	4,653,527.75	100.00

其中平台运营分为自营平台和联营平台。2015年1-10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自营平台收入为3,917,804.49、6,255,846.88、3,454,275.32占平台运营收入比例为94.66%、84.68%、100.00%，公司在发展阶段会根据游戏的特性和市场环境，选择相应的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平台业务收入按自营平台、联营平台类别构成如下：

产品（或服务）类别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营平台	3,917,804.49	94.66	6,255,846.88	84.68	3,454,275.32	100.00
联营平台	221,077.73	5.34	1,132,075.47	15.32		
合计	4,138,882.22	100.00	7,387,922.35	100.00	3,454,275.32	100.00

公司以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分类进行收入分类，故收入分类与业务部分的产品及服务分类相匹配。

（二）主要客户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主要最终消费群体为网民。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期间	排名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2015年1-10月	1	个人玩家用户	3,941,760.08	53.54
	2	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358,490.57	32.04
	3	福建三明林品汇实业有限公司	283,018.86	3.84
	4	厦门新景地集团有限公司	244,082.08	3.32
	5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97,762.47	2.69
合计			7,025,114.06	95.43
2014年	1	个人玩家用户	5,916,425.06	78.61

	2	北京飞流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1,132,075.47	15.04
	3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386,002.51	5.13
	4	北京康盛新创科技有限公司	26,877.53	0.36
	5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23,313.73	0.31
合计			7,484,694.30	99.45
2013年	1	个人玩家用户	2,716,141.63	58.37
	2	中购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965,000.00	20.74
	3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568,320.33	12.21
	4	北京康盛新创科技有限公司	169,813.36	3.65
	5	厦门新景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6,215.00	3.57
合计			4,585,490.32	98.54

按照具体销售对象披露报告期前五大客户明细如下：

2015年1-10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内容
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358,490.57	32.04	技术开发
福建三明林品汇实业有限公司	283,018.86	3.84	广告服务
厦门新景地集团有限公司	244,082.08	3.32	广告服务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97,762.47	2.69	自营平台
福建省时代光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55,153.31	2.11	技术开发
合计	3,238,507.29	44.00	

2014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内容
北京飞流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1,132,075.47	15.04	联营平台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386,002.51	5.13	自营平台
北京康盛新创科技有限公司	26,877.53	0.36	自营平台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23,313.73	0.31	广告服务
成都汉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708.74	0.13	技术开发
合计	1,577,977.98	20.97	

2013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销售内容
中购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965,000.00	20.74	技术开发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568,320.33	12.21	自营平台
北京康盛新创科技有限公司	169,813.36	3.65	自营平台
厦门新景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6,215.00	3.57	广告服务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63,246.32	1.36	广告服务
合计	1,932,595.01	41.53	

报告期各期向个人客户销售金额及其在销售收入中的比重如下:

2015年1-10月

玩家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105,194.34	1.43
第二名	74,253.77	1.01
第三名	61,940.57	0.84
第四名	52,353.77	0.71
第五名	38,301.89	0.52
剩余个人玩家小计	3,609,715.74	49.03
合计	3,941,760.08	53.54

2014年

玩家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123,116.32	1.64
第二名	86,132.08	1.14
第三名	61,423.58	0.82
第四名	59,858.49	0.80
第五名	51,886.79	0.69
剩余个人玩家小计	5,534,007.80	73.52

合计	5,916,425.06	78.61
----	--------------	-------

2013 年

玩家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104,019.81	2.24
第二名	94,084.91	2.02
第三名	77,443.40	1.66
第四名	67,242.45	1.44
第五名	63,490.57	1.36
剩余个人玩家小计	2,309,860.49	49.64
合计	2,716,141.63	58.37

注：由于披露玩家账号涉及到用户隐私问题，故以上未披露玩家 ID。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10 月公司向个人玩家销售金额分别为 2,716,141.63 元、5,916,425.06 元、3,941,760.08 元，占收入比重分别为 58.37%、78.61%、53.54%。

公司游戏收入的结算方式如下：自营平台收入：公司自主平台运营的游戏业务以游戏玩家实际充值购买虚拟道具时确认为收入；联营平台收入：公司与其他联营平台等合作运营的网络游戏在与合作方核对游戏用户消费数据无误后确认收入；另外，公司的收入已全部按期申报纳税，会计师已经对公司的应交税费进行测算，未见异常。

公司游戏运营平台上的注册用户，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如易宝等充值到公司游戏平台，转化为游戏币后进行消费，故不存在向个人玩家现金收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1、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分为两部分：一是办公用品、电子器件供应商。供应商众多，竞争充分，公司可根据业务环境、价格、区域等择优选择供应商。二是云服务器、游戏音效等产品采购，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实际情况采购。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期间	排名	客户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2015年 1-10月	1	福建开祥建设有限公司	1,529,229.00	48.96%
	2	金日（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189,920.00	6.08%
	3	厦门睿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8,429.20	5.39%
	4	广州菲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3,214.27	5.23%
	5	上海游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2,042.33	5.19%
合计			2,212,834.8	70.85%
2014年	1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30,000.00	24.38%
	2	上海游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08,069.01	16.76%
	3	北京远久鸿科技有限公司	485,725.00	11.50%
	4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41,173.88	10.44%
	5	趣游时代（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05,333.43	7.23%
合计			2,970,301.32	70.31%
2013年	1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44,206.15	25.04%
	2	上海易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89,178.16	21.94%
	3	上海游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4,103.58	10.94%
	4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164,466.72	9.27%
	5	上海江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6,759.84	9.96%
合计			1,368,714.45	77.15%

注 1：上海江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欢乐互娱（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开祥建设有限公司更名为“福建开祥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 2：广州九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易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补充三方协议，广州九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将其在原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转让给上海易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其中刘剑锋父亲刘奕权持有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0%股权，且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白晓莉担任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刘剑锋通过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的股权。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的销售和采购均以协议的形式签订。公司将报告期内某一年（期）已履行金额超过 25 万元的销售协议作为重大销售协议披露，将报告期内某一年（期）已履行金额超金额超过 10 万元的采购协议作为重大采购协议披露。

1、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销售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名称	标的物	对方	有效期限	履行状态	履行金额			分成比例	签订日期
						2015. 1-10	2014	2013		
1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仙侠剑”横版格斗手游开发	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3月1日至2015年10月31日	履行完毕	2,358,490.57	/	/	不适用	2015年3月1日
2	网站推广服务协议书	为对方运营的林品汇网上商城提供网上推广服务	福建三明林品汇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日至2016年5月31日	正在履行	283,018.86	/	/	不适用	2015年5月26日
3	《战魔》游戏独家运营合作服务协议	《战魔》	北京飞流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7月8日至2017年7月8日注1	终止履行	/	1,132,075.47	/	扣除渠道费后，公司分得30%，对方70%。	2014年7月17日
4	腾讯开放平台推广合作协议	对方将其应用在公司网站上进行推广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013年3月1日至2014年3月1日，期满后若双方无异议自动顺延12个月	履行完毕	197,762.47	386,002.51	568,320.33	(推广运营收入-推广运营收入*25%)*结算比例(25%-45%)	2013年3月1日
5	中购网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中购网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开发	中购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3月4日至2013年12月28日	履行完毕	/	/	965,000.00	不适用	2013年3月4日

注 1：原“战魔游戏”合作期限为 2014 年 7 月 8 日至 2017 年 7 月 8 日，后经双方合意，公司与北京飞流九天科技有限公司自 2015 年起不再合作，终止履行相关合同。

2、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采购协议情况如下：

序	协议名称	标的物	对方	有效期限	履行状态	履行金额	分成比例	签订日期
---	------	-----	----	------	------	------	------	------

号						2015. 1-10	2014	2013		
1	网页游戏《龙将》联合运营协议	网页游戏《龙将》	广州九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4月5日至2016年3月31日	履行完毕	65, 223. 84	199, 621. 37	389, 178. 16	公司分得 70%，对方 30%。	2012年4月5日
2	网络游戏《大将军》联合运营协议	网络游戏《大将军》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20日至2015年11月20日	履行完毕	12, 370. 05	304, 628. 11	205, 773. 31	当月运营收入 0-10 万，公司分得 65%，对方 35%；10 万以上（含），公司分得 70%，对方 30%。	2012年11月20日
3	网络游戏《大侠传》联合运营协议	网络游戏《大侠传》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5日至2015年11月5日	履行完毕	37, 642. 86	113, 230. 65	218, 178. 47	当月运营收入 0-10 万，公司分得 65%，对方 35%；10 万以上（含），公司分得 70%，对方 30%。	2012年11月5日
4	网络游戏《黑暗之光》联合运营协议	《黑暗之光》游戏软件	趣游时代(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1日至2015年6月11日	履行完毕	81, 516. 33	198, 632. 34	/	公司分得 70%，对方 30%。	2014年6月11日
5	网页游戏《街机三国》联合运营协议	网页游戏《街机三国》	上海江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8日至2014年3月28日	履行完毕	/	92, 182. 93	176, 759. 84	公司分得 65%，对方 35%。	2013年3月28日
6	网页游戏《封天战神》联合运营协议	网页游戏《封天战神》	厦门睿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1日至2017年10月11日	正在履行	168, 429. 20	/	/	公司分得 80%，对方 20%。	2015年10月11日
7	《独步天下》联运协议补充协议	网页游戏《独步天下》	广州菲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7日至2016年7月18日	正在履行	163, 202. 54	/	/	当月收入小于 30 万元时，公司分得 65%，对方 35%；月收入 30-100 万时，公司分得 68%，对方 32%；月收入大于 100 万时，公司分得 70%，对方 30%。	2014年7月17日
8	网页游戏外放联合运营协议	网页游戏《热血战纪》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22日至2015年10月22日	履行完毕	/	155, 648. 34	/	公司分得 70%，对方 30%。	2013年10月22日

9	网页游戏《武尊》 联合运营协议	网页游戏《武尊》	上海三七玩 网络科技有 限公司	2013年6月 25日至 2015年6月 25日	履行完毕	5,267.15	114,387.76	14,912.51	公司分得70%，对方30%。	2013年6 月25日
---	--------------------	----------	-----------------------	-----------------------------------	------	----------	------------	-----------	----------------	----------------

注：2012年4月5日，广州九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易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补充三方协议，广州九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将其《龙将》网页游戏在原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转让给上海易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五、商业模式

公司的核心业务为游戏运营发行平台的推广、运营和手机游戏的开发与运营。公司目前游戏社区平台为职内网，网页游戏平台为智游网，公司旗下自有的手机游戏运营平台为6816手游网。此外，公司自主研发了2款热门手机游戏产品《斩魔无双》和《角头联盟》，除在公司自有平台上独立运营外，还在第三方平台上联合运营。

（一）采购模式

本公司是一家集游戏社区平台、游戏运营发行、手机游戏研发于一体的生态游戏企业。公司对外采购主要为游戏开发、测试所需的电脑、手机等硬件，租赁服务器、加速器等运营设备，音效、宽带等非硬件产品。各部门根据需求提出采购要求，经行政报相应负责人按权限审批。公司在采购相应软硬件时，一般会根据需求选择知名企业产品。

（二）研发模式

公司成立了平台研发部和网络产品研发部，采取自主研发的方式进行网站功能模块和手机游戏开发，公司根据游戏玩家需求变化、社会热点等信息制定产品规划，并结合公司自身网站特点、游戏引擎等实际情况，决定网站的开发模块和新型游戏的开发。公司成立项目组，负责项目全过程的开发。公司项目开发主要包括策划、立项、编程、美术设计、测试、验收等阶段。

运营发行方面，公司开发并运营了职内网、智游网、6816手游网三大运营发行平台。

手机游戏开发方面，公司于2013年末开始组建手机游戏研发团队，目前成功开发了《斩魔无双》和《角头联盟》两款游戏。

（三）运营模式

公司网站运营为联合运营，手机游戏运营为自主运营和联合运营。

公司网站运营为联合运营，即公司与游戏发行人合作，公司提供游戏渠道运

营平台，负责提供游戏的充值服务、计费系统的管理并同时向发行人提供接口以便核对交易数据，发行人负责架设服务器、租赁宽带、提供游戏版本的更新及技术支持和维护，公司予以协助。目前智游网平台运营几十款游戏，接入《龙将》、《大侠传》、《三国魂》、《武尊》、《暗黑世界》、《黑暗之光》等游戏。公司 6816 手游平台接入多款游戏。

手机游戏运营中的自主运营，即公司自身开发的游戏产品，通过公司的游戏渠道运营平台推广宣传，直接在其网站上下载。手机游戏运营中的联合运营，即公司与其他游戏渠道运营商合作，为其提供游戏内容及更新，合作方提供运营、推广及下载等服务。

（四）盈利模式

公司网站平台的盈利模式为：游戏玩家充值到公司在第三方支付平台开立的账户后，公司根据玩家充值额，按照一定的比例将其转换为游戏币。公司可实时查询第三方支付平台的充值情况，并与游戏后台的充值数据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与第三方支付平台进行结算。公司取得的收入再与平台上的游戏开发商按照一定的比例进行分成。

公司的手机游戏产品采取“游戏免费、道具收费”的模式。游戏玩家可免费下载游戏产品并注册体验，但在游戏过程中，玩家若想体验公司的虚拟增值服务则需要付费购买。玩家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将人民币充值到游戏账户中后，兑换成虚拟货币，用虚拟货币在游戏中购买虚拟增值服务来进行消费。公司和游戏运营平台按照固定比例来进行分成，取得收益。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公司所处行业为网络游戏行业，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I64 类：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I6420 类：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按照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I6420 类：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

2、行业监管体制和主管部门

国内游戏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工信部、文化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和国家版权局。本行业的自律监管机构包括中国互联网协会和中国软件行业协会游戏软件分会。

工信部主要负责拟订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总体规划和法律法规草案；制定电子信息产品的技术规范；依法对电信与信息服务市场进行监管，实行必要的经营许可制度以及进行服务质量的监督。

文化部主要负责制定互联网文化发展与管理的方针、政策和规划，监督管理全国互联网文化活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实行许可制度，对非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实行备案制度；对互联网文化内容实施监管，对违反国家有关法规的行为实施处罚。具体到游戏行业，其主要负责拟订游戏产业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游戏产业发展；对网络游戏服务进行监管（不含网络游戏的网上出版前置审批）。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主要负责监督管理全国互联网出版工作，制定全国互联网出版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互联网出版管理的方针、政策和规章；对互联网出版机构实行前置审批；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互联网出版内容实施监管，对违反国家出版法规的行为实施处罚。具体到游戏行业，其主要负责对游戏出版物的网上出版发行进行前置审批。国家版权局主要负责游戏软件著作权的登记管理工作。

中国互联网协会由中国互联网行业及互联网相关的企事业单位自愿组成，主要职责为促进政府主管部门与行业内企业之间的沟通，制定并实施互联网行业规范和自律公约，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等。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游戏软件分会是我国游戏行业的主管协会，负责配合、协助

政府的游戏产业主管部门对我国从事游戏产品（包含各种类型的游戏机硬件产品和各种类型的游戏软件产品）开发、生产、运营、服务、传播、管理、培训活动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协调和管理，是全国性的行业组织。

3、主要政策

国家有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产业的发展。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部门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	财 税 [2012] 27 号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 4 月 20 日	我国境内新认定的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
2	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计划	文产发 [2012] 7 号	文化部	2012 年 2 月 23 日	强调“十二五”期间需重点发展游戏业，增强游戏产业的核心竞争力，推动民族特色、健康向上的原创游戏发展，提高游戏产品的文化内涵。鼓励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网络游戏技术、电子游戏软硬件设备，优化游戏产业结构，促进网络游戏、电子游戏等游戏门类协调发展。鼓励游戏企业打造中国游戏品牌，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同时明确了“十二五”期间发展游戏业的目标、主要措施及政策支持。
3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国 发 [2011] 4 号	国务院	2011 年 1 月 28 日	指出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为进一步优化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环境，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分别给予营业税和所得税优惠等政策，并在投融资、研发开发、进出口政策等多个方面继续给予大力扶持。
4	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中共中央	2011 年 10 月	提出要为人民提供更多更好的精神食粮，加快发展文化产业，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要求实施网络内容建设工程，推动优秀传统文化瑰宝和当代文化精品网络传播，制作适合互联网和手机等新兴媒体传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部门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播的精品佳作；推动中华文化走向世界，增强中华文化在世界上的感召力和影响力，共同维护文化多样性，增进国际社会对我国基本国情、价值观念、发展道路、内外政策的了解和认识，展现我国文明、民主、开放、进步的形象，发挥非公有制文化企业、文化非营利机构在对外文化交流中的作用，支持海外侨胞积极开展中外人文交流。
5	关于加强网络游戏虚拟货币管理工作的通知	文市发[2009]20号	文化部、商务部	2009年6月4日	明确虚拟货币的定义；强调文化行政部门要严格市场准入，加强对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主体和网络游戏虚拟货币交易服务提供主体的管理；规范发行和交易行为，防范市场风险；加强市场监管，严厉打击利用虚拟货币从事赌博等违法犯罪行为。
6	文化部关于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文产发[2009]36号	文化部	2009年9月10日	明确了游戏业为文化产业的发展方向和发展重点之一，要增强游戏产业的核心竞争力，推动民族原创网络游戏的发展，提高游戏产品的文化内涵。同时鼓励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网络游戏技术、电子游戏软硬件设备，优化游戏产业结构，提升游戏产业素质，促进网络游戏、电子游戏、家用视频游戏的协调发展。
7	文化部关于改进和加强网络游戏内容管理工作的通知		文化部	2009年11月13日	强调要建立网络游戏经营单位自我约束机制，提高网络游戏产品的文化内涵，改进游戏规则，调整产品结构；完善网络游戏内容监管制度，加强对进口和国产网络游戏内容的审查备案管理及对网络游戏内容的监管；强化网络游戏社会监督与行业自律。
8	网络游戏管理暂行办法	文化部令（第49号）	文化部	2010年6月3日	明确国务院文化行政部门为网络游戏的主管部门，并对网络游戏研发生产、网络游戏上网运营、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和网络游戏虚拟货币交易服务等形式经营活动的经营单位、内容准则、经营活动及法律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

（二）行业发展基本情况及市场规模

1、网络游戏概述

（1）我国网络游戏产业的发展历程

网络游戏在中国的发展历史并不长，自其进入中国以来，其发展大致经历了几个阶段：

1) 网游诞生阶段：以华义国际、智冠科技等为代表的网络游戏运营商多参照单机游戏的运营模式，出售游戏客户端和 CD-key，在用户安装游戏后按游戏时间收费。

2) 市场探索阶段：盛大游戏、九城等以网络游戏为主营业务的企业加入竞争后，取消了 CD-key 和客户端模式，改为直接销售游戏时间模式，通过用户长期消费拉动营业收入增长。

3) 行业成熟阶段：随着网游行业的相对成熟，用户数量开始稳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许多运营商开始通过免费试玩吸引用户，在用户增加的同时用户付费金额被稀释，服务成本大幅上升。为提高单个用户的消费金额，出售游戏道具的商业模式开始变得流行。

4) 多元发展阶段：通过多年的发展，游戏产业的用户数量和人均贡献度都有大幅提高，游戏企业开始进行再次创新，出现了网页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等新的游戏形式并显示出了很强的发展潜力。网页游戏因其用户接入门槛低、受众广泛、能充分利用碎片时间等特点，近年来在游戏产业中的占比不断提升。2013 年以来，移动网络游戏受智能手机等移动终端设备普及率的提高及电信运营商 3G、4G 网络服务的提升，同时因其携带方便，能充分利用碎片化时间的特点，以及差异化的游戏体验，在中国得到了快速发展。

（2）游戏产品的主要类型

网络游戏，指以互联网为传输媒介，以游戏运营商服务器和用户计算机、手机为处理终端，以游戏的客户端软件和互联网浏览器为信息交互窗口的个体性多人在线游戏，旨在实现娱乐、休闲、交流和取得虚拟成就的目标。传统的网络游

戏仅指以计算机为处理终端的互联网游戏，随着移动通信技术的发展，现在的网络游戏终端除包括计算机外，还包括手机和平板电脑等移动终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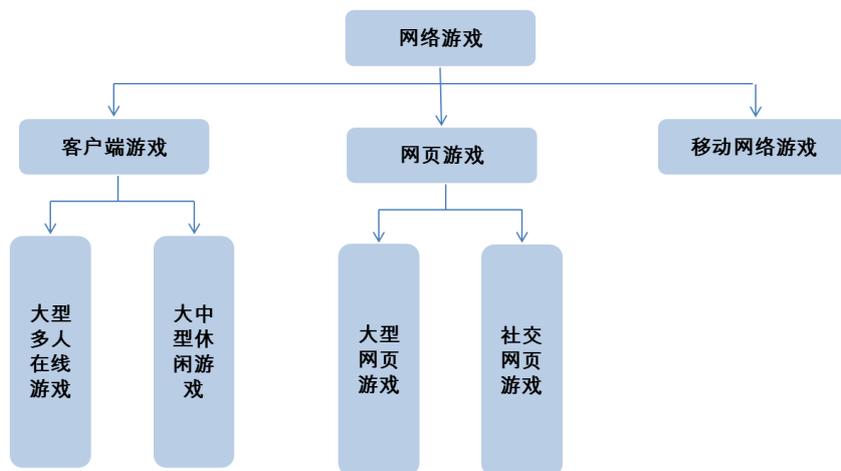
网络游戏按照终端形式的不同，可分为客户端游戏、网页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三个大类。

客户端游戏是指需要在电脑上安装相应客户端软件才能进行的网络游戏，是传统的网络游戏形式。客户端游戏又可以分为大型多人在线游戏和大中型在线休闲网络游戏。大型多人在线游戏，支持多人同时出现在同一场景中，游戏过程持续且不以盘或局为限制，主要通过用户的游戏技能及其他方面投入实现在虚拟社会中的生存和成长，并参与游戏虚拟世界的人际沟通及社会活动，任意玩家在任意时间均可随时开始游戏且不受人数限制。大中型在线休闲游戏一般采用回合制，少量玩家在一局或一盘的时间内进行游戏，游戏可以反复进行。按照游戏内容可以细分为射击题材、体育竞技题材、音乐舞蹈题材和棋牌题材等。

网页游戏包括大型网页游戏和社交网页游戏，是指基于 HTTP 协议，以 Flash、Java、Unity 3D 等网页开发技术为基础，用户只需通过浏览器等就可以进行的网络游戏。网页游戏加载速度快、游戏时间灵活、使用终端多样化，近年来得到了快速发展。大型网页游戏类似于传统的大型多人在线游戏，只是游戏的复杂性和进程速度略低，根据游戏内容，可以分为战争策略类、角色扮演类、休闲竞技类等游戏题材。社交网页游戏与大型网页游戏的主要区别在于社交网页游戏必须依托社交网络平台展开，其游戏中的社会关系继承了专属社交网络平台上的资源，依托游戏内容展开人与人之间的交流。

移动网络游戏是以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终端为载体，通过安装特定软件或直接通过互联网浏览器可以进行的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在使用过程中需要通过 GPRS、3G、4G、WIFI 网络等联网方式与游戏网络服务器或其他玩家发生互动，以游戏运营商服务器和用户的手机和平板电脑为处理终端，以游戏客户终端软件为信息交互窗口，是一种具有可持续性的个性化多人在线游戏。移动网络游戏随着智能手机的普及发展迅猛，但仍受限于智能手机处理能力、存储量、移动网络速度和用户上网流量资费等因素。移动网络游戏的主要类型包括回合制角色扮演、策略卡牌、棋牌游戏、策略游戏、动作冒险游戏等，其中回合制角色扮演和策略

卡牌为主要的游戏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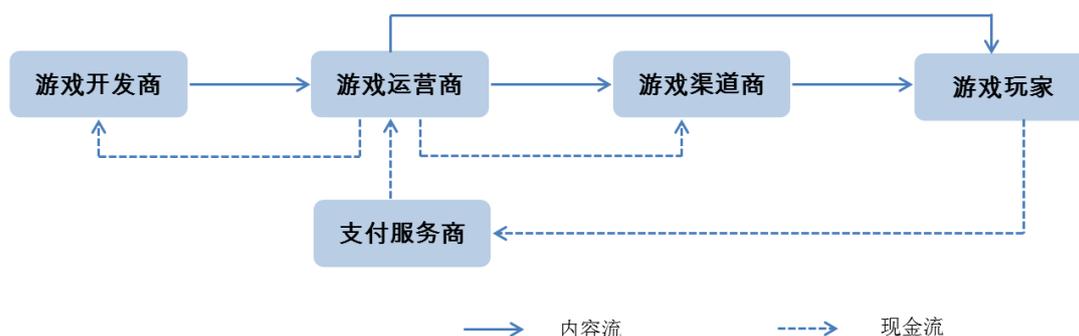


(3) 各种游戏产品的特点

	客户端游戏	网页游戏	手机游戏
开发周期	较长	12-14 个月	5-12 个月
运营周期	大概 4-6 年	大概 1-2 年	大概 0-0.5 年
用户 ARPU (元)	400	37.16	36
用户使用时间	3-5 小时	1-2 小时	0-1 小时
游戏开发成本	高	中	低
盈利模式	在线时间计点收费或套餐收费、虚拟道具收费、内置广告收入	虚拟商品收费、套餐收费、页面展示广告	套餐收费、下载收费、虚拟道具收费
支付方式	游戏点卡、话费充值卡、银行卡等	手机话费、手机充值卡、游戏点卡	手机话费、手机充值卡、游戏点卡
运营方式	自助运营	联运	代理运营、自助运营、联运

2、网络游戏产业链

网络游戏产业链主要包括游戏开发商、游戏运营商、游戏渠道商、支付服务商和游戏玩家，如下图所示：



(1) 游戏开发商位于整个产业链的最上游，通过拟定游戏开发计划，组织策划、美工、编程等多种动作完成网络游戏的初步开发，经过多轮测试对产品进行完善后推向市场。

(2) 游戏运营商是游戏开发商和下游渠道链接，是网络游戏价值实现的重要环节。游戏运营商负责提供网络游戏的运营平台，通常负责架设服务器组安装服务器端软件，利用自有资源协调游戏开发商、游戏渠道商和支付服务商等对产品进行推广、运营分析、业务维护、收益结算及客户服务等。

(3) 游戏渠道商主要在其自身推广渠道（包括 Web 门户或社区、WAP 站点、移动终端应用软件和平面媒体等）上向游戏玩家提供游戏产品的咨询介绍、下载链接或使用页面等，协助游戏运营商一起进行产品的推广。

(4) 支付服务商负责向游戏玩家提供游戏消费行为的支付渠道，包括手机话费、手机充值卡、银行卡及游戏点卡等。

3、盈利模式

国内外网络游戏行业盈利模式主要分为三种,即按时间收费(PTP)、按虚拟道具收费(FTP)和游戏内置广告(IGA)。我国网络游戏最初都是按时间收费，目前主流的盈利模式为按虚拟道具收费。

(1) 按时间收费

按时间收费指网络游戏运营商按照玩家的在线游戏时间来进行收费，具体可细分为计点收费和包时收费两种。计点收费指玩家先购买点卡，面值不同的点卡对应不同的游戏点数，游戏点数可以按照一定的比例转换为固定的在线消费时间。包时消费指按照固定的消费时长来收费的模式，一般按月为单位，只需办理一张

月卡，即可在一个月无限次的上线。除包月卡外，还有年卡、季卡等，一般适合在线时间较长的玩家。目前，国内采用按时间收费的网络游戏占比较小。

（2）按虚拟道具收费

按虚拟道具收费指游戏运营商为玩家提供免费的网络游戏下载，玩家注册游戏账号后，无需支付任何费用即可参与公司的游戏。但若玩家希望提升游戏体验，则需购买游戏点卡并充值到游戏账户，点卡按照一定的比例转换为游戏的虚拟货币，玩家可用账号中的虚拟货币购买游戏中的虚拟物品来增加经验、技能来提升游戏体验。按道具收费的模式自 2005 年由盛大首次推出，其降低初级玩家的进入门槛并可提升用户平均消费值(ARPU)的特点使其被其他运营商纷纷效仿，已经成为了我国网络游戏运营商的主流商业模式。

（3）游戏内置广告（IGA）

游戏内置广告是指在游戏中出现的商业广告，以游戏的用户群为基础，通过设定条件，在游戏中适当的时间、适当的位置出现的广告。游戏内置广告主要形式包括：游戏路牌广告、3D 立体物件、特制场景为主的游戏场景内置广告，游戏道具赞助，游戏内文字广播，游戏登录退出时的弹出广告，及游戏官方网站广告和游戏形象授权等形式。国内目前采用游戏内置广告的主要是网页游戏，市场规模相对较小。

4、行业规模

根据《2014 中国游戏产业报告》发布的数据，2014 年中国游戏市场用户数量约达到 5.17 亿人，相较 2013 年的 4.95 亿人略有增长。但 2008 年至 2013 年间年增长速度均保持在 20%以上，其中 2009 年-2010 年三年年增长速度在 70%左右。

2008 年-2014 年中国游戏市场用户规模



资料来源：GPC IDC and CNG

2014年，中国游戏市场（包括网络游戏市场、客户端游戏市场、移动网络游戏市场）的市场规模达到 1144.8 亿元人民币，比 2013 年增长了 37.7%。2008 年至 2013 年间年均增速均在 30% 以上。

2008 年-2014 年中国游戏市场销售收入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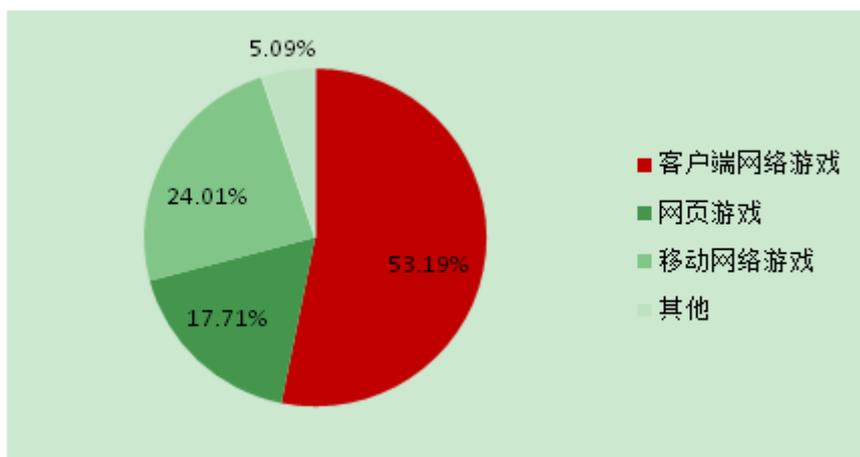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GPC IDC and CNG

2014 年，在中国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中，客户端网络游戏市场占有率达 53.19%，网页游戏市场占有率达到 17.71%，移动网络游戏占有率为 24.01%²。客

² 《2014 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

客户端游戏仍是中国游戏市场占比最大的游戏品类，但近年来收入占比呈下降趋势。网页游戏市场占有率前几年一直在稳步提升，但随着 2013 年以来智能终端普及率的上升和移动网络服务质量提升带来的移动网络游戏的快速风靡，市场占有率也开始呈下降趋势。

2014 年中国各类游戏收入占比



资料来源：GPC IDC and CNG

5、行业发展趋势

(1) IP 成为游戏市场产品要素

2014 年被业内成为 IP 元年，IP 红利成为增长用户并以更低成本获取用户的重要手段。在产品投向市场的初期，原始积累的用户能迅速转化为游戏的玩家，原作的 IP 价值也为产品的后续退场提供助力。目前来看，IP 竞争的白热化阶段还没有到来，老牌 IP 和成功 IP 自我保护，许多厂商也将目标瞄准了优质 IP。按照现有的发展趋势，未来国产游戏将会更加依赖 IP 价值，这也意味着市场上的 IP 竞争将会更加激烈。

(2) 信息基础设施及硬件更新换代带来游戏产业发展良机

以 4G 移动网络牌照的颁发和相关技术的普及为标志,我国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加速。通信技术的创新推动互联网与游戏产业深度融合:移动互联网宽带提升,

运营商为推广新技术主动下调资费价格；多家获得虚拟运营商牌照的民营企业相继推出配套的服务和产品，促进市场竞争。移动智能终端升级换代所带来的新一轮价格下调，为网络游戏用户提供了更宽松的体验环境，也为增强游戏画面表现力和丰富游戏内容带来了机遇。

（3）游戏开发商相对于渠道商和发行商仍处于弱势

平台或渠道商相较于开发商拥有明显的用户资源优势，因此处于强势地位，且这样的趋势在短期内难以逆转。2014年以来，开发商所研发产品的产品精品化程度不够不足以为其吸引大量用户，而平台和渠道商先后通过投资、并购、培养开发团队的方式争取市场竞争的主动权，导致开发商对渠道的依赖进一步加强。开发商在和资本市场的合作中同样处于弱势地位。开发产品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而大部分的开发商现有资金不足以支撑整个研发环节，因此需要通过资本市场进行融资，且需要签订对赌协议来保证资金的有效、持续流入。

（4）行业面临加速整合，市场集中度将逐步提升

中国网络游戏行业近年来的快速发展催生出了一大批的中小型网络游戏公司，这些企业数量众多，实力参差不齐。虽研发出了几款受市场欢迎的游戏产品，但综合运营实力不强，可持续发展的能力较弱。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中小型企业若无法在资金、用户、产品等方面形成规模效应，生存空间将受到极大限制。近年来，以中小型研发企业为标的并购案例在不断增加，网络游戏行业面临着进一步的整合趋势。大型网络游戏公司通过收购研发实力突出且有着优质产品的中小企业，充分发挥自身的资金实力和运营优势，同时被并购的中小企业也可放大自身的研发实力，实现优势互补，并促进行业的良序发展。

（5）网络游戏开始跨平台、跨终端发展

如何在特定时间、特定地点开发满足用户需求的可使用户充分利用碎片时间的网络游戏，成为跨平台网络游戏发展的驱动力，为用户提供随时随地的游戏体验成为网络游戏厂商关注的焦点。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发展，跨网、跨平台、跨终端的网络应用将有巨大的发展空间，网络游戏厂商也开始提前布局跨平台的网络游戏。

(6) 移动网络游戏快速兴起，预计将成为未来网络游戏行业的主要游戏种类

2013 年以来，随着智能终端的快速普及、3G、4G 网络及 Wifi 性能提升，移动互联网得到了快速发展，移动网络游戏的用户规模也快速提升。移动网络游戏，相较于客户端游戏和网页游戏，更方便携带，能更有效的利用碎片化时间，对游戏玩家具有更强的粘性。2014 年，移动网络游戏的占有率已达 25%左右，未来几年，随着移动智能终端、3G、4G 网络普及率和性能的进一步提升，移动网络游戏的生态系统更加完备,移动游戏的品质提升,可以预计未来几年仍会保持高速增长，并成为网络游戏中的主要类别。

6、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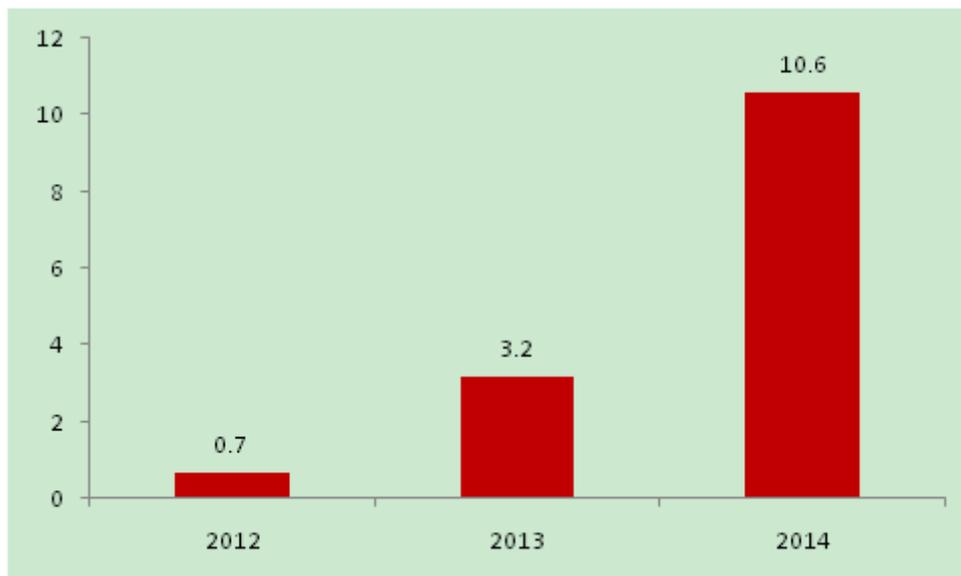
1) 国内互联网用户规模的持续增长

随着中国互联网行业及网络游戏行业的迅速发展，网游行业已经积聚起了庞大的用户群体和付费玩家。根据中国音数协游戏工委（GPC）发布的《2014 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2014 年中国游戏市场用户数量约达到 5.17 亿人，而 2008 年这一数字还仅为 0.67 亿人，6 年间增长近 8 倍。庞大的用户数催生出庞大的付费用户群体，为网游行业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每年快速增长的新增用户数也为整个网游行业带来的增长的机会。预期未来几年中国的网游用户数量仍会有快速增长，行业仍会保持快速发展的趋势。

2) 智能移动终端的快速普及

根据第三方移动数据服务平台 TalkingData 所发布的《2014 移动互联网数据报告》，2014 年我国移动智能终端的用户规模达到 10.6 亿，较 2013 年增长 231.7%，增速远超同期全球市场增速。2013 年我国移动智能终端的用户数为 3.2 亿，较上一年增长 324.9%。

2012-2014 年中国移动智能终端用户规模



资料来源：TalkingData《2014 移动互联网数据报告》

移动终端智能系统的采用以及硬件技术的升级，使各移动终端在数据采集、重现、传输、处理和存储等多个环节的能力普遍增强，且其中的部分产品具备了较强的操控性、高质量的观赏效果和先进的感应技术，从而能够支持界面精美、具备较高可玩性和互动性的高质量游戏产品，大幅提升了用户的终端体验，进而提升了用户的游戏消费意愿。根据 TalkingData 对各类移动应用的研究，消息类应用依然是用户的首选，而游戏类应用的日均使用时间最长。

同时，移动终端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使得智能手机的价格一直在向下调整，尤其是基于 Android 平台的手机凭借其性价比优势在移动终端市场取得了良好市场机遇，促进了智能手机在国内的快速普及，使得更多用户具备了高质量游戏体验的条件，使移动终端游戏拥有了更为广泛的用户基础。

3) 移动通信技术的升级

4G 网络的大规模建设和广泛普及为我国移动互联网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产业环境。尽管当前我国的移动通信网络服务质量已得到较大幅度的提升，但相对移动终端网络游戏对通信网络的要求，其传输速度和稳定性尚需进一步优化。随着国内电信运营商对移动通信网络建设的逐步推进，网络速度和稳定性将会得到不断提高，用户下载游戏产品或联网使用游戏时的网络传输速度和传输质量将得到逐步提升，使得用户能够更多的关注于游戏产品体验，为移动终端游戏尤其是移

动终端网络游戏提供更好的发展基础。

(2) 不利因素

1) 国内游戏作品创新不足，同质化严重

目前市场上页面游戏和移动终端游戏开发商数量众多且普遍规模不大，市场竞争十分激烈。内容开发商因规模过小、实力有限，无法投入巨资开发原创作品。而游戏开发商数量过多，市场竞争激烈，决定了游戏运营商为游戏产品的代理权所支付的收入分成比例不会太高，目前市场上开发商和运营商主流的分成比例为3:7³。为抢占市场先机，开发商们纷纷压缩产品的开发周期，或直接模仿市场上的热门游戏，导致了市场上出现了大量的同质化游戏，创新性严重不足，不利于整个市场的健康良性发展。

2) 综合性人才相对缺乏

国内目前同时熟悉游戏产品策划、设计开发与市场运作的综合性人员数量较少，游戏相关专业的培训和教育市场也尚未成熟。国内移动终端游戏和互联网页面游戏市场的快速发展，对综合性人才的需求也越来越突出。若行业内不能建立起有效的人才培养机制，对行业的持续性发展也会有一定的负面影响。

3) 部分企业恶性竞争，阻碍行业发展

网游行业发展过快，市场竞争加剧，导致部分企业恶性竞争，破坏市场秩序。为抢夺用户资源，部分网游企业购买竞争对手关键字、开展低俗营销、山寨盗版竞争对手的游戏作品，既破坏了市场秩序，又损害了游戏玩家和其他网游企业的利益。为促进产业长久有序的发展，需尽快建立完整的法律体系、监管体系，营造健康有序且竞争有度的产业环境。

(三) 基本风险特征

1、政策风险

网络游戏行业为国家所鼓励发展的新兴互联网文化产业，我国的互联网和网

³注：开发商分的3成，运营商分的7成。

络游戏行业一直处于快速的发展过程中。随着网游行业的高速发展，游戏内容和形式的不断升级，相关的监管措施和法律体系也在不断完善的过程中。网游行业受到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新闻出版总署、文化部及国家版权局等多个部门的监管，监管政策也在不断的调整和完善之中。网游行业在发展的过程中，有关网游行业所引发的社会问题，如青少年沉迷于网络游戏、游戏内容不健康影响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等都有引起相关监管部门的注意。相关部门也在不断加强对运营商的资质、游戏内容、游戏经营场所等多个方面加强监管。这些监管措施在规范行业有序发展的同时，也为网游行业的经营环境带来了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国家对互联网和网络游戏行业的监管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可能也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2、网络游戏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风险

中国网络游戏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市场上既有大量资本雄厚、用户资源广泛的大型网络游戏公司，也有数量众多在细分领域有较强竞争力的中小规模企业。此外，网络游戏行业的商业模式和技术应用也在不断的升级换代之中。在整个行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如果公司不能对产品持续的进行创新，拓展新的游戏类型，发掘新的故事题材，开发用户体验更好的游戏产品，则不能保持公司游戏产品的用户粘性，在保留现有的游戏玩家的基础上吸引新的玩家，扩大公司游戏产品的用户群。

3、不能持续开发热门游戏产品的风险

网络游戏市场的特性决定了热门的网游产品的出现总是具有一定的随机性和不可预测性。游戏厂商成功的开发出了一款市场上广受欢迎的游戏产品，并不意味着后续仍能持续发开出成功的游戏产品。成功网络游戏产品可复制性较差的特点，使得游戏厂商不具备获得长期稳定性收益的保障。目前市场上排名靠前的网络游戏厂商的主要收入都来源于 1-2 款成功的游戏产品，经营者后期是否还能推出受市场欢迎的游戏产品，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四）行业的壁垒

网络游戏行业是集文化创意、美术动画、软件编程等为一体的行业，进入本

行业的主要壁垒包括行业资质、技术和人才等，具体如下：

1、行业资质壁垒

中国网络游戏行业作为新兴行业，是一个多头管理的行业。该行业包括工信部、文化部、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及国家版权局均有权颁布及实施监管网络游戏的规例。作为网络游戏运营商需要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和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可等一系列许可和备案，对网络游戏行业潜在的运营商具有较高行业资质壁垒。

2、技术壁垒

企业能够根据每款游戏的定位进行自主开发，是保证游戏质量和未来发展的关键。手机游戏在游戏引擎、游戏策划、美术设计及整体运营上都需要一定的技术含量，每款游戏的开发不但要能满足玩家的需求，保证游戏的顺畅运行，适配各种型号手机，更要在同类游戏产品中突出自己的特点。组织游戏的开发是一个系统工程，任何一个环节的技术缺失都会影响游戏产品的最终质量，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3、人才壁垒

网络游戏行业作为新兴的高科技行业，主要以员工的创作力来实现公司价值，需要配备游戏运营、游戏支持、游戏服务的高级网络游戏开发人才，以及游戏主程序员、美术总监、策划总监等高素质专才。这些人才组成的团队的培育需要较长的周期，这给新进入本行业者构成了较高的人才壁垒。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的竞争格局

国内网游企业数量众多，经过多年发展，已经形成了相对清晰的市场竞争格局。按照营业收入规模，大致可以划分为三个梯队。

第一梯队为收入规模在 20 亿元以上的企业，包括腾讯、网易、畅游、盛大、完美世界、巨人网络等海外上市企业。腾讯、盛大为典型的网游运营商，营业收入来源于代理营运，网易、畅游、完美世界、巨人网络等则是集研发运营于一体

的游戏企业。

第二梯队为收入规模在 2 亿元至 20 亿元之间的企业，包括金山游戏、网龙、掌趣科技、中青宝、昆仑万维等众多企业，其中部分企业为境内外的上市公司。这一梯队的企业在行业的技术、资源等方面具有自己的核心竞争力，具备较强的开发运营一体化经营能力，其中部分企业为典型的网络游戏运营商，部分为典型的开发运营一体化企业。部分收入规模较大的网页游戏企业和手机游戏企业也跻身进入了这一梯队。

第三梯队为收入规模在 2 亿元以下的企业，行业内大部分的游戏企业都属于此类。企业一般为单一的游戏开发商或运营商，具备一定的技术研发实力，产品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但企业的开发运营一体化的能力较弱，收入规模较小，盈利能力不强或较弱。

目前，从收入规模来看，公司因发展历史较短，暂属于行业内第三梯队的企业，但公司是典型的研发运营一体化的企业，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和运营能力，自有网页游戏运营平台和手游运营平台，盈利能力较强且增长迅速。

2、公司的竞争地位概况

公司是典型的研发运营一体化的企业，自主研发了两款手机游戏产品，且自有网页游戏运营平台和手机游戏运营平台。公司在行业内的直接竞争对手主要包括天津英雄互娱科技有限公司、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时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天津英雄互娱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英雄互娱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领跑“移动电竞”市场的手游公司，英雄互娱坚持扎实的研运一体方向，即将推出多款高品质的竞技类手游。其中，之前研发的《全民枪战》作为全球首款 FPS 竞技移动游戏，是英雄互娱并购的畅游云端的自研产品，自上线以来一直受到广泛关注，公测首天流水即破千万。

（2）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主营网络游戏产品的研发和运营，专注于游戏全产业

链的一站式数字娱乐体验服务。公司依托自有的 www.xd.com 网页游戏平台，结合联运市场进行游戏产品的发行推广，现旗下主营产品包括：网页游戏《神仙道》系列、《盛世三国》系列、《天地英雄》、《将神》系列、《大话神仙》、《仙侠道》系列、《开天辟地》系列、《深渊》等。

(3) 上海时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时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是移动终端游戏的研发与运营。核心团队有着多年的跨平台游戏产品制作经验，致力于在各种平台上为用户提供丰富有趣的游戏产品和服务。公司旗下的移动终端游戏产品包括《街机千炮捕鱼》、《千炮捕鱼 2》等。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 公司有着成熟的运营平台

公司是一家集网络游戏的开发和运营为一体的综合娱乐提供商，目前以网络游戏的运营为主，正在代理运营的游戏市场反映良好。公司建立了一套成熟的运营管理系统，建立了包括游戏品牌建设、媒体宣传、活动策划、合作渠道拓展、到后续客户服务的一整套完整的运营系统。

公司的运营管理平台应用统一运行框架技术，极大提高了游戏运营平台多种应用系统开发、运行维护效率；应用云技术处理海量数据，可以满足不同游戏、海量数据、高并发等要求下的各类数据处理需求；应用自动化运维平台可以满足大规模、分布式的服务器运维管理需求。同时通过实时监控、安全审计等措施来保证各类游戏及运营服务稳定、安全、可靠运行，公司的网络运营能力得到迅速提高，并逐渐走向成熟。

(2) 公司集开发营运于一体

公司集网络游戏的开发和运营为一体，能够独立自主地开发游戏产品，再通过自有游戏平台发布运营。只做研发而不做运营的游戏企业，很难获得对渠道商的议价能力，未来利润空间会进一步受到压制。公司通过建立自主运营平台，增强了自身发行和运营能力，能够更好地整合网游产业链条，在未来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掌握更多的选择权和话语权。同时，通过游戏运营获得的游戏玩家反馈意见

可以直接向上传达到研发部门，便于公司精准把握市场脉搏，更快捷的对产品做出优化调整，设计制作更加贴近用户需求的优质产品，增进玩家的游戏体验，增强客户黏性，弥补游戏的不足，长久保持游戏旺盛吸引力和盈利能力，为完善游戏产品甚至为下一步的研发打下坚实的基础。研运一体的模式也实际上减少了游戏产品开发到运营之间繁琐的环节，降低了游戏整体运营成本，并以此整合产业链资源，打通上游向下游扩张的出口，从而促进公司核心竞争力及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公司将开发出的游戏产品整合在自主平台集中运营，有利于打造游戏品牌，树立公司形象，提升自身的商业价值。

（3）公司团队稳定

公司的管理层和业务骨干大部分拥有较强的技术开发能力和丰富的市场运作经验，对游戏行业有着深刻的理解，在游戏业务整体规划和布局方面具备前瞻性，能够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并有效付诸实施。同时，公司对专业人才高度重视，通过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采取有效的激励机制培养员工的忠诚度，有效保证了核心人才队伍的稳定，使公司的各项业务能够持续运作，保障公司的稳定发展。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公司整体规模偏小

公司虽然拥有自主研发和独立运营能力，但是仍处于发展期，与同行业的大型网络游戏厂商相比，公司规模偏小，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新产品的开发决策、精品游戏代理运营的规划以及游戏推广步伐。虽然初级阶段的公司普遍存在相对保守、求稳状态，但是有时可能导致公司错失良机。

（2）公司自有游戏产品数量有限

公司自主研发的游戏产品有两款，处于研发阶段的游戏有两款，与行业内大型的网络游戏公司相比，公司的游戏产品数量有限。

网络游戏玩家的喜好变化较快、每款网络游戏产品都有自己的生命周期，因此，公司需要丰富产品线，不断推出新的游戏产品，以应对玩家对游戏题材喜好的转变以及产品进入生命周期衰退阶段所带来的负面影响。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 3 名董事构成，但未设监事会，仅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设一名监事，公司治理结构上较为简单。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权转让、增资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相关决议均得到全体股东的同意，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符合法律规范和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公司自股份公司设立之日起，就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了《公司章程》，约定各自的权利、义务以及工作程序，并根据《公司章程》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各司其职，认真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也都按《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公司报告期内“三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职权、召开程序、表决方式进行了明确规定，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方针、董事和监事任免、公

司主要规章制度的制定等需要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作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其通知事项、时间、议题、回避及表决等事项均合法有效。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立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行使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公司现任董事 5 名。董事会人员及构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与条件、表决方式等做了明确规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自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公司治理制度的制定等重大事宜作出有效决议，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代表全体股东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以及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实施监督。公司现任监事 3 名，其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人员及构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依法行使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职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四）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进一步完善了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组织机构健全、清晰，设置充分体现分工明确，相互制约的治理原则。相关人员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正常发挥作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及制衡机制有效运作。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分别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时，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重要制度，构建起了比较完备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注重保护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切实在制度层面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相应的权利：

1、《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及表决程序等做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

2、《公司章程》依据《公司法》的规定，就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时的解决机制做了明确的规定。

3、公司在三会议事规则中建立了明确的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并制定了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详尽的规定，确保了公司能在关联交易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仙侠网络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

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公司章程》对股东的权利、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做出了规定。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各机构、部门能够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开展工作。但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还需公司管理层进一步学习、理解及执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出具了《关于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声明》及《关于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情况的承诺函》，声明“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公司不存在正在进行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影响公司发展的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

2015年，工商、国税、地税等出具了公司在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的证明。

2015年11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剑锋、白晓莉书面确认：本人不存在以下情形：“1、最近二年内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收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2、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3、最近二年内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4、个人负有数额较大的到期未清偿债务，或者未偿还经法院判决、裁定应当偿付的债务，或者被法院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受到仍然有效的法院判决、裁定所限制；5、曾因犯有贪污、贿赂、内幕交易、操纵证券、期货交易价格、挪用财产、侵占财产罪或者其他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秩序罪而受到刑事处罚；或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6、曾担任因经营不善破产清算、关停并转或曾有类似情况的公司、企业的董事、监事或厂长、经理；7、曾担任因违法而被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8、具有欺诈或其他不诚

实行为等情况。”

2015年12月，刘剑锋、白晓莉获取了辖区公安派出所所出具的报告期内无犯罪记录证明。

据上，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自设立以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具有完全的独立性，并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2013年、2014年、2015年1-10月，公司的关联采购额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0.00%、24.38%、0.00%；公司的关联销售额占公司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为20.74%、0.00%、0.00%。虽然2014公司与关联方的采购交易占比较大，但是公司并未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且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必要性及公允性，公司业务独立。

（二）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对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房屋、机器设备等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股东投入公司的资产足额到位，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界定清晰，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第十六条、《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三条、《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关联交易的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已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出具《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用以约束和规范未来可能发生的必需关联交易。

（三）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的有关规定选举和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越权任命的情形。

公司高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报酬。公司人员独立。

（四）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

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

（五）公司机构独立

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建立了适应其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独立行使管理职权。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网络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技术咨询；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动漫设计、多媒体设计及制作；电脑数码影像设计及处理；展览展示及文化艺术交流策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白晓莉、刘剑锋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白晓莉持有公司股东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7.00%的股权，刘剑锋持有公司股东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除此之外，刘剑锋还持有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00%的股权，持有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 64.80%的股权，并通过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的股权，通过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的股权，通过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 100.00%股权。

所投资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实际经营	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投资	否
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投资	否
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计算机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云应用商店平台开发	否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专业化设计服务；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企业移动开发平台	否
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委托进行创业投	投资	否

有限公司	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内容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其他计算机制造；集成电路设计。	网站维护	否

其中，(1) 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计算机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网络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动漫设计、多媒体设计及制作；电脑数码影像设计及处理；展览展示及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两者在经营范围上存在差异。

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从事设计基于云存储的多平台移动智能建站系统，服务于中小互联网企业及规模化的个人站点，提供完整的 APP 应用商店平台搭建、运营、推广一站式解决方案。简单易用，低技术门槛，无需懂任何程序设计语言，帮助中小互联网企业和个人站长在极短的时间里快速建立 APP 商店网站。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不具备开展游戏运营平台、手机游戏研发及运营、游戏社交网络所需的专业人员、技术、资质等要素，亦未开展过类似业务，因此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2)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专业化设计服务；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网络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动漫设计、多媒体设计及制作；电脑数码影像设计及处理；展览展示及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两者在经营范围上存在差异。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企业移动开发平台 MEDP™ 的开发，为中小企业、学校、组织面向快速的移动互联网发展而提供的一整套解决方案。支持跨平台移动应用，提供移动应用管理与运行控制云服务，减少企业的软硬件投入和实施成本，快速实现企业 IT 系统与移动互联网的融合，实现对移动应用全生命周期（Full LifeCycle）的支持和管理。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不具备开展游戏运营平台、手机游戏研发及运营、游戏社交网络所需的专业人员、技术、资质等要素，亦未开展过类似业务，因此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3）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内容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其他计算机制造；集成电路设计。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网络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动漫设计、多媒体设计及制作；电脑数码影像设计及处理；展览展示及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两者在经营范围上存在差异。

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网站维护。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不具备开展游戏运营平台、手机游戏研发及运营、游戏社交网络所需的专业人员、技术、资质等要素，亦未开展过类似业务，因此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据上所述，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不构成同业竞争。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

为有效避免发生同业竞争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白晓莉、刘剑锋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1、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不利用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的地位或身份损害仙侠网络及仙侠网络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截至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承诺目前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仙侠网络同类业务的情况，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或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仙侠网络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截至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承诺如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或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拓展业务范围，则所拓展的业务不与仙侠网络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

4、截至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承诺如仙侠网络将来拓展的业务范围与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或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或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停止从事该等业务，或将该等业务纳入仙侠网络，或将该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或本人/本公司/本

合伙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仙侠网络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则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仙侠网络。

以上承诺内容均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如违反该承诺给仙侠网络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六、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形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形成有效的关联交易管理规范体系，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往来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交易/2、偶发性关联交易/（2）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相关欠款均已偿还。

为了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关联交易的管理，公司已制定并经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今后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白晓莉	董事	4,287,415.00	38.9765
2	王兴亮	董事、总经理	1,210,418.00	11.0038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位	对外兼职单位名称	对外兼职单位任职
白晓莉	董事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刘剑锋	董事长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厦门青瓦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
		厦门青瓦君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厦门青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王兴亮	董事、总经理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洪明法	董事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林肃城	董事	福建小鱼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易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且公司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1、有限公司阶段：

2011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1）不设执行董事，改设董事会；（2）选举刘剑锋、王志伟、王兴亮为公司首届董事会董事。（3）选举洪明法为公司监事。

2011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首次董事会，会议决议：（1）选举刘剑锋为公司董事长；（2）聘任王兴亮为公司经理。

2013年5月3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免去王志伟董事职务，选举白晓莉为公司董事，董事会其他成员不变。变更后董事会成员是：刘剑锋、王兴亮、白晓莉。

2013年5月3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决议：（1）继续选举刘剑锋为公司董事长；（2）继续聘任王兴亮为公司经理。

2、股份公司阶段：

2015年11月29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刘剑锋、白晓莉、王兴亮、洪明法、林肃城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剑锋为公司董事长。

2015年11月29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刘巧玲、朱少凤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李云萍为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云萍为监事会主席。

2015年11月29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兴亮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许红菊为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化主要出于经营管理需要，对公司持续经营并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且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目前管理层结构符合股本结构，有利于公司决策效率的提高。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一) 合并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5,285.07	105,609.36	64,266.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115,927.12	27,102.91	59,339.97
预付款项	1,426,256.25	2,028,980.78	4,935,603.0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05,376.49	2,953,383.15	4,206,398.33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232,844.93	5,115,076.20	9,265,607.8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固定资产	779,126.78	756,866.09	436,170.61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818,211.51	2,035,528.79	1,258,528.8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92,718.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484.32	326,864.46	174,67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36,540.68	3,119,259.34	1,869,370.00
资产总计	12,469,385.61	8,234,335.54	11,134,977.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04,896.26		
预收款项	50,000.00	14,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11,222.31	243,846.42	199,545.24
应交税费	382,256.44	6,848.01	32,138.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1,501.48	2,442,592.23	2,062,410.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79,876.49	2,707,286.66	2,294,094.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479,876.49	2,707,286.66	2,294,094.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526,316.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4,473,684.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010,490.88	-4,472,951.12	-1,159,116.7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89,509.12	5,527,048.88	8,840,883.2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89,509.12	5,527,048.88	8,840,883.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469,385.61	8,234,335.54	11,134,977.86
------------	---------------	--------------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361,641.77	7,525,914.76	4,653,527.75
其中：营业收入	7,361,641.77	7,525,914.76	4,653,527.75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95,850.21	10,994,695.05	5,082,197.27
其中：营业成本	2,235,240.66	4,156,157.01	1,148,842.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830.93	27,554.19	13,278.71
销售费用	947,544.13	2,704,030.10	1,231,916.11
管理费用	4,401,230.41	3,495,401.01	2,262,672.13
财务费用	3,524.66	2,776.97	-9,143.24
资产减值损失	-1,121,520.58	608,775.77	434,631.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865,791.56	-3,468,780.29	-428,669.52
加：营业外收入	1,616.57	2,752.01	2,0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	867,408.13	-3,466,028.28	-426,619.52
减：所得税费用	404,947.89	-152,193.94	-108,657.79
五、净利润	462,460.24	-3,313,834.34	-317,961.7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62,460.24	-3,313,834.34	-317,961.73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2,460.24	-3,313,834.34	-317,96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	462,460.24	-3,313,834.34	-317,961.73

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0439	-0.3314	-0.0318
稀释每股收益	0.0439	-0.3314	-0.0318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08,011.23	7,918,256.78	4,703,008.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98,118.40	7,204,461.92	3,853,929.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6,129.63	15,122,718.70	8,556,937.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1,246.66	3,626,497.52	4,562,113.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34,365.94	2,921,025.84	1,866,922.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873.68	286,545.34	100,348.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9,085.83	6,889,045.13	3,050,898.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00,572.11	13,723,113.83	9,580,28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4,442.48	1,399,604.87	-1,023,344.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5,881.81	1,358,262.00	1,148,617.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5,881.81	1,358,262.00	1,148,61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5,881.81	-1,358,262.00	-1,148,61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9,675.71	41,342.87	-2,171,961.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609.36	64,266.49	2,236,228.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5,285.07	105,609.36	64,266.49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015年1-10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472,951.12			5,527,048.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4,472,951.12			5,527,048.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26,316.00	4,473,684.00			462,460.24			5,462,460.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2,460.24			462,460.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6,316.00	4,473,684.00						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26,316.00	4,473,684.00						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526,316.00	4,473,684.00			-4,010,490.88			10,989,509.12

2、2014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59,116.78			8,840,883.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159,116.78			8,840,883.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313,834.34			-3,313,834.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13,834.34			-3,313,834.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472,951.12			5,527,048.88

3、2013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841,155.05			9,158,844.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841,155.05			9,158,844.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17,961.73			-317,96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7,961.73			-317,961.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59,116.78			8,840,883.22

(二) 母公司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7,695.75	105,609.36	64,266.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115,927.12	27,102.91	59,339.97
预付款项	1,399,377.73	2,028,980.78	4,935,603.0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43,107.59	2,953,383.15	4,206,398.33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436,108.19	5,115,076.20	9,265,607.8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		
固定资产	743,793.77	756,866.09	436,170.61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818,211.51	2,035,528.79	1,258,528.87
长期待摊费用	1,592,718.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459.04	326,864.46	174,67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92,182.39	3,119,259.34	1,869,370.00
资产总计	12,728,290.58	8,234,335.54	11,134,977.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04,896.26		

预收款项	50,000.00	14,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12,337.30	243,846.42	199,545.24
应交税费	378,325.76	6,848.01	32,138.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4,541.48	2,442,592.23	2,062,410.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70,100.80	2,707,286.66	2,294,094.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370,100.80	2,707,286.66	2,294,094.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526,316.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4,473,684.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641,810.22	-4,472,951.12	-1,159,116.7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58,189.78	5,527,048.88	8,840,883.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728,290.58	8,234,335.54	11,134,977.86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361,641.77	7,525,914.76	4,653,527.75
其中：营业收入	7,361,641.77	7,525,914.76	4,653,527.75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2,235,240.66	4,156,157.01	1,148,842.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830.93	27,554.19	13,278.71
销售费用	947,544.13	2,704,030.10	1,231,916.11
管理费用	4,059,848.15	3,495,401.01	2,262,672.13
财务费用	3,302.08	2,776.97	-9,143.24
资产减值损失	-1,157,621.68	608,775.77	434,631.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1,243,497.50	-3,468,780.29	-428,669.52
加：营业外收入	1,616.57	2,752.01	2,05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	1,245,114.07	-3,466,028.28	-426,619.52
减：所得税费用	413,973.17	-152,193.94	-108,657.79
五、净利润	831,140.90	-3,313,834.34	-317,961.7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31,140.90	-3,313,834.34	-317,961.73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1,140.90	-3,313,834.34	-317,96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0790	-0.3314	-0.0318
稀释每股收益	0.0790	-0.3314	-0.0318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08,011.23	7,918,256.78	4,703,008.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92,019.18	7,204,461.92	3,853,929.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0,030.41	15,122,718.70	8,556,937.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1,246.66	3,626,497.52	4,562,113.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4,991.57	2,921,025.84	1,866,922.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823.68	286,545.34	100,348.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47,478.30	6,889,045.13	3,050,898.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9,540.21	13,723,113.83	9,580,28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9,509.80	1,399,604.87	-1,023,344.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88,403.81	1,358,262.00	1,148,617.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8,403.81	1,358,262.00	1,148,61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8,403.81	-1,358,262.00	-1,148,61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2,086.39	41,342.87	-2,171,961.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609.36	64,266.49	2,236,228.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7,695.75	105,609.36	64,266.49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015年1-10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	所有者权 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472,951.12			5,527,048.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4,472,951.12			5,527,048.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26,316.00	4,473,684.00			831,140.90			5,462,460.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1,140.90			831,140.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6,316.00	4,473,684.00						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26,316.00	4,473,684.00						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526,316.00	4,473,684.00			-3,641,810.22		11,358,189.78

2、2014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所有者权 益 合 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59,116.78		8,840,883.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159,116.78		8,840,883.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313,834.34		-3,313,834.3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13,834.34		-3,313,834.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472,951.12		5,527,048.88

3、201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 数 股 东	所有者权 益 合 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841,155.05		9,158,844.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841,155.05		9,158,844.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17,961.73		-317,96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7,961.73		-317,961.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59,116.78		8,840,883.22

二、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立信审字[2015]00646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情况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附注二（六）2、（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附注二（六）2、（2）①“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

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附注二（六）2、（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附注二（六）2、（2）①“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

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对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也不重大的应收款项而言，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以与债务人是否为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内部往来款均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5	5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5	15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40	40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涉及诉讼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

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

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及电子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四)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

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非专利技术	8	受益年限
软件	5	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2) 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1) 平台运营收入：

a. 自营平台收入：公司自主平台运营的游戏业务以游戏玩家实际充值购买虚拟道具时确认为收入；

b. 联营平台收入：公司与其他联营平台等合作运营的网络游戏在与合作方核对游戏用户消费数据无误后确认收入；

(2) 技术开发收入：

公司在技术相关开发服务已提供完毕，技术指标已达到合同方要求，一次性按合同或协议总金额确认收入。

(3) 广告收入：

公司根据协议规定，在广告设计并制作完成或广告已发布且与委托方确认后，按合同约定确认收入。

(十八)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二十一）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元。)

(一) 子公司情况

2015年10月31日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厦门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00.00	10.00	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动画、漫画设计、制作；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10.00		100.00	100.00	是	

说明：2014年11月1日公司决定独资设立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约定注册资本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缴足。2015年6月11日公司决定按公司章程约定缴纳第一期出资10万元，相应实收资本由0万元增加至10万元，同时变更出资时间，约定注册资本分期到资，其余资本出资人民币490万元于公司成立之日起五年内缴足。

(二)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的情况

2015年1-10月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形成控制权方式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68,680.66	-368,680.66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分析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元)	12,469,385.61	8,234,335.54	11,134,977.86
负债总额(元)	1,479,876.49	2,707,286.66	2,294,094.64
股东权益合计(元)	10,989,509.12	5,527,048.88	8,840,883.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10,989,509.12	5,527,048.88	8,840,883.22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4	0.55	0.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4	0.55	0.88
资产负债率(%)	11.87%	32.88%	20.60%
流动比率	5.56	1.89	4.04
速动比率	4.60	1.14	1.89
营业收入(元)	7,361,641.77	7,525,914.76	4,653,527.75
净利润(元)	462,460.24	-3,313,834.34	-317,961.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2,460.24	-3,313,834.34	-317,961.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61,247.81	-3,315,898.35	-319,499.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61,247.81	-3,315,898.35	-319,499.23
毛利率(%)	69.64%	44.78%	75.31%
净资产收益率(%)	5.60%	-46.13%	-3.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5.59%	-46.16%	-3.5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5	168.90	152.14

存货周转率（次）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9	-0.3314	-0.03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9	-0.3314	-0.0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94,442.48	1,399,604.87	-1,023,344.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7	0.14	-0.10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 2、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 3、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
- 4、每股收益=净利润÷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5、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
- 6、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8、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
-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
-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盈利能力指标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7,361,641.77	7,525,914.76	4,653,527.75
毛利率（%）	69.64%	44.78%	75.31%
净利润（元）	462,460.24	-3,313,834.34	-317,961.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2,460.24	-3,313,834.34	-317,961.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61,247.81	-3,315,898.35	-319,499.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61,247.81	-3,315,898.35	-319,499.23
净资产收益率（%）	5.60%	-46.13%	-3.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5.59%	-46.16%	-3.5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439	-0.3314	-0.03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	0.0438	-0.3316	-0.0319

股收益（元）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总体呈上涨趋势。2015年1-10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7,361,641.77元、7,525,914.76元、4,653,527.75元，2014年度较2013年度销售收入增加2,872,387.01元，增长61.72%。

2015年1-10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462,460.24元、-3,313,834.34元、-317,961.73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461,247.81元、-3,315,898.35元、-319,499.23元，2014年度较2013年度净利润减少2,995,872.61元，主要系由于综合毛利率降低所致。

2015年1-10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69.64%、44.78%、75.31%，毛利率波动较大。

公司收入主要包括平台运营收入、技术开发收入和广告收入。2015年1-10月、2014年、2013年综合毛利率为69.64%、44.78%、75.31%，公司的收入主要是平台运营收入，因此综合毛利率的变动主要受平台运营毛利率的变动。2015年1-10月、2014年、2013年，平台运营收入毛利率分别45.99%、43.74%、66.74%，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如下：（1）报告期内平台运营收入主要是页游游戏收入，随着页游游戏的发展和成熟，页游平台基本被腾讯、360这种规模较大的运营商所垄断，公司能获取好的产品机会减少，另外获取用户的成本增加；（2）另一方面2013年大部分分给游戏开发商分成成本比例基本在30%左右，2014年、2015年分给游戏开发商的分成成本35%左右的比例增加，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导致毛利率下降；（3）2013年属于公司页游运营平台发展的初期，并未购置专门的服务器，2014年、2015年随着页游运营平台的发展和完善、手机游戏的开发和推广，购置了相关的服务器，因此2014年和2015年营业成本中对应的摊销费用增加，一定程度上导致了毛利率的下降；（4）2014年公司发生了一笔运营平台维护费86.50万元及一笔网站推广服务费用50.00万元，因此2014年毛利较2013年大幅下降；2015年1-10月其他服务费主要是服务器的摊销费用，并未发生金额较大的平台维护费用，因此2015年平台运营毛利率在2014年基础上有所回升。

综合毛利率的变动除了受平台运营毛利率的变动影响外，还受到技术开发毛利率和广告收入毛利率的综合影响，如：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技术开发收入相关的

成本和其他费用很难区分，相关的成本已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中反应；广告收入主要是企业在平台中发布广告取得的收入，基本无需承担额外成本，因此技术开发和广告收入的毛利率为 100.00%。因 2013 年技术开发和广告收入占总收入比例较高，为 25.77%，2014 年占比仅 1.83%，这在一定程度上也使得 2014 年综合毛利率下降，2015 年 1-10 月，技术开发和广告收入占总收入比例 43.78%，占比的上升提高了 2015 年的综合毛利率。

2014 年利润总额、净利润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如下：（1）由于毛利率的下降，导致 2014 年度收入上升 2,872,387.01 元，而营业成本上升 3,007,314.57 元；（2）为了推广页游运营平台，2014 年推广费上升了 1,457,112.74 元；（3）随着研发投入的增加，研发成本上升 654,128.42 元。

与 2014 年比较 2015 年利润总额、净利润扭亏为盈，主要原因如下：（1）由于毛利率的上升，因此营业成本有所下降；（2）由于公司业务正在从通过页游平台获取收入转为自营手机游戏，2015 年页游平台的推广费大幅降低，导致销售费用大幅降低；（3）其他应收款中 2014 年资金往来余额较大，2015 年由于该部分往来基本全部归还，因此 2014 年按照谨慎性原则计提的坏账准备在 2015 年 1-10 月份转回较多，导致 2015 年 1-10 月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1,121,520.58。综上所述，导致 2015 年 1-10 月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大幅上升。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5.60%、-46.13%、-3.53%，扣非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5.59%、-46.16%、-3.55%；每股收益分别为 0.0439 元、-0.3314 元、-0.0318 元，扣非后的每股收益分别为 0.0438 元、-0.3316 元、-0.0319 元。报告期内的（扣非）净资产收益率、（扣非）每股收益与公司（扣非）净利润的提高趋势基本一致。

2、偿债能力分析

偿债能力指标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流动比率（倍）	5.56	1.89	4.04
速动比率（倍）	4.60	1.14	1.89
资产负债率	11.87%	32.88%	20.60%

公司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5.56、1.89、4.04，速动比率分别为 4.60、1.14、1.89，资产负债率为 11.87%、32.88%、20.60%。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高，资产负债率总体呈下降趋势，从偿债指标上来看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综上所述，公司整体负债程度较低，长期偿债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3、营运能力分析

营运能力指标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5	168.90	152.14
存货周转率（次）	-	-	-

公司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45、168.90、152.14，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55.91%、0.36%、1.28%。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较快，主要原因系 2015 年 10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大幅上升所致，应收账款金额大幅上升原因详见“八、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二）、应收账款”；

4、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4,442.48	1,399,604.87	-1,023,344.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5,881.81	-1,358,262.00	-1,148,61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9,675.71	41,342.87	-2,171,961.55

（1）经营活动

2015 年度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94,442.48 元、1,399,604.87 元、-1,023,344.55 元，经营现金流量波动较大，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收现率呈下降趋势，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收现率（即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1.06%，105.21%、49.01%，总体呈下降趋势；公司付现率（即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397.11%、87.26%、68.06%，呈下

降趋势，以上数据表明公司应该加强经营活动现金流的管理，努力提高经营活动现金流。

报告期内，经营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净利润	462,460.24	-3,313,834.34	-317,961.73
资产减值损失	-1,121,520.58	608,775.77	434,631.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3,897.41	227,170.24	156,857.61
无形资产摊销	217,317.28	253,000.08	15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2,455.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0,380.14	-152,193.94	-108,657.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4,517.44	3,360,103.76	-3,541,176.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4,915.46	416,583.30	2,202,963.1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4,442.48	1,399,604.87	-1,023,344.55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相应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过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7,361,641.77	7,525,914.76	4,653,527.75
加：应交税金-增值税（销项）	425,652.15	345,107.93	110,655.83
加：应收账款（期初-期末）	-4,215,282.69	33,234.09	-61,175.23

加：长期应收款减少	-	-	-
加：预收款项（期末一期初）	36,000.00	14,000.00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08,011.23	7,918,256.78	4,703,008.35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相应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过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成本	2,235,240.66	4,156,157.01	1,148,842.44
加：存货（期末一期初）	-	-	-
加：应交税费-增值税（进项）	71,567.79	100,996.52	-
加：应付账款（期初一期末）	-504,896.26	-	-
加：预付款项（期末一期初）	-629,603.05	-2,683,627.29	2,902,779.72
加：销售费用-推广费	477,114.95	2,104,242.25	510,490.90
减：折旧	128,177.43	51,270.97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1,246.66	3,626,497.52	4,562,113.06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收入	1,018.36	497.91	11,709.84
营业外收入		2,752.01	2,050.00
往来款	4,948,589.17	6,695,379.27	3,799,877.01
其他	648,510.87	505,832.73	40,292.46
合计	5,598,118.40	7,204,461.92	3,853,929.31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费用	46,406.38	80,404.33	146,554.00
管理费用	1,599,149.06	797,179.14	490,486.28
手续费	4,543.02	3,274.88	28,929.00
往来款	4,122,592.23	5,624,148.48	2,013,080.15
其他	936,395.14	384,038.30	371,848.98

合计	6,709,085.83	6,889,045.13	3,050,898.41
----	--------------	--------------	--------------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与相应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过程如下：

项目	2015年1月-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固定资产增加额	326,158.10	547,865.72	153,622.00
加：进项税-采购固定资产	42,494.71	3,391.28	-
加：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增加数	1,857,229.00	-	-
加：无形资产增加额	-	807,005.00	994,99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5,881.81	1,358,262.00	1,148,617.00

(2) 投资活动

2015年1-10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225,881.81元、-1,358,262.00元、-1,148,617.00元，本公司投资活动主要是由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活动引起，报告期内由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房屋装修、购建软件、电子设备等资金投入较高。

(3) 筹资活动

2015年度1-10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分别为5,000,000.00元、0.00元、0.00元，主要为满足营运资金需要及长期资产的购建活动，进行股权融资所致，公司主要采取增加股东投资方式筹措所需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变动较大，公司更多的依赖于股权融资来支撑业务正常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和规模扩张所需的投资资金，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扩大，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有望进一步提高，公司筹资活动取得的现金将有所降低。

七、报告期内的利润形成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及主要构成、增长的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具体内容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十七）收入”。

公司销售的产品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1) 平台运营收入：

a. 自营平台收入：公司自主平台运营的游戏业务以游戏玩家实际充值购买虚拟道具时确认为收入；

b. 联营平台收入：公司与其他联营平台等合作运营的网络游戏在与合作方核对游戏用户消费数据无误后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游戏平台的合作，双方按照约定的分成比例对账分成，根据合同约定对账期限进行对账结算取得对账结算单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合作商，合作商按时付款。

公司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联营平台收入：公司与其他联营平台等合作运营的网络游戏在与合作方核对游戏用户消费数据无误后确认收入；”该收入系合作运营游戏的合作方，分给公司的净额收入。我们对比同行业新三板公司，如厦门新游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超级玩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联合运营收入均按照净额法确认，故公司核算方法是合理的。

(2) 技术开发收入：

公司在技术相关开发服务已提供完毕，技术指标已达到合同方要求，一次性按合同或协议总金额确认收入。

(3) 广告收入：

公司根据协议规定，在广告设计并制作完成或广告已发布且与委托方确认后，按合同约定确认收入。

成本核算的具体方法：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核算、成本归集和结转涉及的科目主要是营业成本科目。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是游戏的分成成本、设备的摊销费用等，公司待销售产品风险转移、达到收入确认时点并结转收入时，相应结转计入相应项目成本。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如下：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		(%)		(%)
主营业务收入	7,361,641.77	100.00	7,525,914.76	100.00	4,653,527.75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7,361,641.77	100.00	7,525,914.76	100.00	4,653,527.75	100.00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运营于一体的网络游戏企业，专注于网页游戏平台的运营和手机游戏的研发及运营，公司旗下拥有职内社交网、智游网、6816 手游网等休闲娱乐游戏平台，同时自主研发了 2 款手机游戏产品《斩魔无双》、《角头联盟》，公司收入主要包括游戏运营收入、技术开发收入及广告收入。报告期内，各年度营业收入 100.00% 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

(1) 主营业务收入分业务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分业务构成如下：

产品名称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平台运营	4,138,882.22	56.22	7,387,922.35	98.17	3,454,275.32	74.23
技术开发	2,687,551.92	36.51	39,206.98	0.52	965,000.00	20.74
广告收入	535,207.63	7.27	98,785.43	1.31	234,252.43	5.03
合计	7,361,641.77	100.00	7,525,914.76	100.00	4,653,527.75	100.00

其中平台运营收入如下：

平台分类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自营平台	3,917,804.49	2,235,240.66	6,255,846.88	4,156,157.01	3,454,275.32	1,148,842.44
联营平台	221,077.73	-	1,132,075.47	-	-	-
合计	4,138,882.22	2,235,240.66	7,387,922.35	4,156,157.01	3,454,275.32	1,148,842.44

公司报告期内所有联合运营游戏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5 年 1-10 月，游戏斩魔无双的运营情况如下：

平台名称	收入金额(元)	分配比例	风险承担
百度	180,157.46	50%	共同承担
九游	15,631.53	50%	共同承担
xy 苹果助手	10,876.16	50%	共同承担

爱思	2,366.04	50%	共同承担
机锋	2,302.64	50%	共同承担
4399	1,863.25	50%	共同承担
小米	1,676.36	50%	共同承担
拇指玩	1,465.33	50%	共同承担
当乐 Android	1,283.35	50%	共同承担
同步推	897.57	50%	共同承担
海马 IOS	801.93	50%	共同承担
itools	376.56	50%	共同承担
快发	294.79	40%	共同承担
vivo	279.62	50%	共同承担
任心游	185.52	50%	共同承担
联想	174.06	50%	共同承担
手盟	142.34	50%	共同承担
7073	76.38	40%	共同承担
HTC 聚乐	36.76	50%	共同承担
海马 Android	28.03	50%	共同承担
虫虫游戏	21.28	50%	共同承担
卓易	18.82	50%	共同承担
果盘	16.14	50%	共同承担
7723	16.13	50%	共同承担
豌豆荚	13.45	50%	共同承担
拇指游玩	13.44	50%	共同承担
悠悠村	10.75	50%	共同承担
8868	8.07	50%	共同承担
狐狸 android	7.98	50%	共同承担
快玩	7.98	50%	共同承担
游戏坛子	5.38	50%	共同承担
泡椒	5.32	50%	共同承担
狐狸 ios	3.55	50%	共同承担
果盘 ios	3.14	50%	共同承担
斯凯冒泡	2.72	50%	共同承担
N 多市场	2.69	50%	共同承担

酷派	2.66	50%	共同承担
木蚂蚁	2.55	50%	共同承担
合计	221,077.73		

2014 年度，游戏战魔的运营情况如下：

平台名称	收入金额(元)	分配比例	风险承担
飞流	1,132,075.47	30%	共同承担

以上所述分成比例为本公司享受的分成比例。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平台运营收入、技术开发收入、广告收入等，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7,361,641.77 元、7,525,914.76 元、4,653,527.75 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如下：（1）2015 年公司总体收入的增长主要得益于技术开发收入的增加，2015 年 3 月 1 日公司与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合同，为其开发“仙侠剑”手游，金额 250.00 万元；（2）2015 年平台运营收入有所降低主要系由于市场大部分被腾讯、360 等垄断，总体业务有所下滑。

公司属于网络游戏行业，随着公司不断摸索，业务类型不断扩大，从初期的社交网络扩大到页游平台和手机游戏，随着规模的扩大，公司人员也从 2013 年底 42 人增加到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 61 人，综上，我们认为公司收入增加是合理的。

（2）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及变动趋势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成本	2,235,240.66	4,156,157.01	1,148,842.4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情况：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平台运营	2,235,240.66	100.00	4,156,157.01	100.00	1,148,842.44	100.00
技术开发	-	-	-	-	-	-
广告收入	-	-	-	-	-	-
合计	2,235,240.66	100.00	4,156,157.01	100.00	1,148,842.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营业成本的构成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分成成本	1,406,795.81	62.94	2,484,008.14	59.77	1,148,842.44	100.00
其他服务费	700,267.42	31.33	1,620,877.90	39.00		0.00
折旧费	128,177.43	5.73	51,270.97	1.23		0.00
合计	2,235,240.66	100.00	4,156,157.01	100.00	1,148,842.44	100.00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游戏运营收入、技术开发收入、广告收入三类业务，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不涉及具体生产，人员主要投入在研发、管理、销售领域，成本主要包括分给渠道商的分成成本、相关服务器的摊销费用、支付的服务费（相关平台运营的技术维护成本），一般不发生大额的其他费用。营业成本构成变化原因分析如下（1）2014年分成成本金额较大，主要系随着游戏收入的增加，相应的分成成本也有所增加；2015年分成成本金额有所减少，主要系游戏收入金额减少所致；（2）其他服务费主要是支付的平台运营的相关技术维护成本、购买的服务器的成本摊销；2014年其他服务费金额较大主要系2014年发生了一笔运营平台维护费86.50万元及一笔网站推广服务费用50.00万元；（3）2013年由于页游尚未规模化，故未购入专用服务器，2014年公司开始购入专用服务器，因此折旧费逐年增加。

（3）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核算、成本归集和结转涉及的科目主要是营业成本科目。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是游戏的分成成本、设备的摊销费用等，公司待销售产品风险转移、达到收入确认时点并结转收入时，相应结转计入相应项目成本。

公司报告期第三方支付平台名单、合作期间、合作模式、结算方式、手续费支付情况如下：

2015年1-10月

序号	第三方支付平台名称	合作期间	合作模式	结算方式	手续费支付方式	手续费金额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易宝支付有限公司	2015.09.17-至今	协议合作	日结	直接扣款	4,026.32	否
2	支付宝（中国）网	2012.10.11-	协议	日结	直接扣款	7,710.74	否

	络技术有限公司	至今	合作				
3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2013.07.11-至今	协议合作	日结	直接扣款	8,372.98	否
		合计				20,110.04	

2014年

序号	第三方支付平台名称	合作期间	合作模式	结算方式	手续费支付方式	手续费金额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12.10.11-至今	协议合作	日结	直接扣款	17,553.63	否
2	汇元银通（北京）在线支付技术有限公司	2012.09.03-至今	协议合作	日结	直接扣款	2,434.09	否
3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2013.07.11-至今	协议合作	日结	直接扣款	9,523.58	否
		合计				29,511.30	

2013年

序号	第三方支付平台名称	合作期间	合作模式	结算方式	手续费支付方式	手续费金额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12.10.11-至今	协议合作	日结	直接扣款	4,868.91	否
2	汇元银通（北京）在线支付技术有限公司	2012.09.03-至今	协议合作	日结	直接扣款	9,219.32	否
3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2013.07.11-至今	协议合作	日结	直接扣款	12,284.17	否
		合计				26,372.40	

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手续费率支付手续费给第三方支付平台，一般第三方支付平台直接在应付公司游戏收入款中扣除手续费，第三方支付平台在结算日按照结算比例（扣除手续费）将实际款项支付给公司，公司在发生手续费并收到发票时将支付的手续费计入“销售费用”，经核查，公司与第三方支付平台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游戏款项结算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充值收款为主，公司将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收取的购买道具款确认为收入，根据第三方支付平台的结算金额和协

议规定的手续费率，与第三方支付平台结算手续费，支付方式为自第三方支付平台余额中直接扣减手续费，公司在获取相应发票后计入销售费用

公司收入具体确认原则包括以下几点：①自营平台收入，即公司自主经营的游戏业务在游戏玩家实际充值购买虚拟道具时确认为收入；②联营平台收入，公司与其他联运平台等合作运营的网络游戏在与合作方核对游戏用户消费数据无误后确认游戏收入；③公司与其他游戏平台的合作，双方按照约定的分成比例分成，根据合同约定对账期限进行对账结算、取得对账结算单、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与合作商，合作商按时付款。

自营平台收入是指公司独立运营，销售虚拟货币，推广游戏产品，公司自主运营的游戏业务在游戏玩家实际使用虚拟货币购买虚拟道具时确认营业收入，我们认为在该时点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符合收入确认原则。

另外对比了同行业关于出售游戏虚拟货币的确认方法和时点，如心游科技（834645）、掌上明珠（834712）等，公司关于出售游戏虚拟货币的收入确认方法及时点与同行业一致，综上所述，公司关于出售虚拟货币收入确认方法和时点是合理的。

公司仅在自营模式下存在虚拟货币的兑换，公司目前拥有的虚拟货币只有Z币一种，其与人民币的兑换比例为1:1，游戏玩家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进行充值并兑换为z币，公司与第三方支付平台进行结算；“Z币”用途为仅限于兑换本公司自身所运营的网络游戏产品中的虚拟道具或服务；正常情况下，Z币可以长期使用，没有使用期限限制；退换政策：根据《文化部、商务部关于加强网络游戏虚拟货币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一般情况下不予退换，只有出现终止游戏运营情况下，对于用户已经购买但尚未使用的虚拟货币，以法定货币方式或者用户接受的其他方式退还用户。报告期内，公司游戏运营系统不存在玩家将道具回售至游戏平台兑换金币，即不存在销售退回情况，公司无须进行销售退回的会计处理。

3、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产品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10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平台运营	4,138,882.22	2,235,240.66	1,903,641.56	45.99%
技术开发	2,687,551.92		2,687,551.92	100.00%
广告收入	535,207.63		535,207.63	100.00%
合计	7,361,641.77	2,235,240.66	5,126,401.11	69.64%
产品名称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平台运营	7,387,922.35	4,156,157.01	3,231,765.34	43.74%
技术开发	39,206.98		39,206.98	100.00%
广告收入	98,785.43		98,785.43	100.00%
合计	7,525,914.76	4,156,157.01	3,369,757.75	44.78%
产品名称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平台运营	3,454,275.32	1,148,842.44	2,305,432.88	66.74%
技术开发	965,000.00		965,000.00	100.00%
广告收入	234,252.43		234,252.43	100.00%
合计	4,653,527.75	1,148,842.44	3,504,685.31	75.31%

公司收入主要包括平台运营收入、技术开发收入和广告收入。2015年1-10月、2014年、2013年综合毛利率为69.64%、44.78%、75.31%，公司的收入主要是平台运营收入，因此综合毛利率的变动主要受平台运营毛利率的变动。

2015年1-10月、2014年、2013年，平台运营收入毛利率分别45.99%、43.74%、66.74%，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如下：（1）报告期内平台运营收入主要是页游游戏收入，随着页游游戏的发展和成熟，页游平台基本被腾讯、360这种规模较大的运营商所垄断，公司能获取好的产品机会减少，另外获取用户的成本增加；（2）另一方面2013年大部分分给游戏开发商分成成本比例基本在30%左右，2014年、2015年分给游戏开发商的分成成本35%左右的比例增加，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导致毛利率下降；（3）2013年属于公司页游运营平台发展的初期，并未购置专门的服务器，2014年、2015年随着页游运营平台的发展和完善、手机游戏的开发和推广，购置了相关的服务器，因此2014年和2015年营业成本中对应

的摊销费用增加，一定程度上导致了毛利率的下降；（4）2014 年公司发生了一笔运营平台维护费 86.50 万元及一笔网站推广服务费用 50.00 万元，因此 2014 年毛利较 2013 年大幅下降；2015 年 1-10 月其他服务费主要是服务器的摊销费用，并未发生金额较大的平台维护费用，因此 2015 年平台运营毛利率在 2014 年基础上有所回升。

综合毛利率的变动除了受平台运营毛利率的变动影响外，还受到技术开发毛利率和广告收入毛利率的综合影响，如：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技术开发收入相关的成本和其他费用很难区分，相关的成本已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中反应；广告收入主要是企业在平台中发布广告取得的收入，基本无需承担额外成本，因此技术开发和广告收入的毛利率为 100.00%。因 2013 年技术开发和广告收入占总收入比例较高，为 25.77%，2014 年占比仅 1.83%，这在一定程度上也使得 2014 年综合毛利率下降，2015 年 1-10 月，技术开发和广告收入占总收入比例 43.78%，占比的上升提高了 2015 年的综合毛利率。

公司的同行业比较分析如下：

公司隶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选取了光辉互动（831575）、绿岸网络(430229)、超级玩家(831360)作为职内科技同行业公司进行对比，毛利率等指标可能因细分行业或产品的不同产生较大差异。

项目	光辉互动 (831575)	绿岸网络 (430229)	超级玩家(831360)	职内科技
所属行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要产品	主要业务是移动终端游戏的研发与运营	主营业务是网络游戏产品的开发和运营	主营业务为网络游戏的研发、运营及相关服务	集研发运营于一体的网络游戏企业，专注于网页游戏平台的运营和手机游戏的研发及运营

同行业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时期	光辉互动 (831575)	绿岸网络 (430229)	超级玩家 (831360)	平均数	职内科技
最近 1 期	71.53%	65.62%	69.36%	68.84%	69.64%

2014 年度	82.83%	58.06%	49.81%	63.57%	44.78%
2013 年度	83.46%	59.07%	69.48%	70.67%	75.31%

注：最近 1 期数据是指 2015 年 6 月底或 1-6 月份的数据，职内科技最近 1 期数据指 2015 年 1-10 月份数据。

公司 2013 年毛利率微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14 年及 2015 年毛利率与同行业基本持平，原因如下：职内科技的收入主要来自于游戏运营收入、技术开发服务及广告收入，销售的产品及提供的相关服务与可比公司较接近，但是，具体的毛利因各个公司的具体业务不同而不同。

（二）营业收入、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7,361,641.77	7,525,914.76	61.72	4,653,527.75
营业成本	2,235,240.66	4,156,157.01	261.77	1,148,842.44
毛利	5,126,401.11	3,369,757.75	-3.85	3,504,685.31
营业利润	865,791.56	-3,468,780.29	709.20	-428,669.52
利润总额	867,408.13	-3,466,028.28	712.44	-426,619.52
净利润	462,460.24	-3,313,834.34	942.21	-317,961.73

201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25,914.76 元，较 2013 年度增加 2,872,387.01 元，增长 61.72%，而营业成本较 2013 年度增加 3,007,314.57 元，增长 261.77%，从而造成毛利较 2013 年度下降 3.85%，达到 3,504,685.31 元。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75.31%、44.78%、69.64%，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市场的成熟，毛利率预期会趋于稳定。

2014 年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 3,040,110.77 元、3,039,408.76 元、2,995,872.61 元。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1）2013 年开始公司业务转型，2013 之前公司主要提供“职内网”社交网络服务，从 2013 年开始主要通过“智游网”网页游戏平台获取相关收入，由于 2013 年网游平台业务刚开始，所以收入相对较低，2014 年公司对运营网游平台的经验不断丰富，导致 2014 年收入上升较快；（2）2015 年公司总体收入的增长主要得益于技术开

发收入的增加，2015年3月1日公司与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合同，为其开发“仙侠剑”手游，金额250.00万元；（3）2015年平台运营收入有所降低主要系由于市场大部分被腾讯、360等垄断，总体业务有所下滑。

2014年利润总额、净利润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如下：（1）由于毛利率的下降，虽然2014年度收入上升2,872,387.01元，但营业成本上升3,007,314.57元，一定程度上导致了利润总额、净利润下降；（2）为了推广页游运营平台，2014年推广费上升了1,457,112.74元；（3）随着研发投入的增加，研发成本上升654,128.42元。

与2014年比较2015年利润总额、净利润扭亏为盈，主要原因如下：（1）由于毛利率的上升，因此营业成本有所下降；（2）由于公司业务正在从通过页游平台获取收入转为自营手机游戏，2015年页游平台的推广费大幅降低，导致销售费用大幅降低；（3）其他应收款中2014年资金往来余额较大，2015年由于该部分往来基本全部归还，因此2014年按照谨慎性原则计提的坏账准备在2015年1-10月份转回较多，导致2015年1-10月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1,121,520.58。综上所述，导致2015年1-10月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大幅上升。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费用（元）	947,544.13	2,704,030.10	1,231,916.11
管理费用（元）	4,401,230.41	3,495,401.01	2,262,672.13
财务费用（元）	3,524.66	2,776.97	-9,143.24
营业收入（元）	7,361,641.77	7,525,914.76	4,653,527.7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87%	35.93%	26.4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9.79%	46.44%	48.6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5%	0.04%	-0.2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72.71%	82.41%	74.90%

本公司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总额逐年上升，2015年1-10月、2014年度、2013年度金额分别为5,352,299.2元、6,202,208.08元、3,485,445.00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2.71%、82.41%、74.90%。

1、销售费用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424,022.80	533,600.42	427,628.82
推广费	477,114.95	2,114,846.03	657,733.29
业务招待费	33,386.50	12,911.70	
差旅费	7,398.60	9,300.70	
广告费	5,621.28	33,371.25	146,554.00
合计	947,544.13	2,704,030.10	1,231,916.11

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薪酬、推广费、广告费等构成。2015年1-10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实际发生的销售费用分别为947,544.13元、2,704,030.10元、1,231,916.11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12.87%、35.93%、26.47%。

2014年度销售费用绝对额和占收入比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如下：（1）2013年公司开始主营页游游戏平台业务，为了扩展公司页游业务收入，2013年和2014年相对应的推广费和广告费较高，尤其2014年公司发生的推广费增长较快，这对2014年营业收入中平台运营收入（主要游戏收入）的大幅增加也具有重要作用；（2）随着当地人员基本工资水平的上升，职工薪酬有所上升。

2015年销售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2015年公司业务重点慢慢由页游平台运营业务转向手机游戏业务，另外加上整体市场行情的下滑，因此2015年针对页游业务的推广费和广告费都大幅下降。

2、管理费用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	1,568,847.60	1,742,555.78	1,088,427.36
职工薪酬	911,690.68	804,028.98	489,624.93
摊销费	761,273.21	253,000.08	150,000.00
租费	398,916.12	219,288.96	189,025.89
折旧费	173,574.99	175,899.27	156,857.61
差旅费	162,482.28	97,774.83	70,033.84
办公费	106,618.28	86,119.23	36,559.14
中介机构费	105,239.62	12,000.00	11,000.00
业务招待费	59,902.60	43,722.45	6,675.00
水电费	56,355.14	34,521.10	25,892.83

物业费	52,628.51	15,937.20	13,448.90
其他	15,589.81	4,161.60	16,933.86
周转材料	14,299.08		5,013.00
开办费	4,819.20		
著作权费	7,600.00		
税费	1,093.29	6,141.53	1,200.77
修理费	300.00	250.00	
劳动保护费			1,979.00
合计	4,401,230.41	3,495,401.01	2,262,672.13

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人员薪酬、研发费用、租金等构成，其中占比最大的为人工薪酬费用和研发费用。2015年1-10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实际发生的管理费用分别为4,401,230.41元、3,495,401.01元、2,262,672.13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59.79%、46.44%、48.62%，金额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1）公司2013年开始主营业务是页游游戏平台的运营，2014年初公司开始开发自主手机游戏，导致研发费用上升，2015年年化后的研发费用在2013年基础上上升了72.97%；（2）报告期内，随着基本工资的上漲及人员的增加，2015年年化后的职工薪酬较2013年上升了123.44%；（3）随着业务的开张，公司采购的相关软件增加、固定资产也有所增加，导致相应的摊销和折旧增加；（4）公司租赁的办公楼租金逐年递增，导致租赁费有所上升；（5）另外，随着业务的扩展，相应的招待费、差旅费、水电费等都有所增加；

3、财务费用

类别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1,018.36	497.91	11,709.84
其他	4,543.02	3,274.88	2,566.60
合计	3,524.66	2,776.97	-9,143.24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由公司利息收入和手续费等构成。2015年1-10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实际发生的财务费用分别为3,524.66元、2,776.97元、-9,143.24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0.05%、0.04%、-0.20%。报告期内财务费

用呈上升趋势，主要系手续费的增加。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这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了公司的盈利水平，公司利息支出对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

(四) 非经常损益

1、非经常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5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6.57	2,752.01	3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4.14	688.00	512.5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212.43	2,064.01	1,537.05
合计	1,212.43	2,064.01	1,537.05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政府补助、申报个税手续费等，金额较小，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不会产生影响。

2、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具体性质和内容
空调节能补贴	-	-	1,750.00	节能产品惠民工程高效节能房间空气调节器推广实施
合计	-	-	1,750.00	-

3、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无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支出明细

(五)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	6%	3%	3%

	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7%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3%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2%	2%

企业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25%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试点纳税人提供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该部分技术开发收入增值税减免厦门市采取备案制免税款，有备案才有减免，公司一般在签订相关技术合同后会申请相关的免税，相关流程如下“技术合同签订完毕——先在科技局网上备案——携带合同及备案表到科技局柜台备案——科技局通过后到税务局备案——税务局通过后——企业开发票并收款”。

八、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各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1,104.38	1,356.40	1,293.20
银行存款	1,084,180.69	104,252.96	62,973.29
合计	1,085,285.07	105,609.36	64,266.49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期末无货币资金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无存放在境外、无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情况。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5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243,223.83	100.00	127,296.71	3.00
合计	4,243,223.83	100.00	127,296.71	3.00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7,941.14	100.00	838.23	3.00
合计	27,941.14	100.00	838.23	3.00

续: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1,175.23	100.00	1,835.26	3.00
合计	61,175.23	100.00	1,835.26	3.00

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59,339.97、27,102.91、4,115,927.12，呈上升趋势，尤其 2015 年金额大幅上升，主要是系 2015 年增加一笔与广州创娱的技术开发收入 2,500,000.00 元 (含税)，该款项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回款 28.00 万元；与易宝支付有限公司收入 1,210,084.36 元(含税)，已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收到款项。

2、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43,223.83	100.00	127,296.71	3.00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243,223.83	100.00	127,296.71	3.00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941.14	100.00	838.23	3.00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7,941.14	100.00	838.23	3.00

续：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175.23	100.00	1,835.26	3.00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1,175.23	100.00	1,835.26	3.00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4,243,223.83	100.00	127,296.71
合计	4,243,223.83	100.00	127,296.71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7,941.14	100.00	838.23
合计	27,941.14	100.00	838.23

续：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61,175.23	100.00	1,835.26
合计	61,175.23	100.00	1,835.26

4、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5、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7、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2015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0	1年以内	58.92
易宝支付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0,084.36	1年以内	28.52
厦门新景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727.00	1年以内	6.10
百度移动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966.91	1年以内	4.50
厦门融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766.43	1年以内	0.61

司				
合计		4,185,544.70		98.65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95.13	1年以内	77.65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18.00	1年以内	12.95
个人用户	非关联方	2,628.01	1年以内	9.40
合计		27,941.14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327.00	1年以内	85.54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48.23	1年以内	14.46
合计		61,175.23		100.00

8、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公司2015年3月1日与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仙侠剑”横版格斗手游开发合同金额250万元，游戏开发具体情况如下：

该游戏的开发周期是8个月，游戏开发进程如下：

- 1) 2015年3月-4月“仙侠剑”横版格斗手游 DEMO 版本开发完成
- 2) 2015年5月-6月仙侠剑各系统模块及美术资源全部提交完成
- 3) 2015年7-8月仙侠剑各系统模块测试完成。
- 4) 2015年仙侠剑 APK 和 IPA 正式包可下载安装，
- 5) 2015年10月产品如期完成验收。

对应收入成本确认方法如下：

根据技术开发合同的规定，产品交付并通过验收时确认收入，根据收入成本配比原则同时结果相应成本。

该产品的结算方法如下：

序号	还款日期	摘要	金额
1	2015年10月	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2	2015年11月	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
3	2015年12月	广州创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170,000.00
		合计	2,500,000.00

截止2015年12月，该款项全部收到。

关于应收账款-个人用户：

2014年公司为了拓展新业务，准备利用自己的“应用+”软件为玩家客户提供充值服务，然后通过收取手续费获取收入，施行了3个月，合计取得收入7,468.01元，后发现该业务前景并不是特别好，因此放弃了该业务，该部分应收账款在2015年也全部收回；另外该部分收入也已申报纳税，未发现异常。

（三）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账面余额（元）	比例（%）	账面余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15,411.88	8.09	1,018,793.53	50.21	4,935,603.07	100.00
1年至2年 （含2年）	305,005.00	21.39	1,010,187.25	49.79	-	-
2年至3年 （含3年）	1,005,839.37	70.52	-	-	-	-
合计	1,426,256.25	100.00	2,028,980.78	100.00	4,935,603.07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5,005.00	1-2年	无形资产预付款
		994,995.00	2-3年	
金日（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518.10	1年以内	预付房租款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57.46	1年以内	备付金
厦门易尔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00.00	1年以内	业务预付款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44.37	2-3年	业务预付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合计		1,406,519.93		

注：预付账款-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0.00 万元为预付的“手机引擎编辑系统”，该软件已于 2015 年 11 月 5 日验收并投入使用。

公司与关联方豆玩科技发生的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给对方的无形资产款项，公司在成立初期，由于未配备足够的相关研发技术人员，因此，公司部分的软件从豆玩科技采购，截止 2015 年 12 月份，公司已配备足够的相关技术研发人员，并且公司承诺以后不从关联方采购相关软件。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5,005.00	1 年以内	无形资产预付款
		994,995.00	1-2 年	
北京千禧龙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1,999.97	1 年以内	业务预付款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74.18	1 年以内	房租预付款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192.25	1 年以内	财付通渠道费
泉州市金石盾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94.40	1 年以内	服务器托管费
合计		2,030,560.8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4,880,146.40	1 年以内	业务未完成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15.83	1 年以内	业务预付款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74.18	1 年以内	业务预付款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98.56	1 年以内	业务预付款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非关联方	4,768.10	1 年以内	车险预付款
合计		4,935,603.07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5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48,017.00	93.03	46,440.51	3.00
1年至2年(含2年)	52,000.00	3.12	2,600.00	5.00
2年至3年(含3年)	64,000.00	3.85	9,600.00	15.00
3年至4年(含4年)				
合计	1,664,017.00	100.00	58,640.51	3.52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13,463.55	23.79	30,403.90	3.00
1年至2年(含2年)	64,000.00	1.50	3,200.00	5.00
2年至3年(含3年)				
3年至4年(含4年)	3,182,539.17	74.71	1,273,015.67	40.00
合计	4,260,002.72	100.00	1,306,619.57	30.67

续: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22,000.00	6.57	9,660.00	3.00
1年至2年(含2年)				
2年至3年(含3年)	4,581,245.10	93.43	687,186.77	15.00
3年至4年(含4年)				
合计	4,903,245.10	100.00	696,846.77	14.21

2、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5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1,664,017.00	100.00	58,640.51	3.52

应收款				
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64,017.00	100.00	58,640.51	3.52
组合 2 :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664,017.00	100.00	58,640.51	3.52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60,002.72	100.00	1,306,619.57	30.67
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60,002.72	100.00	1,306,619.57	30.67
组合 2 :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60,002.72	100.00	1,306,619.57	30.67

续: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03,245.10	100.00	696,846.77	14.21
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03,245.10	100.00	696,846.77	14.21
组合 2 :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903,245.10	100.00	696,846.77	14.21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548,017.00	93.03	46,440.51
1年至2年（含2年）	52,000.00	3.12	2,600.00
2年至3年（含3年）	64,000.00	3.85	9,600.00
3年至4年（含4年）			
合计	1,664,017.00	100.00	58,640.51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013,463.55	23.79	30,403.90
1年至2年（含2年）	64,000.00	1.50	3,200.00
2年至3年（含3年）			
3年至4年（含4年）	3,182,539.17	74.71	1,273,015.67
合计	4,260,002.72	100.00	1,306,619.57

续：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322,000.00	6.57	9,660.00
1年至2年（含2年）			
2年至3年（含3年）	4,581,245.10	93.43	687,186.77
3年至4年（含4年）			
合计	4,903,245.10	100.00	696,846.77

4、本报告期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

6、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7、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5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80,000.00	1年以内	70.91	暂付款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18.03	暂付款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	2-3年	3.25	押金
趣游时代(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2年	3.00	保证金
金日(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147.00	1年以内	1.99	房租保证金
合计		1,617,147.00		97.18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陈志勇	非关联方	2,037,008.99	3-4年	47.82	借款
刘剑锋	实际控制人	784,013.55	1年以内	18.4	借款
蔡志雄	非关联方	540,530.18	3-4年	12.69	借款
林锦秀	非关联方	355,000.00	3-4年	8.33	借款
林莲志	非关联方	250,000.00	3-4年	5.87	未结算装修款
合计		3,966,552.72		93.11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陈志勇	非关联方	2,334,989.92	2-3年	47.62	借款
林锦秀	非关联方	1,000,000.00	2-3年	20.39	借款
蔡志雄	非关联方	540,530.18	2-3年	11.02	借款
曾俊杰	非关联方	485,725.00	2-3年	9.91	借款
林莲志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以内	5.10	未结算装修款
合计		4,611,245.10		94.04	

其他应收款中林莲志款项为公司预付的装修款，由于前期未获取发票，故转入其他应收款，2015年9月公司获取相应的发票，已经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其

他个人借款是公司借给个人的周转资金款项。上述个人借款已于 2015 年 9 月前归还。

8、本报告期期末余额中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9、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中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款项为借给对方的流动资金，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三会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也存在一定的缺陷，因此有限公司阶段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制度，相关借款未签订相关合同，也未约定利息。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关联方占款均已归还，归还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余额	归还日期
1	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	1,180,000.00	2015.12.22
2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5.12.18
3	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12.04

(五)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28,056.00	153,622.00			781,678.00
其中：办公及电子设备	117,756.00	153,622.00			271,378.00
运输设备	510,300.00				510,300.0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8,649.78	156,857.61	156,857.61		345,507.39
其中：办公及电子设备	51,294.03	59,900.61	59,900.61		111,194.64
运输设备	137,355.75	96,957.00	96,957.00		234,312.7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39,406.22				436,170.61
其中：办公及电子设备	66,461.97				160,183.36

运输设备	372,944.25			275,987.25
------	------------	--	--	------------

2013 年计提折旧额 156,857.61 元；

本期无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81,678.00	547,865.72			1,329,543.72
其中：办公及电子设备	271,378.00	547,865.72			819,243.72
运输设备	510,300.00				510,300.0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5,507.39	227,170.24	227,170.24		572,677.63
其中：办公及电子设备	111,194.64	130,213.24	130,213.24		241,407.88
运输设备	234,312.75	96,957.00	96,957.00		331,269.7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36,170.61				756,866.09
其中：办公及电子设备	160,183.36				577,835.84
运输设备	275,987.25				179,030.25

2014 年计提折旧额 227,170.24 元；

本期无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8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29,543.72	326,158.10			1,655,701.82
其中：办公及电子设备	819,243.72	326,158.10			1,145,401.82
运输设备	510,300.00				510,300.0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572,677.63	303,897.41	303,897.41		876,575.04
其中：办公及电子设备	241,407.88	223,099.91	223,099.91		464,507.79
运输设备	331,269.75	80,797.50	80,797.50		412,067.2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56,866.09				779,126.78
其中：办公及电子设备	577,835.84				680,894.03
运输设备	179,030.25				98,232.75

2015 年 1-10 月计提折旧额 303,897.41 元；

本期无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

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117,756.00 元，账面净值为 5,887.00 元。

(六) 无形资产

1、2013 年无形资产摊销额 150,000.00 元，具体如下：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账面原值合计	1,521,028.90			1,521,028.90
(1) 软件	1,521,028.90			1,521,028.90
2、累计摊销合计	112,500.03	150,000.00		262,500.03
(1) 软件	112,500.03	150,000.00		262,500.03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08,528.87			1,258,528.87
(1) 软件	1,408,528.87			1,258,528.87

2、2014 年无形资产摊销额 253,000.08 元，具体如下：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账面原值合计	1,521,028.90	1,030,000.00		2,551,028.90
(1) 软件	1,521,028.90	1,030,000.00		2,551,028.90
2、累计摊销合计	262,500.03	253,000.08		515,500.11
(1) 软件	262,500.03	253,000.08		515,500.11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58,528.87			2,035,528.79
(1) 软件	1,258,528.87			2,035,528.79

3、2015 年 1-10 月无形资产摊销额 217,317.28 元，具体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0 月 31 日
1、账面原值合计	2,551,028.90			2,551,028.90
(2) 软件	2,551,028.90			2,551,028.90
2、累计摊销合计	515,500.11	217,317.28		732,817.39
(2) 软件	515,500.11	217,317.28		732,817.39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35,528.79			1,818,211.51
(2) 软件	2,035,528.79			1,818,211.51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5 年 10 月 31 日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135,174.00	542,455.93		1,592,718.07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内容为装修费，摊销方法为在收益期内平均摊销。

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是公司租赁房屋的装修款，公司租赁房屋合同期一般为 5 年，时间较长，该改良支出具有必要性。

装修公司	装修地点	租赁期限	装修金额	支付对象	关联关系
福建开祥建设有限公司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88 号金日集团大厦 B 座 201、202 单元	2015-2-1 至 2020-1-31	1,529,229.00	福建开祥建设有限公司	否
厦门市港达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67 号 6 层	2013-4-12 至 2018-4-11	605,945.00	厦门市港达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否
	合计		2,135,174.00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484.32	326,864.46	174,670.52

2、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185,937.22	1,307,457.80	698,682.03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76,379.09	276,379.09	276,379.09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768,527.95	768,527.95	

年份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1,044,907.04	1,044,907.04	276,379.09

(九)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64,050.91	434,631.12			698,682.03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98,682.03	608,775.77			1,307,457.80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307,457.80		1,121,520.58		185,937.22

九、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未结算货款	125,080.00		
暂估款	379,816.26		
合计	504,896.26		

公司属于互联网行业，应付账款主要是付给合作方的分成款，与采购无直接关系，2013年和2014年由于业务规模较小，公司一般在月底20号前就将当月的应付账款结算并及时付清，2015年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业务从原有的社交网络扩大到现在的页游游戏平台运营、手机游戏等，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相应的应付分成款金额也逐步上升，因此2015年应付账款大幅增加，虽然公司在每月月底前将分成款结算但并未及时支付，因此2013、2014年无应付账款，2015年应付账款大增。

2、应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4,896.26	100.00				
合计	504,896.26	100.00				

3、应付账款前5名情况

截至2015年10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厦门睿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78,067.08	1年以内	55.07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100,000.00	1年以内	19.81
趣游(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41,283.51	1年以内	8.18
厦门市优速电脑有限公司	25,080.00	1年以内	4.97
上海游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337.04	1年以内	2.44
合计	456,767.63		90.4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无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无

4、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无

5、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二) 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50,000.00	14,000.00	

2、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00.00	100.00	14,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	100.00	14,000.00	100.00		

3、本报告期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本报告期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5、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游戏虚拟货币增加及消耗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未消耗 z 币	21,367.81	14,458.94	0.00
本期新增 z 币	3,917,804.49	6,255,846.88	3,454,275.32
本期消耗转入收入数	3,910,057.78	6,248,938.01	3,439,816.38
期末未消耗 z 币	29,114.52	21,367.81	14,458.94
预收账款-待消耗 z 币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自营平台收入确认金额分别为 3,454,275.32 元、6,255,846.88 元、3,917,804.49 元，按照收入确认原则应该确认收入分别为 3,439,816.38 元、6,248,938.01 元、3,910,057.78 元，两者差异额分别为 14,458.94 元、6,908.87 元、7,746.71 元，金额较小，按照重要性原则会计师将其列入“未调整不符事项”。

由上表可知，期末未消耗 z 币与“预收账款-待消耗 z 币”之间存在差异，主要原因如下：公司按照客户充值虚拟货币时确认收入，会计师进行现场审计时按照“自主平台运营的游戏业务以游戏玩家实际充值并购买虚拟道具时”确认收入，审计机构依据“重要性水平”原则，统计的“未消耗 z 币已确认收入金额”远低于重要性水平，故审计机构将该差异金额作为“未调整不符事项”；主办券商认为，该差异额较小，低于审计专业机构确认的重要性水平且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现金流状况影响较小，并且审计机构也列示在“未调整不符事项”中，故该差异可以接受。

正常情况下玩家在平台充值后一般立即消费，报告期内，客户已充值未消费部分金额较小，远低于会计师确认的重要性水平，会计师未将“已充值未消耗 z 币”调整计入“预收账款-待消耗 z 币”，因此手游部分不存在预收款，报告期预收账款与报告期各期游戏虚拟货币的增加及消耗情况无关。

公司 2014 年末和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预收账款主要是技术开发收入的预收款；

(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80,710.00	1,911,921.78	1,793,086.54	199,545.2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119.33	82,119.33	
合计	80,710.00	1,994,041.11	1,875,205.87	199,545.24

续：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99,545.24	2,933,769.69	2,889,468.51	243,846.4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4,716.82	114,716.82	
合计	199,545.24	3,048,486.51	3,004,185.33	243,846.42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0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43,846.42	2,733,837.72	2,666,461.83	311,222.3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3,801.29	113,801.29	
合计	243,846.42	2,847,639.01	2,780,263.12	311,222.3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710.00	1,825,057.00	1,706,221.76	199,545.24
2.职工福利费		29,300.35	29,300.35	
3.社会保险费		54,344.43	54,344.43	
其中：(1)医疗保险费		41,102.14	41,102.14	
(2)工伤保险费		2,532.27	2,532.27	
(3)生育保险费		6,424.06	6,424.06	
(4)残疾人保障金		4,285.96	4,285.96	
4.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20.00	3,220.00	

合计	80,710.00	1,911,921.78	1,793,086.54	199,545.24
----	-----------	--------------	--------------	------------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9,545.24	2,772,107.62	2,727,806.44	243,846.42
2.职工福利费		58,758.40	58,758.40	
3.社会保险费		71,784.32	71,784.3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59,260.90	59,260.90	
(2)工伤保险费		3,626.44	3,626.44	
(3)生育保险费		8,896.98	8,896.98	
(4)残疾人保障金				
4.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119.35	31,119.35	
合计	199,545.24	2,933,769.69	2,889,468.51	243,846.42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3,846.42	2,518,955.19	2,451,579.30	311,222.31
2.职工福利费		95,988.92	95,988.92	
3.社会保险费		81,237.65	81,237.65	
其中:(1)医疗保险费		64,199.43	64,199.43	
(2)工伤保险费		3,546.96	3,546.96	
(3)生育保险费		9,555.83	9,555.83	
(4)残疾人保障金		3,935.43	3,935.43	
4.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55.96	7,455.96	
合计		30,200.00	30,200.0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71,990.51	71,990.51	
失业保险费		10,128.82	10,128.82	
合计		82,119.33	82,119.33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	-------------	------	------	-------------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00,215.48	100,215.48	
失业保险费		14,501.34	14,501.34	
合计		114,716.82	114,716.82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0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01,947.62	101,947.62	
失业保险费		11,853.67	11,853.67	
合计		113,801.29	113,801.29	

(四)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21,163.60	-283.78	23,859.33
企业所得税	124,567.75		
城市维护城建税	15,481.45	218.13	1,670.16
教育费附加	11,058.18	157.05	1,192.98
个人所得税	9,985.46	6,756.61	5,416.47
合计	382,256.44	6,848.01	32,138.94

(五)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个人部分社保、公积金、工会经费、年金	4,594.98		
合作保证金	65,906.50		
资金拆借	161,000.00	2,442,592.23	2,030,000.00
其他			32,410.46
合计	231,501.48	2,442,592.23	2,062,410.46

2、其他应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1,501.48	100.00	2,442,592.23	100.00	2,059,294.20	99.85
1年至2年(含2年)					3,116.26	0.15
合计	231,501.48	100.00	2,442,592.23	100.00	2,062,410.46	100.00

3、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4、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2015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	155,000.00	资金拆借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442,592.23	资金拆借
合计	2,442,592.23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中购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30,000.00	资金拆借

7、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	155,000.00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2,442,592.23	
中购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30,000.00
合计	161,000.00	2,442,592.23	2,030,000.00

十、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白晓莉	6,400,000.00	64.00	2,000,000.00		8,400,000.00	84.00
厦门高新软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		2,000,000.00		
王兴亮	800,000.00	8.00			800,000.00	8.00
洪明法	800,000.00	8.00			800,000.00	8.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续:

投资者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白晓莉	8,400,000.00	84.00		1,445,000.00	6,955,000.00	69.55
王兴亮	800,000.00	8.00	70,000.00		870,000.00	8.70
洪明法	800,000.00	8.00	70,000.00		870,000.00	8.70
林坚			1,305,000.00		1,305,000.00	13.05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1,445,000.00	1,445,000.00	10,000,000.00	100.00

续:

投资者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0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白晓莉	6,955,000.00	69.55		2,852,216.00	4,102,784.00	39.00
林坚	1,305,000.00	13.05		1,305,000.00		
王兴亮	870,000.00	8.70	315,800.00	27,500.00	1,158,300.00	11.00
洪明法	870,000.00	8.70		870,000.00		
上海创丰昕文 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526,316.00		526,316.00	5.00
上海创丰昕伦 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315,800.00	315,800.00		
杜力			1,263,800.00		1,263,800.00	12.00
厦门青瓦合创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633,000.00		2,633,000.00	25.00
厦门青瓦君成 创业投资有限 公司			526,316.00		526,316.00	5.00
梁超英			315,800.00		315,800.00	3.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5,896,832.00	5,370,516.00	10,526,316.00	1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详见“股转书法律部分”

(二) 资本公积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0月31日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4,473,684.00		4,473,684.00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小计		4,473,684.00		4,473,684.00
2.其他资本公积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小计				
合计		4,473,684.00		4,473,684.00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增资人民币 52.6316 万元，实际出资 500 万元，公司将人民币 52.6316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 447.368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三）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4,472,951.12	-1,159,116.78	-841,155.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2,460.24	-3,313,834.34	-317,961.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10,490.88	-4,472,951.12	-1,159,116.78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本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关联方情况如下：

（一）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刘剑锋和白晓莉（两人为夫妻）	白晓莉为第一大股东；刘剑锋为公司董事长；	63.9900	63.9900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厦门市	王兴亮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续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10.00	100.00	100.00	91350206303063332G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中购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报告期内，本公司支付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税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总金额	457,107.44	460,641.82	445,400.00
各金额区间人数(人)	10.00	6.00	6.00
其中：20万元以上(含本数)			
15~20万元			
10~15万元		1.00	
10万元以下	10.00	5.00	

3、关联担保情况：无

4、关联交易情况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云应用管理平台		1,030,000.00	

公司				
合计			1,030,000.00	

公司从关联方豆玩信息采购的标的为“无形资产-云应用管理平台”，我们获取的从非关联方采购类似功能的软件的可比价格资料如下：

时间	采购 明 细	其他方			关联方		
		数量 (套)	单价	金额	数量 (套)	单价	金额
2014 年	管 理 平 台	1.00	990,000.00	990,000.00	1.00	1,030,000.00	1,030,000.00

公司从豆玩信息采购的云应用管理平台属于一个基于 PHP+MYSQL 开发的新型手机 APPCMS，其另外一个功能是能协助站长快速搭建 APP 网站，豆玩信息销售给其他方的属于一个“应用+”手机应用商店 APP 软件，两种产品的功能基本相似，但是公司从豆玩采购的云应用管理平台的功能应用稍微广一点，因此价格微高。

综上所述，关联交易的采购价格是公允的。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2015年10月31 日	2014年12月31 日	2013年12月31 日
中购网（北京）科技有 限公司	技术开发	-	-	965,000.00

公司提供给关联方的劳务主要是为其提供技术开发服务

时间	销售 明 细	其他方			关联方		
		数量(套)	单价	金额	数量(套)	单价	金额
2013 年	技 术 开 发	1.00	720,000.00	720,000.00	1.00	965,000.00	965,000.00

公司销售给中购网的产品为“客户关系管理系统”，销售给其他方的为“时代光华云数据网络营销”系统，销售给关联方的价格比销售给非关联方的价格高，

主要是由于开发的具体模块不一样，销售给中购网的系统比销售给其他方的系统多一个“财务信息管理系统”和“决策分析支持系统等模块。”

注：由于受软件行业性质的影响，以上选取的非关联方比价资料为采购或者销售的相近似的软件。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	1,180,000.00	35,400.00			-	-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9,000.00				
	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300.00				
	刘剑锋			784,013.55	23,520.41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未制定三会制度，相关内部制度存在一定缺陷，因此发生于有限公司阶段的关联方占款未履行内部决议程序。相关借款未签订相关协议，也未约定利息。

截至2015年12月22日，公司关联方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归还300,000.00元，关联方厦门创云科技有限公司已归还10,000.00元。关联方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已归还1,180,000.00元。

2015年10月31日后资金占用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拆出日期	拆出金额	归还日期	归还金额
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	2,300,000.00	2015年12月	2,300,000.00
	2015年12月	6,060,000.00	2015年12月	6,060,000.00

	2016年1月	8,662,000.00	2016/3/31、 2016/4/30	9,411,000.00
	2016年2月	749,000.00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	2016年2月	13,000.00	2016/3/31	3,763,000.00
	2016年3月	3,750,000.00		

2015年11月，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子公司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向公司子公司拆借资金，额度为1,000.00万元以内，该笔款项用于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短期周转。鉴于该笔款项为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短期周转需要而进行的拆借，时间较短。因此，双方签订借款协议时约定公司子公司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不收取任何利息。

2015年12月，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偿还2,300,000.00及6,060,000.00。

2016年01月，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子公司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再次签订借款协议，向公司拆借资金，额度为1,000.00万元以内，该笔款项用于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短期周转，拆借期限为3个月，并约定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费。

截至本公司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合计偿还9,411,000.00元，并偿付了借款利息102,344.63元。

2016年02月，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子公司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向子公司拆借资金，额度为400.00万元以内，该笔款项用于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短期周转，拆借期限为3个月，并约定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费。

截至本公司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计偿还3,763,000.00元，并偿付了借款利息13,640.88元。

2016年4月，公司分别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上述关联交易情况（含资金占用）进行确认，具体内容如下：①确认2015年度的关联交易（含资金占用）；②确认子公司2016年初向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分次拆借资金，额度分别为1000.00万元以内、400.00万元以内，期限3个月内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费；③公司通过《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由于发生上述关联交易之时，股份公司刚刚成立，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未严格规范的问题。为解决上述问题，公司已于2016年04月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最新《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就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2016年4月3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白晓莉、刘剑锋也已就关于避免占用公司资金作出承诺，具体如下：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不占用仙侠网络及其他下属公司资金，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仙侠网络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连带的赔偿责任，公司董事会亦可启动“占用即冻结”机制冻结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通过变现本人所持仙侠网络股份以偿还侵占财产，或以当年本人可取得的分红部分偿还侵占财产。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厦门创行科技有限公司	155,000.00		
	厦门豆玩互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2,442,592.23	
	中购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30,000.00

预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厦门豆玩互动信 息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4,880,146.40
------	--------------------	--------------	--------------	--------------

十二、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434,641.54
1年至2年（含2年）	453,705.07
2年至3年（含3年）	348,009.33
3年以上	304,473.00
合计	1,540,828.94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11月24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本公司股份制整体改制涉及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厦门职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15]第863号）。在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持续经营前提下，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公司总资产为1,304.82

万元，总负债为 137.01 万元，净资产为 1,167.81 万元，增值为 31.99 万元，增值率 2.82%。

资产评估结构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 B -A	D=C/A ×100%
流动资产	843.61	843.61		
非流动资产	429.22	461.21	31.99	7.45
其中：长期投资	10.00	-	-10.00	-100.00
固定资产	74.38	108.19	33.81	45.45
无形资产	181.82	190.00	8.18	4.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3.02	163.02		
资产总计	1,272.83	1,304.82	31.99	2.51
流动负债	137.01	137.0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37.01	137.01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135.82	1,167.81	31.99	2.82

十四、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未来将参照《证券法》、《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中有关股利分配的规定进行分红，具体如下所示：

“第一百四十九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一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二条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一）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二）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三) 提取任意公积金，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议；

(四) 支付股东股利。”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厦门仙侠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股转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六、公司子公司情况”

(2)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元）	1,246,095.03	-	-
负债总额（元）	1,514,775.69	-	-
净资产（元）	-268,680.66	-	-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元）	0.00	-	-
利润总额（元）	-377,705.94	-	-
净利润（元）	-368,680.66	-	-

十六、风险因素

(一) 运营资金不足的风险

从最近的两年一期数据看，2013年、2014年、2015年1-10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别为-1,023,344.55元，1,399,604.87元，-1,794,442.48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少，从短期看，由于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如果公司不能尽快提高获取现金的能力，公司面临运营资金不足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考虑企业外部市场行情、同业竞争、主要用户信息动态，将企业销售经营与财务资金结算、商业信用管理等紧密衔接，采用合适的销售方式和货款结算方式，实施有的放矢的应收账款管理；

(二)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0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59,339.97 元、27,102.91 元、4,115,927.12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53%、0.33%、33.01%，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1.28%、0.36%、55.91%。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 100.00% 账龄在 1 年以内。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但是应收账款余额绝对金额较大，且占总资产、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缩短销售货款的回款周期。公司专人负责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并将应收账款回款情况纳入销售人员的业绩考核范围，降低应收账款收账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偏重选择信誉度高的客户以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

（三）未来无法继续享受税收优惠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如果今后国家税务主管机关对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做出调整，或者公司经营范围改变，公司将不再享有上述税收优惠政策，这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将会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面临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第五节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刘剑锋 白晓莉 王兴亮

洪明法 林肃城

全体监事签字：
李云萍 刘巧玲 朱少凤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兴亮 许红菊

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16年5月20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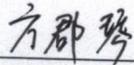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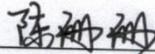


蔡颖

项目小组其他成员：



方郡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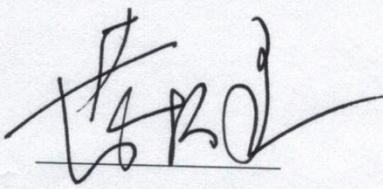


陈珊珊



周姣

法定代表人：



黄扬录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盛先磊
盛先磊

李旭斐
李旭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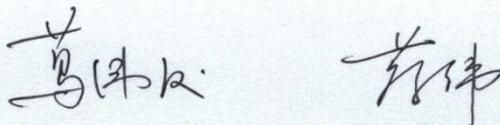


2016年5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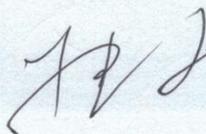
四、承担审计、验资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151952号验资报告及信会师报字[2015]第115600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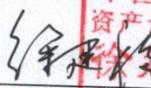




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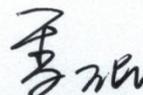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厦门仙侠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徐建福
31000013


周冠臣
31140013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季珉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盖章)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